

使徒行传

杨加美

第一课	概论：神行动圣灵引导	2
第一部：使徒的见证与圣灵的能力（徒 1：1 - 2：47）		
第二课	耶稣赐下大使命（徒 1：1 - 26）	4
第三课	圣灵充满人蒙恩（徒 2：1 - 47）	6
第二部：使徒在耶路撒冷的见证（徒 3：1 - 7：60）		
第四课	彼得使瘸子行走（徒 3：1 - 26）	9
第五课	彼得约翰被拘捕（徒 4：1 - 31）	11
第六课	凡物公用无缺乏（徒 4：32 - 5：11）	13
第七课	反转迫害福音传（徒 5：12 - 42）	15
第八课	管理饭食灵充满（徒 6：1 - 15）	17
第九课	舍身殉道司提反（徒 7：1 - 60）	19
第三部：使徒在犹太、撒玛利亚及更远之处的见证（徒 8：1 - 12：25）		
第十课	门徒四散传福音（徒 8：1 - 40）	21
第十一课	扫罗归正信耶稣（徒 9：1 - 31）	23
第十二课	瘫子行走死者活（徒 9：32 - 43）	25
第十三课	彼得传道哥尼流（徒 10：1 - 48）	26
第十四课	福音始传向外邦（徒 11：1 - 18）	29
第十五课	教会兴旺安提阿（徒 11：19 - 30）	31
第十六课	雅各被杀彼得囚（徒 12：1 - 25）	33
第四部：使徒直到地极的见证（徒 13：1 - 28：31）		
第十七课	第一次宣教旅程（一）（徒 13：1 - 52）	35
第十八课	第一次宣教旅程（二）（徒 14：1 - 28）	37
第十九课	耶京大会解纷争（徒 15：1 - 35）	39
第二十课	第二次宣教旅程（一）（徒 15：36 - 16：5）	41
第二十一课	第二次宣教旅程（二）（徒 16：6 - 40）	43
第二十二课	第二次宣教旅程（三）（徒 17：1 - 34）	45
第二十三课	第二次宣教旅程（四）（徒 18：1 - 22）	48
第二十四课	第三次宣教旅程（一）（徒 18：23 - 19：41）	50
第二十五课	第三次宣教旅程（二）（徒 20：1 - 23：30）	53
第二十六课	第三次宣教旅程（三）（徒 23：31 - 25：12）	55
第二十七课	保罗辩明亚基帕（徒 25：13 - 26：32）	57
第二十八课	航向罗马遇船难（徒 27：1 - 28：15）	60
第二十九课	福音要传到地极（徒 28：16 - 31）	62
第三十课	总结：宣教使命势必行	64
参考书目		67

第一课

概论：神行动圣灵引导

一、引言

1. 使徒行传可供学习的范畴—讲道学、布道学、护教学、教会论、宣教学等。
2. 使徒行传的研究方向—历史、文学、人物、圣灵、神学等。

二、作者

A. 医生

1. 使徒行传的作者路加是医生。路加的著作中有医学用词，但并不是艰涩难懂的专用名词。从路加使用的医学词汇，可以了解到这是受过教育的希腊人会使用的字词。
2. 西4：14 清楚说路加是医生。歌罗西书写于使徒保罗被囚禁在罗马之时，当时路加在保罗身边照料他，所以保罗在写书信时提到“医生路加”，并代表路加向这书信的读者问安。
3. 门1：24 也提及路加，保罗一样代表跟他在一起的路加医生等人，问候腓利门书的读者。
4. 提后4：11 说：“独有路加在我这里。”这时已经是保罗第二次被关在罗马，距离他为主殉道的时间不远，而这一次路加医生也是陪伴在保罗身旁服侍照顾他。路加可以说是保罗宣教旅程的随行医生，不单在医疗专业上服侍保罗，更是保罗的好同工及宣教工作的好伙伴。

B. 历史学家

1. 从徒1：1 可以知道，神拣选并感动使徒行传的作者路加撰写了两卷新约圣经的书卷。经文提及的“前书”是路加福音（参路1：1-3），所以使徒行传是后书。这两卷书里提到的事件和人物，都是作者路加以谨慎的态度考察过的。这些事件的发生，应验了旧约圣经的预言，而路加身处的时代更有目击证人，就是那些跟随过耶稣、亲眼见过耶稣的使徒和门徒。经过路加的考证，使徒行传记载的历史可信度就更高了。
2. 使徒行传特别有几处经文提到“我们”，告诉读者路加是直接参与在这几段行程中：
 - a. 从特罗亚去腓立比（徒16：10-17）；
 - b. 从腓立比返回耶路撒冷，结束最后一次宣教旅程之时（徒20：5-16，21：1-18）；
 - c. 从耶路撒冷往罗马的行程（徒27：1-28：16）。这些都是作者路加的主观经历。跟访问考察比较，因为是作者亲自参与，所以能够非常详细地描述整个过程，也写出属于作者的独到观点，是

第一手的资料。

3. 路加还有一个比较特别的身分和经历，反映在他的作品及他所关心的对象上。他本身不是犹太人，是新约书卷作者中唯一的外邦人，在巴勒斯坦地至少待过两年，除了记录有些被拣选的犹太人敌对神的儿子耶稣基督，远离救恩之外，同时也阐明这位救世主是全人类的救主，透过路加记载的历史、严谨的撰写、殷勤的走访及亲身的经历，以时间和空间的记录来说，是相当准确的。

C. 神学家

学者马歇尔（Howard Marshall, 1934-2015）称赞路加除了是可靠的史学家之外，也是出色的神学家。路加确实是优秀的作者，有学养、见识，也有负担。从使徒行传，我们可以读到救赎论、圣灵论和教会论这些重要的神学论点。

1. 救赎论—使徒行传的救赎神学重点：
 - a. 救恩是神早已预定的旨意和计划—彼得、保罗和司提反的讲道都指明，历世历代神所拣选先知的预言，都藉着耶稣的死亡、复活、被高举、掌王权及赐下圣灵而应验了。
 - b. 救恩是藉着耶稣基督赐下的—耶稣基督为拯救罪人来到世上，让人因信耶稣，罪得赦免，圣灵的恩赐也临到教会。
 - c. 救恩是赐给万国万民的—使徒行传描述福音如何以胜利的姿态，从犹太人的首都耶路撒冷，传扬到世界的首都罗马。因此，教会担负着宣教的使命，要把福音传到世界每个角落，因为救恩是赏赐给所有人的，不分男女老少、贫富贵贱、国家种族。
2. 圣灵论—使徒行传也叫“圣灵行传”，从中看见圣灵从头至尾的工作毫不间断。作者记录了：
 - a. 基督被高举升天之后，在五旬节赐下圣灵，让凡是愿意相信耶稣、悔改的人，都能够领受神赐下的圣灵。
 - b. 初代教会的萌芽，圣灵具有决定性的影响。
 - c. 圣灵引导使徒走向宣教之路。
 - d. 教会的建立也需要依靠圣灵大能的帮助。
 - e. 信徒个人认识神的道、与神交通、面对外在逼迫，都需要倚靠圣灵。
3. 教会论—教会不是一栋建筑物，而是由神的百姓组成。初代教会从单纯只有犹太人的群体，透过使徒宣教的脚踪，福音传遍各地，在所及之处建立教会，使教会成为由犹太人和外邦人组合而成。路加忠实地记录了当时教会中不同的种族，如何在神的家中学习过彼此相爱的生活；罗列出教会生活真实的样态，举凡教导、相交、祷告、擘饼、凡物公用、捐助、宣教工作等；信徒如何

从混乱中走入规律平和的教会生活，透过使徒和教会领袖的帮助，设立了执事、长老来管理，教会渐渐组织化，在稳定中持续成长。

D. 小结

神给了路加许多恩赐，他集医生、历史学家、神学家于一身，并感动他写下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成为一部伟大的圣经著作。路加的生命相当精彩，被神大大使用，不仅跟当代的使徒一同参与宣教，同时透过他写下耶稣的救赎和圣灵的工作。路加是神忠心、优秀的仆人，是使徒行传的作者，透过文字为后世留下美好的见证。

三、读者

1. 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作者都是路加，而写作对象（第一位读者）也相同，就是“提阿非罗大人”（路1:1；徒1:1）。提阿非罗是当时的贵族或高级官员，是社会的上层人士，所以路加以“大人”尊称他。使徒行传和路加福音都大量引用《七十士译本》，推断提阿非罗可能是散居海外的犹太人，或者是熟悉犹太教的外邦人。
2. 这两卷书的第一位读者都是提阿非罗，除了向他阐述基督信仰的来龙去脉之外，也可能因为他出资赞助这两卷书的出版而题名献给他。
3. “提阿非罗”这个名字在希腊文的意思是“蒙神所爱的”或“爱神的”。广义来说，路加写作的对象就是所有被神所爱或爱神的人，包括你和我。

四、特色、主题、目的

1. 使徒行传是新约圣经最长的书卷之一，共1,003节，18,374个希腊字；路加福音则有1,151节，共19,404个希腊字。作者对丰富的希腊文词藻运用纯熟和精炼，以新约圣经的书卷来说，只有保罗和希伯来书的作者能够并驾齐驱。
2. 使徒行传算是路加福音的续集。如果单从中文翻译的书卷名称来看，很容易会忽略两者之间的关连，因为这两卷书不像一些新约书卷那样清楚标注前后书。这两卷书需要从作者、读者、内文来研读，才能够看出其中的一致性。
3. 使徒行传的主题—耶稣是所有人的救主，救恩是为每个人预备的，是神透过圣经的应许而提出来的普世计划。
4. 路加的写作动机和目的—详述基督信仰的起源，藉着文字的力量来界定属主的群体，让外界以正面、积极的角度来认识这群主所爱的人。因此，路加写作使徒行传有布道的涵义。

五、结构、风格

1. 如果没有使徒行传，就无法理解使徒保罗、保罗事工及保罗书信等。使徒行传成为新约圣经前面几卷福音书及后面的保罗书信和其他书卷的桥梁。
2. 所谓“行传”，在当时原是用来描述个别人物、城市或英雄的事迹。使徒行传表面上介绍使徒的事迹，里面还包括了圣灵的工作和神永恒的计划，因此学者称使徒行传为“圣灵行传”。
3. 使徒行传约在公元1世纪写成，作者受到当时写作文化的影响，作品的形式和风格相当希腊化。作者为突显神的应许和应验，常常引用旧约经文，而所引用的多是《七十士译本》，也就是旧约圣经的希腊文翻译版本，是1世纪流行的文献，迎合了当时读者的需要。
4. 使徒行传的内容：叙事、神迹奇事、概述、行程记录（包括“我们”段落，也就是路加亲身参与的行程）及几则重要的神学演说。
5. 使徒行传的写作地点不详，路加可能边走边写，也可能搜集完所有资料后在某处落脚，安静写作。书中并没有明确说明，只能推测。
6. 如果将使徒行传结构化，可以从教会或人物的角度来归纳这卷书的重点。
 - a. 以教会所在来区分：
 - ① 徒1:1-8:4—以耶路撒冷教会为中心。
 - ② 徒8:5-12:25—从耶路撒冷教会出发，焦点转移到安提阿教会。
 - ③ 徒13:1-28:31—以安提阿教会开始的宣教事工成为重心。对照路加福音，作者写路加福音时，是面向耶路撒冷来描述整个事件的进展；写作使徒行传时却恰恰相反，思路是背向耶路撒冷，往外邦前进的传福音路线。
 - b. 以人物来划分：
 - ① 徒1:1-8:4—叙述以彼得为主。
 - ② 徒8:5-12:25—主角的重心从彼得过渡到使徒保罗身上。
 - ③ 徒13:1-28:31—人物焦点直指保罗所言、所行、所经历的事。
7. 对照保罗和路加两位新约圣经作者的写作风格与重心：
 - a. 路加—外邦平信徒神学学者，和保罗同样看重耶稣升天及向外邦人宣教的课题。路加的作品比较针对普世性的需要。
 - b. 保罗—有拉比背景的犹太神学家，超越了先前的主题，更指出救恩如何实现。保罗书信主要写给教会内部的人，讨论特定的主题、地区性的问题。
8. 使徒行传的焦点人物除了彼得和保罗之外，还提

第二课 耶稣赐下大使命 (徒 1:1-26)

及多位一同承担大使命的人物，例：

- a. 司提反—第一位殉道者。他是被选出来管理饭食的7位执事之一，除了有管理饭食的恩赐之外，还被圣灵充满，并留下一篇护教的讲章。
- b. 腓利—也是管理饭食的执事，更是第一位向外邦人传福音的布道家，带领埃塞俄比亚太监信主，并为他施洗。
- c. 劝慰子巴拿巴—变卖财产、乐于分享、引荐保罗、提携晚辈马可。
- d. 长老雅各—可能是耶稣的弟弟，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长老，处事得体有智慧，赢得众人的敬重。
9. 使徒行传还有个特别之处，就是记载了12篇讲章，占全书四分之一的篇幅。当中保罗占6篇、彼得5篇、司提反1篇。这些讲章显出作者整理讲章重点的卓越技巧，按内容大致可以分为四大类：布道、商议、护教及劝勉。
10. 另一个可以分出来的子结构是几趟宣教旅程。主要的旅程有3趟，第四趟是走向罗马的旅程。在每趟旅程中，保罗都有不同的同工相伴前行，随着圣灵的带领，完成各样宣教事工。
 - a. 第一次宣教旅程（徒 13:1-15:35）—圣灵差遣巴拿巴和保罗同去，途经塞浦路斯、彼西底的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特庇，期间召开了重要的耶路撒冷会议。
 - b. 第二次宣教旅程（徒 15:36-18:22）—保罗和西拉同行。经文中“我们”的段落，所以作者路加也在其中。著名的“马其顿呼声”就是在这趟旅程中发生的。
 - c. 第三次宣教旅程（徒 18:23-21:26）—保罗从安提阿出发，经过加拉太、弗吕家、马其顿、亚该亚，最后抵达耶路撒冷，并在那里被捉拿。
 - d. 走向罗马的旅程（徒 21:27-28:31）—保罗被审问，经历一连串的苦难，却没有打倒他传福音的心志。最后，保罗终于航向罗马，不管遭遇船难、被囚禁或上告凯撒，他都放胆传讲神国的道，把耶稣基督的事教导给所有遇见的人。

一、耶稣复活显现，赐下大使命（徒 1:1-11）

A. 徒 1:1-3

1. 上一课提到应该把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看成前书和后书。两者除了有同一位作者路加医生之外，也有同一位主要读者提阿非罗。在文字的编排上，两者也是连在一起的。
2. 使徒行传的开头（徒 1:1）是简短的序，指出这卷书要献给提阿非罗。路 1:1 尊称他为“大人”，推测他大概是罗马官员，并可能是这卷书的赞助者。“提阿非罗”这个名字在希腊文的意思是“蒙神所爱的”或“爱神的”。在使徒行传，作者直接称呼他的名字，省略了前书的尊称，可能在这时他们的关系已经比较亲密。路加写这封信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让第一读者和主要的受书人提阿非罗，能够得到比较可靠和准确的资料，帮助他进一步明白基督信仰。
3. “使徒”这个词在动词形式时的意思是差遣，所以“使徒”是指“被神差遣的使者”，带着神所赐的权柄，在执行任务时有着重要的代表性地位。狭义来说，“使徒”专指十二使徒，是见证复活主及蒙差遣的一小群人，在教会中有教导和牧养的权柄。
4. 在耶稣被钉十字架、受死、埋葬时，门徒四散奔逃，信心和使命感消失得无影无踪。主复活后多次向门徒显现，一方面重建他们的信心，另一方面正式把大使命颁布给他们。复活主活生生地将自己复活的身体展现在门徒面前，打破了当时的传言。徒 1:3 说是“许多的凭据”，表示主多次让门徒看见，不是只有一次，并且长达40天。
5. 耶稣除了让门徒看见他复活的身体，建立门徒的信心，同时也跟他们讲说神国的事。过去犹太人对弥赛亚的观念是他们要建立神的国在地上，复兴以色列国，摆脱罗马政权；但耶稣降世来到人间，要在神的子民心中掌权，使徒要宣扬神国的福音，神的国度就会日益扩张，直到耶稣再来，一切邪恶的势力终将灭绝。复活的主用这些纯正的真理装备使徒，他们才能够在耶稣升天离去后，靠着圣灵的大能到各处传扬福音，传讲悔改和赦罪的道。

B. 徒 1:4-5

1. “聚集”指共同进食、一起吃喝，是特别的团契分享。耶稣叮嘱他们不要离开耶路撒冷，但是这

个命令不寻常，因为犹太公会在耶路撒冷，留在那里意味门徒有危险，随时会遭受逼迫。在耶稣受害后，门徒四散，自然想离开耶路撒冷，返回家乡重操旧业。

2. 耶稣命令门徒留在耶路撒冷，是要他们等候父所应许的圣灵（路24:49）。学者研究路加的神学，归纳出耶路撒冷的重要性：在福音书中，耶稣的福音工作是朝着耶路撒冷前进，最后他在耶路撒冷遇害；但是，使徒行传则记载耶稣要使徒先聚集在耶路撒冷，等候圣灵降临，而传福音的工作是背向耶路撒冷，向外往四周拓展。可以说耶路撒冷在每个时期都有重要的意义。
3. 徒1:5提到约翰的洗，是指施洗约翰的洗礼。福音书记载施洗约翰是用水来洁净施洗，称为悔改的洗礼；而圣灵的洗，是使人生命得着洁净，被神分别为圣，成为重要的器皿。圣灵的洗是弥赛亚已经来临的记号，意味着新时代开始了。圣灵会洗净门徒，让他们有圣灵的内在和能力，所以耶稣要门徒留在耶路撒冷等候圣灵，领受圣灵的洗。门徒等候的时间并没有很久，因为五旬节就在耶稣升天后10天。

C. 徒1:6-8

1. 复活的耶稣在升天之前最后一次向门徒显现。门徒在主教导神国的真理之后，问到关于以色列国复兴的日期，但是耶稣没有直接回答。徒1:7中耶稣的话直译是“父将时候、日期放在自己的权柄中”，意思是耶稣把这个权柄保留给父神，门徒无权知道。
2. 门徒可以确定的，是圣灵必定降临，并且很快就会应验（徒1:8）。圣灵降临，门徒就必得着能力。按照神的计划，门徒在耶稣升天后可以靠着圣灵同在的能力，完成普世宣教的大使命。
3. “能力”一词在使徒行传出现10次，表达使徒靠着圣灵的能力，透过神迹奇事及传讲神的话语，完成耶稣的命令与托付。另外，“灵”一词在使徒行传出现多达60次。可见，使徒行传除了记录使徒的任务之外，更深刻地记载圣灵赐能力给教会——贯穿全书的主旨，使人靠着圣灵的能力为耶稣作见证。
4. 到了1世纪末，“见证”和“殉道者”已经成为同义词。使徒的任务是为耶稣作见证，不仅在言语上，更是与受苦相连。他们为主作见证时会遇到困难，经历苦难，甚至为主殉道。所以，必须有圣灵的能力帮助，才能完成大使命。在使徒行传中，司提反、彼得、雅各、保罗等都是这样为主作见证。

D. 徒1:9-11

这段经文描述耶稣的升天。藉着云彩，耶稣升天了。云彩是超然及充满神学象征性的现象。使徒可以作证，他们是亲眼看见耶稣带着荣耀的身体升天。两位天使带着质问也同时给了门徒确据：此时耶稣怎样被接升天，也一样要如此再来。门徒可以带着盼望，竭力为复活的主作见证。

二、门徒祷告等候圣灵降临（徒1:12-26）

A. 徒1:12-14

1. 门徒听从耶稣的吩咐，从橄榄山回到耶路撒冷。橄榄山在耶路撒冷城对面，距离不远，大约是安息日可走的路程（200肘，一肘约45-55厘米）。这个距离，限定在一个村庄的直径，不能太远。这段经文也显示门徒守安息日，遵行律法的要求。
2. 门徒进了耶路撒冷，就上了所住的一个楼房。这应该是私人处所，因为男女无法聚在圣殿同一个空间一起祷告。
3. 徒1:13列出11位使徒的名字。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使徒名单中，彼得都排第一位，是使徒的领袖和发言人。彼得之后是约翰，他日后常常跟彼得一起服侍。位列第三的，是最早殉道的使徒雅各。
4. 形容西门是“奋锐党的”，是要跟西门·彼得区分。奋锐党是当时犹太人的政党，主张用武力推翻罗马政府，建立独立自主的犹太国。当耶稣以弥赛亚的身分出现时，就吸引了奋锐党的西门跟随，并且名列于使徒之中。
5. 除了11位使徒以外，还有妇女，都是亲眼见到耶稣受难和复活，并忠心跟随耶稣的人，后来她们一同领受圣灵。徒1:14特别提到耶稣的母亲马利亚，也是使徒行传唯一提到她的经文，之后就没有再提到。马利亚是顺服主到底的人。
6. 耶稣的弟弟也在场。福音书记载他们早期不相信耶稣的话，甚至笑他疯狂。但是，耶稣复活后曾经“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林前15:7）。之后，耶稣的弟弟雅各信主，更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
7. 这群人聚集在楼房上，同心合意地恒切祷告。“同心合意”一词在新约圣经共出现约10次，也是作者路加很喜欢用的词。意思是这群人有同一个思想和目的，一起持续聚会，持续合一，相聚祷告，寻求神的旨意，执行神的使命。初期教会活出“同心合意”的美好榜样。

B. 徒1:15-22

1. 徒1:15的“那时”，是指耶稣升天到圣灵降临

之间的时间。在场大约有 120 人，十二使徒中的彼得就代表发言，提到缺席的犹大。原本犹大应该在这个祷告会里，但是他的心被撒但充满，存着恶念。徒 1:18 说犹大“用他作恶的工价买了一块田”。其实，田不是犹大自己买的，是祭司用属于犹大的钱，以他的名义买了这块“血田”。犹大卖了耶稣拿到钱之后懊悔，上吊自杀，结束生命，放弃使徒尊贵的位分。使徒行传描述犹大死后的惨状，“身子仆倒，肚腹崩裂，肠子都流出来”，是为给后人一个警惕，不要步他的后尘。彼得提到旧约的预言，圣灵藉诗篇说出背叛者犹大的结局是必须应验的。

2. 当时住在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这件事，但路加在写作时为了让不是使用亚兰文的读者也能够明白，就多做了一层翻译解释（徒 1:19）。太 27:7-9 解释了血田的意思，因为是用血价买回来的，用来埋葬外乡人。彼得引用了两段切合犹大结局的诗篇经文，分别是诗 69:25 及 109:8。犹大得到的审判不单是惨死，他使徒的职分也要让出给更适合、更称职的人。
3. 要称为“使徒”，条件很严谨。“使徒”的狭义标准是这人必须能够见证耶稣在世上的整体事奉，时间点是“从约翰施洗起，直到主离开我们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必须从那常与我们作伴的人中立一位与我们同作耶稣复活的见证。”（徒 1:22）如果没有亲眼见过耶稣复活和升天，如果这段期间没有和耶稣及使徒在一起的经历，怎能说他是目击证人，亲眼见过耶稣，为耶稣作见证呢？十二使徒就是要为耶稣的服侍、受死、复活、升天作见证，因为他们亲自跟随过耶稣。这是教会历史中独特和基本的角色，使徒之后就再也没有任何人符合这样的条件。
4. 为什么一定要凑足 12 个使徒？补选使徒的一个重要原因，是要有效地为主作见证，重新建立核心的组织。在旧约时代，以色列民族有十二支派为代表；在新约时代，耶稣拣选十二使徒，代表新的以色列民，也就是属神的百姓。初代教会就是这样被建立起来，所以十二使徒成了属灵权柄的象征，带领教会回应耶稣的大使命，顺从圣灵的带领到各处传福音，直到地极。

C. 徒 1:23-26

1. 符合使徒条件的只有两位，一位是巴撒巴，又称为犹士都的约瑟，那是他外邦的名字。当时的人都会同时有犹太名字和外邦名字。另一位是马提亚，名字的意思是“神的恩典”。传说他后来去了埃及的南方，就是埃塞俄比亚传道。新约圣经除了这段经文简短地提到马提亚，之后再也没有

提到他。

2. 这些聚集在一起的人先祷告，寻求神的心意。获拣选的人是要得使徒的“位分”。这尊贵的位分，犹大已经丢弃了。作者委婉地说犹大“往自己的地方去了。”（徒 1:24）背离真道、不愿悔改的罪人，有永恒的审判等着他。
3. 他们透过摇签，摇出马提亚来，马提亚就和 11 个使徒同列。使徒用摇签的方式，因为当时圣灵还没有降临在他们中间。等到圣灵降临之后，使徒行传再也没有记载教会使用摇签的方法，因为有了圣灵清楚的引导，就不再需要用掣签来明白神的心意了。
4. 使徒行传记录了许多典范，是我们可以从中学习的。耶稣拣选门徒前先祷告；使徒补选时也是效法耶稣的榜样，从祷告开始。十二使徒重新组合，预备好等待圣灵的降临，之后就是广传福音、建立教会，看见圣灵大能地运行。

第三课 圣灵充满人蒙恩 (徒 2:1-47)

一、圣灵在五旬节降临 (徒 2:1-13)

A. 徒 2:1-4

1. 五旬节是犹太人三大节期之一，犹太人的男丁会在这 3 个节期上耶路撒冷去朝见神。犹太人的三大节期：
 - a. 逾越节 / 除酵节——大麦开始收成之时，大概在 4 月中。
 - b. 七七节 / 五旬节 / 收割节——是收成小麦的时候，大约在 6 月初。
 - c. 住棚节 / 收藏节——收成葡萄、橄榄等植物之时。
2. 五旬节的计算（利 23:6-11、15-16）——从除酵节的安息日第二天，献初熟大麦禾捆那天算起，到第七个安息日的第二天，总共是 50 天。
3. 五旬节的三重意义：
 - a. 犹太人谷物丰收、向神献上感谢的日子，会把初熟的小麦烤成两个饼献给神。
 - b. 1 世纪的犹太人也会在五旬节纪念摩西在西奈山颁布律法。
 - c. 耶稣复活升天后，门徒要在耶路撒冷等候，而圣灵正好在五旬节那天降临。这关键时刻的意义就是属灵的丰收，有许多人悔改信主。
4. 圣灵的降临是可以看见和听见的。旧约圣经描述圣灵以风和火的形式出现：
 - a. 结 37:9-14——在以西结先知所见的异象中，

“风”象征耶和华的灵。

- b. 出 13:21—夜间的火柱引领以色列民前行，火是神同在的象征。施洗约翰也预告在他之后来的那位，要用圣灵与火给人施洗，为要洁净和审判（路 3:16）。
5. 圣灵降临的方式，是有舌头好像火焰停在各人身上。这是属天的荣耀，所有在场的人都被圣灵充满。在旧约时代，圣灵只降临在特殊的人身上，像君王、先知、祭司或神拣选做特别工作的人；而此时，圣灵却让所有在场的人都领受圣灵的恩赐。这个大房子可以容纳上百人，当圣灵赐下言语的能力时，信徒便可以说方言，不用学习就说起别国的语言。这样的恩赐是为了让人传讲神的话语，但是，哥林多教会的一些信徒却拿来当作炫耀。

B. 徒 2:5-11

1. 这个楼房应该很靠近圣殿，嘈杂的响声吸引了群众聚集。这些人都是来耶路撒冷守节，是虔诚的犹太人或愿意改信犹太教的外邦人。他们从各国来到耶路撒冷，听见门徒用他们的家乡话说话就很纳闷，因为门徒来自加利利，教育水平大多不高，怎能瞬间流利地说出各国乡谈呢？
2. 从各国来的人可以分成六大区域：
 - a. 第一区包含罗马帝国东部的地区，就是今天里海西部，伊朗、伊拉克等地。经文说那些人是帕提亚人、玛代人、以拦人和住在米索不达米亚的人。
 - b. 第二是犹太地区，包括整个巴勒斯坦和叙利亚。
 - c. 第三是小亚细亚地区，就是今天的土耳其。经文所说的加帕多家在东部，本都在北部，亚细亚在西部，弗吕家在中部，旁非利家在南部。
 - d. 第四是北非地区，就是埃及和靠近古利奈的利比亚一带的人。
 - e. 第五个区域是从罗马西部来的客旅，有犹太人和加入犹太教的人。他们本是外邦人，但愿意遵守犹太律法、受割礼、参与献祭等。
 - f. 第六个区域是克里特岛和阿拉伯人，指的就是约旦、沙乌地阿拉伯等国的人。
3. 一般来说，要学会流利地表达一种语言，起码需要两年以上。然而，圣灵赐门徒恩赐和能力，流利地说出各国的乡谈，让在场的人能够亲切并清楚地以自己的家乡话来明白耶稣基督的福音。

C. 徒 2:12-13

群众有 3 种反应：

1. 惊讶但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就提问。
2. 只看表面现象，就草率地提出解释。
3. 取笑门徒被便宜的新酒灌醉了。

于是，以彼得为代表的门徒站出来解释事件，并发表重要的宣讲。

二、彼得发表的重要宣讲（徒 2:14-40）

圣灵的大能帮助一个没有受过高深教育的渔夫，宣讲了一篇在新约圣经中很重要的神学论述。这是新约圣经中第一篇公开的讲章，也是使徒行传几段重要的“宣教演讲”之一，内容涵盖神的应许、应许的成就及耶稣的复活和升天等。

A. 徒 2:14-15

彼得首先向群众解释他们所看见、听见的现象。门徒看起来好像喝醉了，其实是被圣灵充满。两者表面很相像，实质大不相同。从时间看，那时刚到巴初，也就是第三小时。犹太人从清晨 6 点开始计算时间，是早上的第一小时，所以第三小时是上午 9 点。犹太人通常不到 10 点不会吃早餐，更别说是喝酒了。敬虔的犹太人一天 3 次祷告：早上 9 点、中午 12 点及下午 3 点。所以，门徒能说各国方言，并不是因为醉酒。

B. 徒 2:16-21

1. 彼得引用约珥先知的预言（珥 2:28-32）。“末后的日子”指的就是现在圣灵在五旬节降临，要浇灌凡有血气的。圣灵毫无保留、厚厚地赐恩给属神的人，打破了年龄、性别及社会阶级的限制。
2. 珥 2:30 提到“在天上地下，我要显出奇事，有血、有火、有烟柱。”耶稣被钉十字架时有奇异的天象，意味着审判和拯救的日子来到，神介入人类的历史。圣灵降临是末期的开始，神迹奇事会不断发生，提醒人末日将近，耶稣要再来。唯一能让人得着拯救的方式，就是“求告主名”（徒 2:21）。保罗在罗 10:13 和林前 1:2 也提到“求告主名”。

C. 徒 2:22-24

1. 徒 2:22-36 是彼得讲道的中心。他首先提到耶稣的事奉、死亡、复活，显出神的作为来。这是神定下耶稣舍身救世的计划。
2. 有学者归纳出使徒行传里所有讲章的 6 个基本主题，而彼得的第一篇讲章竟然就包含了全部 6 个。虽然彼得没有保罗的学养，无法呈现出深厚、成熟的神学作品，但是这篇简单的讲章却有了完整的雏形。彼得这篇讲道为耶稣的死亡、复活及高升作见证。以下是这 6 个主题：
 - a. 应许应验的日子已经到了。
 - b. 聚焦在耶稣的死亡和复活，也就是耶稣的生命。
 - c. 耶稣复活，被神高举，证明他是弥赛亚。

- d. 圣灵在教会中工作，象征基督的同在与能力。
 - e. 耶稣必定再来。
 - f. 人应当悔改，信耶稣，就必蒙拯救，得着圣灵。
3. 关于耶稣的死亡，在人看来他是被无法之人的手钉死在十字架上。“无法之人”（徒2：23）就是没有摩西律法指引的人；然而，这群神所爱的子民却藉着不法的领袖，参与杀害神的儿子耶稣基督。耶稣的受苦和死亡是神的计划，并不是一场意外，也是神对耶稣生命呼召的一部份；当然，参与的人仍然要对耶稣的死负责。“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释了”（徒2：24），因为死亡没法拘禁耶稣。神大有能力并且超越生死，他使耶稣复活了。

D. 徒2：25-32

- 1. 耶稣的复活跟犹太人所认知的复活不同。在犹太人的观念里，所有人在历史结束时都要复活，但耶稣的复活却是单一事件。只有藉着耶稣的复活，解除全人类死亡的痛苦，为人带来极大的盼望，因为我们也要像主一样复活。
- 2. 彼得引用了诗16：8-11，证明耶稣基督的复活有旧约圣经的支持。彼得认定这是弥赛亚诗，因为内容是预言这位众所期待、引颈企盼多年的弥赛亚。耶稣基督复活是直接应验神对大卫的应许。这段诗篇指的不是大卫本人，因为大卫的肉身已经朽坏，他也没有从坟墓里出来。所以，经文指的是弥赛亚耶稣，预言的灵透过大卫在诗篇讲出这段话。彼得和众门徒都在此为耶稣的复活作见证。使徒的使命就是为耶稣的复活作见证，为主宣扬美好的福音。

E. 徒2：33-36

- 1. 关于耶稣被高举，彼得引用了诗110：1，描述耶稣是弥赛亚，是主，被高升坐在全能父神的右边。“被神的右手高举”（徒2：33）也可以翻译成“被高举到神的右边”。神的右手代表生命、能力和拯救的来源。而圣灵的浇灌，就是耶稣升天得荣耀之后，所赐下来的一份礼物。
- 2. “主对我主说”（徒2：34）这句的第一个“主”，在希伯来文圣经是“耶和華”（雅威）；第二个“主”是“主”（Adonai），指的是弥赛亚。所以这句是“耶和華对弥赛亚说”。
- 3. 彼得指出，从死里复活的拿撒勒人耶稣已经被神高举，在神的右边，在至尊的地位上统管万有，直到完全得胜的日子。在古代的战争，战胜者会把敌人的脖子放在脚下，那一刻就是最后的胜利。所以，“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的描述，是指至高的弥赛亚耶稣基督将获得最后的胜利。

F. 徒2：37-40

- 1. 彼得原本懦弱，曾经3次不认主，但因着圣灵的感动并靠着圣灵的大能，竟然勇敢地当众指责群众；而众人被彼得责备，并没有想拿石头打死他，反而是良心受到苛责，好像被针刺透一般。彼得的讲道刺透人心，群众知道自己犯了大罪，在悔恨之余称彼得和门徒为“弟兄们”，并询问他们该怎么办。这真是圣灵的工作，不是靠着彼得的口才。
- 2. “要悔改”（徒2：38）是复数形式。彼得呼吁在场所有听众都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洗礼可说是悔改的表征，藉着洗礼洗净污秽，成为新造的人。彼得的请求对在场的人而言相当不容易。
- 3. “因为这应许是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女”（徒2：39）一句，成为初期教会为婴儿洗礼的圣经基础。这个应许不单临到在场的听众，更临到他们的下一代。神的救恩跨越时间、空间，要临到一切在远方的人，就是神所呼召来的人。福音是普世性的。

三、初代教会的雏形（徒2：41-47）

- 1. 那天听了彼得话的人就受洗，大约3,000人加进门徒群体。我们可以从中瞥见初代教会的雏形。圣灵的工作大有能力，帮助过去失言的彼得正确地宣讲基督的福音，感动罪人悔改，信靠耶稣。初期教会的生活就是信徒都听从使徒的教导，如同听从主一样，并且实践所听见的。
- 2. “彼此交接”（徒2：42）是团契的意思；“凡物公用”（徒2：44）就是像一家人一样不分彼此，在物质上互相分享，体现基督信仰中彼此相爱的教导。主也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他们（徒2：47）。

第四课 彼得使瘸子行走 (徒 3:1-26)

一、使徒行传第一个神迹 (徒 3:1-10)

1. 使徒行传记载的第一个神迹是医病的神迹，就是瘸腿者得医治。使徒奉耶稣的名，倚靠圣灵的大能施行这个神迹。
2. 敬虔的犹太人每天在早、中、晚3次上圣殿祷告。使徒还是在耶路撒冷，而神迹发生的时间在申初，也就是下午3点左右。这是祷告的时刻，《犹太古史》也有记载。哥尼流也是在这个祷告的时刻看见异象。
3. 使徒彼得和约翰在上圣殿的途中，遇到一个天生瘸腿的人。从医学来看，当时的医生对与生俱来就不能行走的人束手无策；从宗教体制而言，残疾者不能参与圣殿的献祭，对于痊愈早已绝望。他需要倚靠别人，天天被人抬到圣殿的美门，以乞讨为生。美门是进入圣殿的路，也是乞求周济的人最先考虑的地方。因为在犹太教里，周济贫穷是一项特别的善事。他们敬虔的生活中包括三大项目：施舍、祷告和禁食（参太6章）。
4. 这个生来瘸腿的人看见彼得和约翰，自然就跟他们要钱。彼得、约翰就专注地看着这个人，而这也留意看着使徒，指望得着什么。彼得的回答相当肯定，但是让人感到意外。他没有施舍金钱，却要使这个人得着完全的医治。彼得奉拿撒勒人耶稣的名，使这天生不能行走的人起来行走。
5. 彼得自己没有能力使生来瘸腿的人行走，但耶稣的名却有医治的大能和权柄。彼得拉着瘸腿者的右手扶他起来，那人的脚和踝子骨立刻健壮了，就跳起来，站着，又行走。世上的名医也没有这样的医术，可以使人立刻痊愈。
6. 这神迹给了这个生来瘸腿的乞丐一个新的生命，是他万万想不到的生命礼物，远远超乎他的所想所求。从今以后，他可以过正常犹太人的生活了。他完全康复，可以来去自如，就走着，跳着，赞美神，更可以和使徒一起进入圣殿敬拜赞美神。这应该是他梦寐以求的。可想而知，他为自己生命的改变有多兴奋、雀跃。
7. 有一首诗歌叫《金和银》，把这个神迹和见证描述得十分贴切：
金和银我都没有，只把我所有的给你，
我奉拿撒勒人耶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
他就行走着，跳跃着赞美神，
他就行走着，跳跃着赞美神，
哈利路亚！荣耀归神名，荣耀、荣耀归神！

8. 百姓也看见了这个人得见证。他们知道他以前是怎怎样的，经历耶稣医治的大能之后变成新造的人，因此感到惊讶和希奇。在人是不可能的，在神却凡事都能。
9. 神的怜悯满足了人超越物质的需要。瘸腿的乞丐向彼得、约翰求的是物质的金钱，使徒却给了他医治的恩典，让他有能力展开全新的生命，过更好的生活。这就是救恩的作为。人往往只看见眼前物质上的短暂需要，但是救恩所给予的恩典，却远比人想要的更多、更好、更长远。神也解决了瘸腿者的根本问题，让他除了身体得医治，还可以跟神和人恢复和好的关系，展开新的生命和生活。此外，这个神迹也显明圣灵的运行、耶稣的权柄与医治、使徒彼得的信心，还有瘸腿者信心的回应。也许我们的内心也有残缺，是别人看不见的，但是可以求圣灵赐下信心，并仰望耶稣医治的大能临到，让我们展开新的生活。

二、跟进的讲道 (徒 3:11-26)

每当群众感到困惑，就是使徒宣讲信息的好机会。行神迹是为了彰显真理，所以需要跟进的信息。

A. 讲道特点

1. 彼得的讲道包含了两大范围：
 - a. 基督论——彼得先从基督论切入，信息中耶稣基督有4个称谓：
 - ① 神的仆人（徒3:13）——这个称谓也见于徒4:27-30。
 - ② 圣洁公义者（徒3:14）——“圣洁”指圣者，“公义者”就是义人。只可惜以色列人弃绝了主，出于无知杀害了神所差来的耶稣。彼得透过耶稣所行的神迹奇事来证明耶稣是主，就是圣洁公义主。
 - ③ 生命的主（徒3:15）——耶稣是我们生命的创始者和领导。
 - ④ 亚伯拉罕的后裔（徒3:25）——保罗在加3章也有提到。
耶稣这4个称谓可以反映出基督论的4个重点：耶稣基督是神的仆人、圣洁公义者、生命的主和亚伯拉罕的后裔。
 - b. 末世论——徒3:21指的是在主再来之前，万物会复兴。这复兴是不断发生的，应验在信主的人身上，他们可以经历圣灵的大能。
2. 这是使徒行传记载彼得的第二篇讲章。彼得头两篇讲章有些共通点，既是他讲道的特色，也是他要强调的重点：
 - a. 引用旧约圣经，证明耶稣就是弥赛亚。
 - b. 称听众为以色列人，反映了他当时传讲的对象。

- c. 讲章的目的：纠正百姓对耶稣错误的了解；强调耶稣的死和复活，神已经荣耀耶稣，而使徒就是亲眼看见这些事的见证人；犹太人要对耶稣的死负责；听到信息的人需要悔改和接受主。
3. 徒3：11交代了彼得宣讲的地点是在所罗门廊。这个长廊有双排大理石柱和香柏木的廊顶，长廊贯穿圣殿外院（外邦人敬拜神的地方）东面的墙。耶稣曾经在所罗门廊下行走，并且在那里教训人（约10：23）。徒5：12也记录了所罗门廊是基督徒经常聚集的地方。

B. 讲道重点

徒3章的宣讲比较简短，后面接着的是彼得详细的呼吁。这篇短讲分成两个段落：

1. 排除误解，严责错误（徒3：12-16）：
 - a. 徒3：12—神迹可以视为福音宣讲的引言。彼得借机解释刚才发生的神迹，因为在场有个活生生的见证，但众人却以为是使徒的敬虔和能力医好这个生来瘸腿的人。彼得公开纠正百姓的误解，指出能力的源头来自于基督，只是透过彼得的手行出来。彼得归荣耀给神，因为神迹是神亲自行的，并藉此荣耀耶稣。彼得成为我们的典范，提醒所有服侍主的人，能力、恩赐、事工都不属于我们，所以事工完成了，就要归荣耀与神。谨记要做忠心又良善的好管家，因为最后要向主交账。
 - b. 徒3：13-15—彼得的4项指责：
 - ① 耶路撒冷的犹太人把耶稣交给彼拉多；
 - ② 彼拉多要释放耶稣，但犹太人却在彼拉多面前弃绝了圣洁公义者耶稣；
 - ③ 犹太人还要求释放杀人者，就是作乱杀过人的巴拉巴；
 - ④ 犹太人放弃生命的创造主—耶稣，也就是生命和救恩的源头，迫使耶稣迈向死亡之路。

人在罪恶之中，心眼被蒙蔽，常会做愚昧的选择。所以，犹太人没有认出他们长久期待的弥赛亚，以致要求释放杀人凶手，放弃圣洁公义的主。虽然人愚昧无知，神却使耶稣从死里复活，得着荣耀。使徒亲眼看见复活的耶稣，可以为复活的主作见证，传讲耶稣基督的福音。
- c. 徒3：16—这里讲到“信心”，彼得重申他不是靠自己的能力行神迹。他能够医好生来瘸腿的人，是因为耶稣所赐的信心。耶稣的名大有能力，也表明了主的同在，能使这个瘸腿的人在众人面前立即痊愈。从另一个角度看，那人得医治，是透过彼得的信心。彼得的信心不是自信，而是对耶稣的信心。彼得的信心带动了瘸腿者的信心，这可以从瘸腿者被治好后大大地赞美神看出来。

所以，信心的影响力相当大，关键在于我们所信的对象是谁。

2. 耶稣是神的仆人，使亚伯拉罕的后裔蒙福（徒3：17-25）：

a. 徒3：17-19上：

① 彼得进一步指出犹太人的罪。他们蓄意杀害耶稣是出于无知，因为不知道原来耶稣就是弥赛亚。但是，彼得在徒2章的宣讲中指出，犹太人既然看见耶稣行异能、神迹和奇事，所以应该知道他是从神来的。他们却受自己的主观看法所蒙蔽。犹太人虽然不知道神在基督里的启示，也不知道他们钉在十字架上的主是荣耀的主，但是，出于无知所犯的罪仍然是罪。这个神迹不但要医治那瘸腿的人，还要救赎这群无知犯罪的以色列人。彼得透过宣讲，给以色列人再一次认罪悔改的机会。如果他们现在回应神，就有赎罪的机会；如果不悔改，必不得救赎。这是这次医治神迹及宣讲的意义。

② 从救恩的角度看，人类历史分成基督来之前及之后两个时期。基督来之前是无知时期，因为只有神的部份启示；基督来之后，救赎计划透过耶稣完全彰显，人若听了道而不悔改，他们的罪就无可推诿。虽然因为人的无知，使耶稣基督受苦、受害，但这也应验了神藉着众先知启示的计划。神的计划不会遭到破坏，先知是为基督的受苦作见证。神藉先知所预言的，必定应验。耶稣是受苦的弥赛亚，是受苦的仆人，荣耀和受苦是一体两面，连结在一起的。

b. 徒3：19下-21—这段经文有末世论的神学涵义。“安舒的日子”指精神愉快、属灵生命的力量更新，指向主的再来。“安舒”一词在原文形容喝了水解渴的情况。主的再来带给人欢乐、愉快、舒畅的日子，是神的救恩完全成就的时候。苦难将过去，复兴必要来临。悔改归正，就是为安舒的日子作好准备。

c. 徒3：22-26—彼得指出旧约已经应许神要兴起一位拯救者，也就是末世的先知。在路加福音，耶稣常被形容为先知。彼得也指出以色列民是先知的子孙，承受神所立的约，万族都要因这些后裔蒙福。所以，他呼吁犹太人听从主，离开罪恶。

三、结语

使徒行传充满了为基督所作的见证，从旧约先知的见证，到新约使徒的见证。而在今天，我们也有一份责任，要继续为主作见证。

第五课 彼得约翰被拘捕 (徒 4:1-31)

一、勇敢面对传福音的苦难 (徒 4:1-22)

徒 3 章记载的医治神迹和宣讲，使彼得和约翰受到牢狱之灾。他们却倚靠圣灵，面对传福音的困难和苦难。徒 4 章的一个重点为“耶稣是被人所弃的石头”，无论人怎么反对，神必高举耶稣。除了耶稣以外，人无法从任何地方或任何人那里得着救恩。拒绝耶稣的，必须为此付上代价。从这个角度看，就明白为什么使徒在行了医治的大神迹之后会受到逼迫。他们是耶稣的门徒，是跟随主、为耶稣作见证的人，自然引来敌对者的攻击：第一次在徒 4 章，第二次在徒 5 章。

A. 徒 4:1-3

使徒行完医治的神迹，正对百姓宣讲的时候，有 3 批人忽然来捉拿他们：

1. 祭司——他们常出入圣殿，参与圣殿的礼仪，所以值班的祭司看见使徒在所罗门廊下施行医治和宣讲。
2. 守殿官——原文是单数名词，指一个人。他是大祭司家族的成员，圣殿的第二把交椅，是管理圣殿的高级人员，主持每天所献的燔祭，组织圣殿的守卫，担任圣殿的警卫长，维持圣殿的秩序，执行罗马人的一切禁令。
3. 撒都该人——犹太社会一个主要的宗教群体，宣称他们的祖宗可追溯至所罗门王的大祭司撒督。他们高举摩西五经，反对法利赛人的口传律法传统，不相信天使、魔鬼、灵魂等灵界的事物，也拒绝接受人死后复活、永生及来世的审判等理念。撒都该人大多是地主和贵族，为了经济利益而愿意跟罗马政府妥协。他们主张跟罗马政权和平共处，而罗马政府也给予他们很大的权柄。撒都该人担心使徒的言行会为社会带来不安，招致罗马政府的干预，危害撒都该人自身的利益。

这 3 批人忽然来捉拿彼得和约翰，并不是因为使徒行了医治的神迹，而是因为他们宣讲耶稣死而复活的信息。撒都该人不但相信复活，听到耶稣的复活，更担心犹太人会把死人复活与弥赛亚国度的来临拉上关系，以为是暗示他们要起来反抗罗马政权，成为独立国家。这样，罗马政府就会直接介入，影响到撒都该人的利益。

B. 徒 4:4

使徒行传的作者路加医生记录这句话，是要让读者

知道，通过圣灵的工作，初代教会得救的人数不断增长：

1. 徒 1:15—有 120 人在一起；
2. 徒 2:41—有 3,000 人受洗归主；
3. 徒 4:4—又增长 5,000 男丁；
4. 徒 21:20—信主的人数以万计。

犹太教的核心地带是耶路撒冷，虽然看起来使徒因为见证耶稣被收押、审问，传福音遇到了阻力，但是，福音终究从耶路撒冷传扬开来，这是从徒 1:8 就看得到的走向。

C. 徒 4:5-7

1. 隔天审问使徒的，是公会的成员（徒 4:5）。公会成员总共 71 人，包括：
 - a. 官府——官长、统治者，代表祭司的成员；
 - b. 长老——民间德高望重的显贵人士；
 - c. 文士——这群人是研究律法书的，也就是当时的圣经学者，大多属法利赛党。
2. 又有大祭司亚那（徒 4:6）。大祭司是祭司群体中最高的领袖，也是公会中有最大权力的宗教领袖。这个时候，亚那已经退休，由他的女婿该亚法任职，但还是尊称亚那为大祭司，因为头衔和公会会籍都是一辈子的。亚那既然这么有影响力，很可能逮捕行动是他主导的。
3. 这么多大人物在一起审问被当作犯人的使徒彼得和约翰，问他们：“用什么能力，奉谁的名作这事呢？”（徒 4:7）

D. 徒 4:8-12

1. 如果没有圣灵的充满和感动，没受过正统教育的渔夫彼得，是不可能有那么大的智慧和勇气回答这群人的审问（路 12:11-12 记载耶稣对门徒的应许）。
2. 使徒原本处于被动的劣势，彼得竟然把它变成宣扬耶稣的大好时机，在公会面前又讲了一篇精简扼要的福音信息。公会的成员成了使徒现成的听众。大祭司等人想要找出使徒的领袖，逼问他们到底是奉谁的名行神迹，彼得就借机细说分明。
3. 使徒医治病人是善行，却被盘问，这件事很不合理。那个生来残疾的人得到完全康复，是因为耶稣施行了拯救，耶稣就是能力的源头。耶稣如今还能够医病，表示他是活着的。
4. 那个得医治的人也带到公会，成了呈堂证人。彼得说他“得了痊愈”（徒 4:9），意思就是他是整全的、健全的。原本只能在圣殿外乞讨的人，健康痊愈后却可以到圣殿里敬拜神。彼得说自己是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这生来瘸腿的病人可以起来行走。

5. 使徒行传常常出现一句话，好像成了使徒传道的公式：“是因你们所钉十字架、神叫他从死里复活的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徒4：10）这不仅在神学上强调弥赛亚就是耶稣，也同时指出犹太人悖逆神的罪。
6. 徒4：11引用了诗118：22。“匠人”是指建造者，房角石是建筑物中极重要的一块石头，没有它就没法建造。这段话隐喻耶稣虽然被弃绝，但是受害的耶稣仍然是神所看重的，并且神使他从死里复活。使徒行传的作者向我们展示一个莫大的讽刺：弃绝耶稣、敌对耶稣的，竟然是原本神所拣选的犹太人和他们的领袖。
7. 徒4：12的话也耳熟能详。彼得刻意用病人得医治的见证，一方面回应公会的质问，另一方面说明是藉着耶稣的能力并奉耶稣的名做成的美事。这句话也告诉我们，耶稣是救恩唯一的来源。除了耶稣以外，再没有得救之道了。

E. 徒4：13-18

1. 来自公会的祭司、官府、长老、文士这群恶势力，都无法逼退和惊吓使徒。那些人见识到彼得的胆量，也看出使徒没有受过正规教育，更不要说神学、圣经的训练，竟然能够在这种场合对答如流。他们也认出使徒是跟过耶稣的，同时看见那个被医好的证人就站在使徒旁边，于是再也无法辩驳了。
2. 过去耶稣曾经告诉门徒，他们将来会受到逼迫（路21：12-15）。但是，圣灵引导他们面对艰难的环境，反客为主，化险为夷，也抓住每一个机会为耶稣作见证，宣讲福音。即便是在受审的恶劣情况中，有了圣灵的帮助，使徒却更有勇气面对艰难。
3. 反观这群犹太人，特别是领袖，同样看到神迹，也听到宣讲，心却越来越刚硬，也听不进神要他们回转的声音。他们没有正面地回应神，却为了捍卫自己的利益而拒绝神，不接受神所做的任何事。面对这么明显的神迹，他们无法掩盖事实，只能再次恐吓使徒，不准他们奉耶稣的名讲论和教训人。他们自己不相信耶稣，更阻止百姓去追寻他们企盼许久的弥赛亚。

F. 徒4：19-22

1. 使徒这段回话（徒4：19-20）有双重涵意：
 - a. 犹太人领袖不再是神的旨意和真道的代言人了；
 - b. 使徒要为耶稣的复活并他的医治、教导工作见证。
2. 使徒必定遵从神的呼召，也反问那些宗教领袖，让他们自己判别和决定。事实证明，使徒高举耶稣，有圣灵的引导、医治的神迹伴随着他们。这

个瘸腿被医治的人已经有40多年先天性的残疾了，众人就因这神迹奇事归荣耀给神。

二、勇敢来自于清楚的呼召（徒4：23-31）

A. 徒4：23-28

1. 使徒行传帮助我们重新解读“苦难神学”。一般人只喜欢荣耀，视苦难为诅咒，就像人人都喜欢看奥运金牌选手领奖的荣耀场面，却忽略他们背后训练的辛酸。使徒被圣灵充满，清楚明白自己所蒙的呼召及神的使命，所以坚定地事奉神，传扬耶稣的真道，不再被吓退，而是越来越勇敢，并且不再惧怕苦难，因为苦难伴随着荣耀，不再是失败的表征。
2. 遇到困难和挑战，使徒和门徒聚集起来，同心合意地向神献上祷告和赞美。“同心合意”就是初代教会活出来的典范。他们同有一个思想和目的，就是敬拜赞美主。他们认定这位创造天、地、海和万物的主宰对世界有绝对的主权，地上的政权都不能与之匹敌。信徒愿意顺服主的权柄，这跟当时罗马社会的主仆关系不同，因为成为主的仆人是自由的、尊贵的。而耶稣这位受苦的仆人，成了跟随神之人效法的榜样。
3. 他们的祷告引用了诗2：1-2。初代教会以这首诗为预言弥赛亚的诗篇，暗示世上的君王和万民图谋邪恶的诡计，要敌对神和受膏者，都是枉然的。希律王、彼拉多和以色列百姓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使他在耶路撒冷受害，都是与神为敌的人。但这些事却是神所预定的，为要成就神的旨意。神至高的心意是人不能明白的。

B. 徒4：29-31

这是使徒行传记载的第二个集体祷告，祈求的内容值得我们学习。他们不是求神满足他们的需要，或者求神消灭眼前的仇敌，而是祈求神帮助他们履行神在世上托付他们的角色和使命。

三、教会一心一意，凡物公用（徒4：32-37）

A. 徒4：32-35

1. 这段经文呼应徒2：42-47，描述初代教会那种美好、令人羡慕的教会生活。两段经文都提到信徒凡物公用的情况。
2. 在徒4章的结束部份，关于圣灵充满的工作，焦点从使徒的身上渐渐转移到整个信仰群体。教会除了关心神的道被传扬之外，也关心教会内信徒的生活需要。所以，同心合意、一心一意等描述常常出现。这个群体的特质，就是他们都是相信耶稣的。
3. 这个群体互相关怀，顾念彼此的需要。爱，就是

在别人的需要上看见自己的责任。富有的人愿意放弃财产，拿出来供应贫穷人的需要，遵行及活出神的命令（申 15：4）。信靠耶稣的新群体活出美好的见证，尊重使徒的权柄，把所卖的价银放在使徒脚前，让资源重新分配，使每个人在主业里都得着富足。

B. 徒 4：36 - 37

1. 经文举出巴拿巴为典范，也成为下一章亚拿尼亚和撒非喇负面例证的对比。所以，这段经文为徒 4 章收尾，也为徒 5 章作铺陈。
2. 巴拿巴是利未人，在塞浦路斯出生，后来搬到耶路撒冷。他把田地卖了交给使徒，是无私、慷慨的典范。后来保罗悔改信主，巴拿巴率先接待他，并引荐他进入信仰群体。其后，巴拿巴和保罗一同参与宣教工作。两人分道扬镳后，巴拿巴陪伴尚未成熟的马可继续服侍主。这就是劝慰子巴拿巴，是个善于教导、劝勉人的好领袖。他把自己全然献上，成为众人的榜样。
3. 这是初期教会的盛况，神的家有粮，拥有钱财和人才的资源，天国的事工就逐渐蓬勃发展起来。

第六课 凡物公用无缺乏 (徒 4：32-5：11)

一、引言

徒 2：42 - 47 及 4：32 - 37 都提到初代教会凡物公用的情况。反观现在的社会贫富不均，有些人挥霍无度，也有人三餐不继。我们都应该像初代教会的信徒一样，把有余的分享给身边有缺乏的人。是分享，不是施舍，更是存着感谢神的心和爱人的心所表现出来的行为样态。除了学习圣经，我们也要活出基督信仰的精神。这是信徒生命的课题。

二、凡物公用的正面榜样 (徒 4：32-37)

圣灵降临后，门徒从聚集在楼房祷告的约 120 人，增加到超过 3,000 人（徒 2：41）。这个群体聚集在一起，不是为了吃喝，而是要学习神的话语、敬拜神和传福音。但是，共同生活要面对基本的民生问题。社会中每个人的经济条件不同，但是这群信徒愿意凡物公用（徒 2：44 - 47），也就是富足的乐意主动补足有缺乏之人的需要。这不是强制性的财产共有制。信徒可以保有自己的房屋、田产，但也可以变卖田产家业，一切都是出于自愿。被神的爱充满的人，明白自己拥有的一切都是神的赏赐，

所以不会占为己有，而是在看到需要时慷慨地分享，并相信神会继续丰富地供应。初代教会热心传福音，宣扬神爱世人，而信徒也同时活出肢体间彼此相爱的见证，彰显神的爱。

A. 徒 4：32 - 35

1. 教会是神的家，如果我们爱神的家，也必定照顾神的家，而不会中饱私囊或不顾弟兄姊妹的需要。旧约的哈该先知指出当时的百姓只顾自己，不顾神的圣殿（该 1：4），所以耶和華藉着哈该提醒百姓，不要自私地只顾自己，最终还是走向身心灵贫乏的状态。
2. 反观初代教会，人数又增加 5,000（徒 4：4），需求量又更大了。在这么大的群体中，竟然没有一个缺乏的，真让人惊叹！5,000 人以上的群体能够同心合意、一心一意地共同生活和聚会，是因为他们同有主的心，“没有一人说他的东西有一样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徒 4：32）人人都愿意为了主，放下自己的意见，并为了肢体的需要，卖掉自己的田产、房屋。所以，群体里没有人是缺乏的，也没有人因为放弃自己的财产而变为贫穷。神亲自施恩给这个群体，每个人都蒙了大恩。
3. 神赐恩的法则跟人所想的不同。我们总希望神赐恩给我和我的家庭（神当然也会这样赐福），但是，当我们在信仰群体聚会，敬拜赞美的时候，神的大恩就赐下。神在这个他所爱和爱他的群体中，赐下属天的福气。
4. 使徒的职分是为复活主作见证，所以圣灵赐他们极大能力，并得到众人尊重和信任，把所卖的价银都放在使徒脚前，按照需要重新分配。这样的凡物公用，不分彼此的慷慨分享，让教会中没有一个穷人。他们活出基督信仰的精神，体贴神的心意，照顾身边的穷乏人。这其实是神在旧约圣经中早就写下来的嘱咐（例：路得记）。

B. 徒 4：36 - 37

1. 徒 4 章的最后部份举出巴拿巴为典范，也成为徒 5 章亚拿尼亚和撒非喇负面例证的对比。
2. 经文仔细地介绍了巴拿巴的背景：
 - a. 他是利未人——在旧约时代，利未支派分别为圣专门服侍神，由其他支派供养他们的需要，所以利未人不应拥有土地。不过，历经许多代之后，后来的利未人饱受教育，也拥有财富。
 - b. 生在塞浦路斯——这是个海岛，在地中海的东北方，是地中海的第三大岛，资源和土产相当丰富。
 - c. 他变卖田地——当巴拿巴搬到耶路撒冷，与这个新群体在一起时，发现其中有不少穷人，巴拿巴就

愿意把自己的田地卖了，以照顾需要帮助的人。

3. 使徒行传在巴拿巴出场时特别介绍他，因为后面记录了与他相关连的人物和事工，包括保罗、马可等。劝慰子巴拿巴是一位善于教导和劝勉的好领袖。他把自己全然献上，成为众人的榜样。

三、凡物公用的反面教学（徒 5：1-11）

A. 徒 5：1-2

1. 这段经文是反面教材，主角是一对夫妻。经文一开始就把这对夫妻看为一个整体，共同呈现这个反面教材，成为众人的警惕。丈夫是亚拿尼亚，这个名字很普通，意思是“神是有恩惠的”。圣经也有提及其他叫亚拿尼亚的人，例：
 - a. 徒 9 章—保罗被主光照暂时失明后，这位亚拿尼亚遵照主的吩咐按手在保罗身上，使他能看见。
 - b. 徒 23-24 章—他是审问保罗的大祭司。
2. 亚拿尼亚和撒非喇这对夫妇也像巴拿巴和其他门徒一样，把田产卖了，拿来放在使徒脚前，让使徒重新分配给需要的人。表面看来，这是一件美事；唯一不同的，是他们把卖田产的钱私自留下几分，其余的几分拿来放在使徒脚前。丈夫亚拿尼亚做这件事，妻子撒非喇也知道。有圣经学者指出，女子结婚后可享有丈夫的财产，特别是在丈夫过世或者自己被休之后，可以成为日后的生活费用。
3. 从另一个角度看，这段经文记载的也是一个即时审判的“神迹”，因为是神亲自做的事—由使徒彼得宣告，神亲自出手施行审判。

B. 徒 5：3-4

1. 彼得说亚拿尼亚让撒但充满了他的心。撒但是神的敌对者，灵界的邪恶势力。彼得阻止耶稣上十字架时，耶稣用严厉的语气责备彼得：“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可 8：33）。当人体贴肉体，只体贴人的意思，不体贴神的意思时，撒但就找到破口进入人的心，利用人成为神的敌对者。出卖耶稣的犹大也是一样，被撒但利用，为了 30 两银子卖耶稣。亚拿尼亚容许撒但进入他的心，抗拒圣灵的提醒和指责。他起了欺骗的念头，要赢得像巴拿巴一样的好名声，受众人尊敬和赞美。
2. 以昆兰社团来对照，加入他们要经过严格审核，进入群体的核心更要把一切献上。初代教会的“凡物公用”则是因为看到群体中有需要的人，自愿并主动地把自己的财产奉献出来，交给使徒重新分配。这一切都不是规定，就像彼得对亚拿尼亚说的，他和撒非喇可以自主决定是否卖田地，或者卖了田地后奉献多少。教会没有强迫每

个人都一定要卖田地和把财产全部奉献。

3. 亚拿尼亚的罪是欺哄圣灵。他和妻子把田地的价银留下一部份给自己，另一部份奉献给教会，却对使徒谎称这是价银的“全部”。他们可以诚实地说这只是一部份，也没有人会责备他们，因为那是自愿的，不拿出来也没关系。不过，如果把要奉献给神的金钱或事物私自留下一部份，那就是窃取神的财物和荣耀，像书 7 章记载亚干因为私藏从耶利哥夺得的战利品，受到严厉的处置。
4. 亚拿尼亚这么说是因为虚荣，希望得到群体的敬重，像巴拿巴、彼得一样成为教会中的显赫人士，所以不惜用欺骗的手段来赢得好名声，以为没有人会知道。他们没想到教会是圣灵所建立的，是属神的群体，而神是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的。所以，彼得说他们不是欺哄人，而是欺哄神。欺哄圣灵、亵渎圣灵是很严重的罪（太 12：31）。

C. 徒 5：5-6

1. 亚拿尼亚听了彼得义正辞严的质问，非常震撼，没有办法站稳而仆倒在地，就断了气。彼得没有裁定任何刑罚，因为是神亲自审判亚拿尼亚，除去教会的“罪”。这让人联想到卖耶稣的犹大也是类似的结局，死于非命。
2. 这个惩罚严厉、可怕又即时，因为初代教会在圣灵的充满之下，是一个同心合意、一心一意的圣洁群体，如果没有好好处理罪，之后有人想有样学样，罪就会蔓延，使教会产生混乱，无法增长，也无法传福音和为主作见证。
3. 这样严厉的惩治让听到的人都非常惧怕，成为一个警惕。神是无所不知的，不得欺骗，不得亵慢，我们要存着敬畏的态度面对神和善待人。

D. 徒 5：7-11

1. 过了 3 小时左右，亚拿尼亚的妻子撒非喇来到彼得面前。她还不知道这件事，彼得就重新问了撒非喇同样的问题，要给她悔改的机会，希望她知罪、认罪、不走丈夫的灭亡之路。在婚姻关系中，夫妻须同心同行，但那是指要站在真理的一方。如果夫妻同心试探主，结局只会一样悲惨。
2. “试探”这个词出自出 17：1-7，形容以色列人持续地挑战神，向神发怨言，看神能忍耐多久。亚拿尼亚说谎，撒非拉继续说谎，欺骗主的灵，圣灵就启示彼得，预告撒非喇立即的结局—即时毙命。
3. 神的事工、神的教会轻慢不得。这个蒙神拯救、蒙主呼召出来的群体必须保持圣洁，才能在世上为主作见证，传扬美好的福音。

第七课 反转迫害福音传 (徒 5:12-42)

一、神迹奇事，信主加添 (徒 5:12-16)

1. 主藉着使徒的手，行了许多神迹奇事，包括对亚拿尼亚夫妇的“刑罚神迹”。本段经文则提到医病、赶鬼的神迹。神回应了使徒在徒 4:24-30 的祷告，让他们在耶路撒冷的居民中间服侍。使徒跟随耶稣的脚踪，就是医病、赶鬼、传扬天国的福音。
2. 信徒经常在所罗门廊下聚集。那是耶路撒冷圣殿前的一段走廊，所罗门王建殿时建成，此后数百年间战乱频繁，经历不断的修建又不断被毁坏。公元前 37 年，分封王大希律为了讨好犹太人而大举修整圣殿，并且仿效所罗门时代的建筑风格，重建殿中的走廊，称为“王廊”或“所罗门廊”。约 10:23 记载耶稣曾经在所罗门廊下教训人，而徒 3:11 也记载彼得医治了一个瘸子后在那里向众人传讲福音。初期教会的信徒常在所罗门廊下聚集听道，因为信徒日渐增加，信徒的家已经无法容纳渐渐增多的人。这群属神的子民同心合意地聚集在这个开放的空间，有神迹奇事，还有神的道在其中。
3. 还有一类人称为“其余的人”（徒 5:13），是不相信神的。发生了这些事，百姓都尊重使徒，但是这类人不敢接近使徒。
4. 神迹奇事伴随着神的道，信而归主的人连男带女越来越多。在基督里男女平等，无分性别，都归于一。
5. 医治的神迹吸引群众听道，主的能力在彼得身上运行。耶稣在世行医治神迹时，有人触摸他的衣裳就病得医治（路 8:43-44），使徒也得着耶稣医治神迹的能力。除了徒 19:12 记载保罗透过手巾等远距离施行医治的神迹，徒 5:15 也记载有人将病人抬到街上，指望彼得的影子能够医治。经文的重点不在于彼得的影子是否真有能力医治病人，而是在于描绘众人信任教会的领袖彼得，相信他有使病人得痊愈的超自然能力。
6. 不论是病患还是被鬼附的，使徒在耶路撒冷公开地服侍需要帮助的人，赢得众人的敬重和关注，但是也引来当权者的嫉妒和愤恨。

二、遭受逼迫，得神解救 (徒 5:17-26)

A. 徒 5:17-18

1. 信徒群体的影响力日渐强大，大得民心，威胁到当权者的利益，引起他们的嫉妒和愤恨，也担心

自己原有的地位被取代。这些人就是大祭司亚那和同党撒都该教门的人。这个教派以祭司为主，在使徒行传会陆续看见他们与教会冲突。路加福音记载反对耶稣的主要群体是法利赛人，但到了使徒行传的这个阶段，撒都该人比法利赛人更强烈反对使徒的工作。因为使徒的传道工作这阶段集中在耶路撒冷，对控制着耶路撒冷公会的撒都该人来说，是对立的攻击。

2. 对照和比较徒 4 章和 5 章使徒被拘捕的情况：徒 4 章使徒只是受到警告便获释；徒 5 章行动升级，使徒不但被鞭打，更收到死亡的威胁。到了徒 7 章和 12 章，先后有司提反和雅各的殉道。耶稣先确立了受苦仆人的样式，使徒也效法耶稣受苦的榜样；但是，在苦难中神同在，神保守，并且帮助跟随他的人在苦难中得胜及心存喜乐。
3. 徒 4 章和 5 章对使徒被捕的记载有很多不同之处。徒 5 章的记载：
 - a. 所有使徒都被捕了。
 - b. 被捕的理由是使徒的教导，而不是神迹。
 - c. 没有再使用“仆人”、“圣仆”等词。
 - d. 经文插进使徒获得释放的神迹。
 - e. 使徒被鞭打。
 - f. 犹太人领袖迦玛列发言。
4. 不单捉拿彼得和约翰两位领袖，而是所有使徒，似乎要一网打尽。他们把使徒关在外监，就是公众的监牢，要让众人都知道。他们以为只要把使徒关起来，就可以阻止他们传讲耶稣的信息。

B. 徒 5:19-26

1. 到了夜间，主的使者，也就是神的差役打开监牢的许多道门，领使徒出来。经文用简洁的言词描述使徒获救的经历，而把重点放在后面：主的使者指示他们到圣殿，继续把生命之道教导百姓，让百姓知道耶稣基督的福音（徒 5:20）。
2. 使徒顺服主的指示，在天将亮的时候，也就是黎明破晓，圣殿刚开启，以色列人献早祭的时候进入圣殿，勇敢及毫无保留地传讲耶稣赐下新生命的福音。尽管以色列人的领袖悖逆神，以色列人仍然是神的百姓，神仍然设法接触他的子民。
3. 与此同时，大祭司和同党叫齐了公会的人和以色列众长老，然后派人到监牢里，要把使徒提出来审问。他们并不知道这中间发生了神迹，使徒已经被神的使者带离监牢，正在圣殿传讲耶稣。徒 5:22 的“差役”指圣殿的警卫，专门负责守护圣殿。他们回来禀报使徒不在监牢里，但是监牢的门关得很妥当，看守的人也都没有失职，坚守牢房的门口。
4. 守殿官和祭司长听了回报，觉得很困惑。他们正

打算开庭处决使徒，但是使徒却无缘无故失踪了，审问没法进行，也不知道事情会怎样发展。后来有人禀报：原本被收在监牢里的使徒，正在圣殿教训百姓。这是神亲自为拯救使徒所行的神迹，让他们可以为神在圣殿发声。撒都该人不相信神会干预人间的事，所以感到相当困惑。

5. 于是，守殿官和差役把使徒收押带回，但没有用强暴的方式，因为怕百姓用石头打他们。在百姓的心中，使徒的地位举足轻重。犹太领袖害怕引起众怒，就像他们之前要捉拿耶稣时也害怕群众的反应，所以要用计谋。在一般情况，他们捉拿犯人都会用粗暴的方式；然而，这次他们再拘捕使徒，态度就客气多了。

C. 小结

使徒传讲神的信息，有神的同时在和引导。虽然犹太领袖用越来越激烈的手段反对及抵挡使徒，但是在他们第二次被拘禁时，神亲自出手拯救，确定是神要他们去传扬生命之道，是任何人都无法阻止的。信徒群体传福音会遭遇苦难和迫害，但是当他们的呼召时，也同时获得从上头来的勇气和智慧，去迎接宣教工作的挑战。

三、顺从神，为主见证（徒 5：27-32）

A. 徒 5：27-28

1. 使徒被带到公会的领袖面前，由大祭司审问。他没有在问话中直呼耶稣的名，而是说“这名”。
2. 大祭司用谴责的语气质问使徒：整个耶路撒冷都被你们的道理充满！公会竭力禁止使徒传讲关于耶稣的信息，但他们竟然公然违抗公会的命令。
3. “想要叫这人的血归到我们身上”一句也没有直呼耶稣的名，只提“这人”。因为犹太教当中有人认为，即使提到耶稣的名字也是亵渎的。“这人的血”指耶稣的死，“血归到我们身上”是当时的谚语，指要为那人的死负责。大祭司责怪使徒公开指责公会要为耶稣的死负责。事实上，耶稣是受到公会的审判，并在公会的裁决下受害。

B. 徒 5：29-32

1. 使徒的回应很精彩。经过之前神亲自从监牢拯救的神迹，并指引他们继续到圣殿传道，彼得变得更有信心、智慧和能力，站在公会面对庞大的恶势力，仍然勇敢为耶稣发声。
2. 徒 5：29 下的直接翻译是“顺从神过于顺从人是应该的。”其实在徒 4：19，彼得面对公会的审问时早就反问：“听从你们，不听从神，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吧！”现在，彼得更对公会提出肯定的答案。这是非常明确的立

场，没有转圜的余地。彼得从 3 次不认主，到这里勇敢地坚信主，不惧怕威胁、死亡。当人亲身经历主的时候，就会有翻转性的改变。

3. 徒 5：30 提到挂在木头上的耶稣。申 21：23 说，挂在木头上的人是在神面前受诅咒的。然而，耶稣被挂在十字架上，是因为他代替罪人受诅咒，让信主的人免去应受的诅咒和刑罚。
4. “祖宗的神”（徒 5：30）指以色列的祖宗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他已经叫耶稣复活。神兴起耶稣成为弥赛亚，犹太官长竟然把他杀害。
5. 神却将耶稣高举。徒 5：31 上的直接翻译是“神高举耶稣到自己的右边，成为君王、救主”。彼得指出，被杀害的耶稣被神高举了，并给他尊贵荣耀的地位。基督是救主的观念来自旧约的神学。藉着耶稣带来的救恩，人可以得着悔改和赦罪的恩典。
6. 彼得重申，使徒的呼召和任务就是为耶稣作见证（徒 5：32）。除了使徒之外，还有圣灵作见证，所以我们可以从整卷使徒行传看见圣灵的工作。可惜犹太官长和领袖为了私利，眼睛和心灵被蒙蔽，没有看见弥赛亚耶稣，也无法听见悔改和赦罪的真道，失去得救的机会。他们的反应是非常强烈和敌对的。

四、传扬耶稣，光荣、受辱（徒 5：33-42）

A. 徒 5：33-39

1. 天国的真理并不是只传给耶路撒冷的百姓，使徒同样在公会讲给大祭司和公会的人听。同样的道理，不同人听到有不同的反应。百姓听了，接受耶稣及悔改归向主；公会的人听见，却极其恼怒，想要杀使徒。虽然如此，当中有一位法利赛人出来说话。
2. 法利赛人跟撒都该人的看法不同。他们相信口传律法、复活、鬼魔的存在及神绝对的主权。法利赛人对复活存盼望，相信神主动的工作和大能。
3. 迦玛列是保罗的老师（徒 22：3），是百姓敬重的教法士，也就是教导律法的人。他是德高望重的拉比，有很大的影响力。在紧张的时刻，他挺身而出，提出中肯、智慧的见解，规劝在场的人要谨慎小心地处理使徒的事。
4. 迦玛列举了两个造反的历史事件为例，极具说服力。他提出的重点：如果这个行动出于人，一定会败亡；但如果行动出于神，抵挡的话就等于抵挡神。这种信赖神的说法，合乎法利赛人的信念。如果福音运动出于神，有神的支持和帮助，任何人也无法阻止；要阻止，就是攻击神、与神敌对。因此，迦玛列的劝告和建议是不要管这些使徒，任凭他们吧！

B. 徒 5：40 - 42

1. 公会的人听了迦玛列的建议，还是把使徒打了一顿才释放他们。
2. 使徒离开公会，虽然肉体受苦，心中却有喜乐，因为认为是配为耶稣的名受辱。他们一点也没有畏缩，徒 5：42 说他们每天在圣殿和家里不停止教导人，传扬耶稣是基督。

第八课 管理饭食灵充满 (徒 6：1-15)

一、引言

在徒 6 章，可以看到初代教会的改变与成长。外患刚完毕，教会就面对内忧，因为人数越来越多，需要和问题也增多。面对内部的需要所产生的抱怨，使徒示范如何管理，以及在群体中处理抱怨和解决问题。

二、因服侍需要，选举领袖 (徒 6：1-7)

A. 徒 6：1

1. 使徒行传在这里才开始使用“门徒”一词，全书用了 28 次，整本新约圣经 261 次。这个词只出现于福音书和使徒行传。“门徒”是指跟着老师学习的门生，在使徒行传指跟随耶稣的学生，在初代教会是跟随耶稣的群体。而十二使徒就是耶稣从众门徒中选出来的。
2. 抱怨是因为门徒增多。这个群体由不同的族群组成，生活方式、思想模式各有不同，事务繁多之时容易忽略中间的弱势人士。这里被忽略的是只说希腊语的犹太寡妇。她们回到祖国居住，但因为丈夫过世而成为寡妇，没人照顾。
3. 犹太社会本来有照顾无依无靠之人的制度，但是因为这群寡妇只说希腊话，受到犹太人的忽略，得不到援助和周济。她们信主后，本可倚靠教会的供给和照顾，教会却在每天的饭食上忽略了她们。经文没有详细说明原因，只记载说希腊语的犹太人向希伯来人发怨言。
4. 怨言就是埋怨、议论纷纷、争吵。除了旧约圣经记载以色列百姓爱发怨言，以致惹怒神，我们在不顺心的时候也可能常常抱怨。因为抱怨比较容易，解决问题则要花费心力。

B. 徒 6：2-4

领袖在群体中听到抱怨的声音会怎样反应？忽略、压抑、责备，还是认真面对，找出根本原因一并解

决？以下是使徒处理这个问题的方法。

1. 公开处理 (徒 6：2)：

- a. 使徒公开处理这件事。他们叫了众门徒来一起面对，因为问题已经引发抱怨，如果不处理就会发酵，产生更多问题和纷争。
- b. 公开处理的好处是凝聚彼此的信任。问题是一定会有的，使徒存开放的态度，让众人知道他们愿意处理。如果私下处理，则可能有人揣测或误解，误以为不公平、不敢公开。
- c. 使徒招聚群体的成员，一同了解、商讨及参与处理的过程。这也是让群体一同学习解决问题的好机会。一起面对问题，一同成长，迈向成熟。

2. 优先顺序 (徒 6：2、4)：

- a. 使徒开宗明义说他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原是不合宜的”。“撇下”的意思是放弃，也就是放弃宣讲神的道。“管理饭食”这个词的直接翻译是“服侍桌子”，意思是供应膳食，因为“桌子”主要指饭桌。“不合宜”的意思是不喜悦、不适合、不能接受。整句话的意思是要使徒放弃宣讲神的道，而去负责供应民生物质所需，是不蒙神喜悦和接纳的。
- b. 虽然使徒也负责教会整体的物资分配，但不能因为这些事务性工作而放弃见证复活主的重要工作。事情有优先顺序和轻重缓急，最重要的事不能放弃，而是要摆在最优先的位置。但是，每天面对的民生问题也需要处理。

3. 权力分享 (徒 6：3)：

- a. 使徒把权力和工作分配给最适合执行的同工。因为有了团队分工，事工的运作变得更有效率。使徒不用放弃最重要的传道工作，而受到忽略的寡妇每天切身的需要也得到满足。
- b. 使徒拥有圣灵所赐的莫大权力，但是他们没有紧握在自己手里，也不认为所有工作非要他们亲手做不可，而是把工作和权力同时分配给最合适的人。这是为了整体事工的需要，并且真正成全众圣徒。这也给属灵领袖在解决教会问题上一个很好的学习典范。
- c. 民 11：16-17 记载神吩咐摩西从以色列的长中招聚 70 人，同当管理百姓的重任。摩西是神重用的仆人，虽然能干、有智慧，但毕竟是人，体力有限，时间有限，真的需要好帮手。有了能分工的团队，领袖就更加轻省，能专注于最重要的事。会众的需要得着满足，问题解决，整个群体能够继续前进，持续成长。

4. 选贤举能 (徒 6：3) — 随着教会日渐增长，需要更多更好的领袖投入事工。徒 1 章记载门徒在等候圣灵降临时，用摇签的方式补增了一位使徒代替犹大；到了徒 6 章这里需要补增领袖，因为有

了圣灵的同在和引导，使徒就招聚门徒，从中选出适当的人来管理饭食。他们选出7个人共同管理负责，所选出的领袖必须符合3项条件：

- a. 有好名声—这个词的直接翻译是“被见证过的”，意思是得到周围的人见证是有好名誉、被人赞赏的。这工作牵涉到金钱管理，要找诚实可靠的人来承担，所以需要有好名声。
- b. 被圣灵充满—《新译本》翻译为“满有圣灵”，意思是这人的生命有圣灵的同在，圣灵在他的生命里作工，让他结满圣灵的果子。
- c. 智慧充足—智慧的源头来自神（箴9：10）。神乐意赐智慧给敬畏、跟随他的人。拥有属天智慧的人会有异于常人的洞察力、判断力，懂得选择最好最美的人、事、物。这智慧超越世上的一般知识和聪明。不管是生活、做事或选人，有了从上头来的智慧，就不会做出错误、伤害人、让人后悔的决定，因为有圣灵的指引。

使徒强调他们仍然要持守神所托付的使命，就是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徒6：4）。他们会继续全心投入祷告和话语的事奉。祷告对于使徒带领教会和寻求神的心意很重要。

C. 徒6：5-7

1. 使徒的话让众人都感到喜悦和赞同，于是选出7个人：
 - a. 司提反—作者路加突出了司提反，后面更用较长的篇幅描写他的特质和作为。这里首先介绍他是大有信心、圣灵充满的人。
 - b. 腓利—他是紧接着的第二位领袖，在传福音上很有恩赐，徒21：8称他为“传福音的腓利”。
 - c. 尼哥拉—他是最后提及的一位，特别说明他是进犹太教的安提阿人，表示他本来是外邦人，后来才加入犹太教。
2. 7位领袖所用的都是希腊名字。除了尼哥拉之外，他们都是说希腊话的犹太信徒，比较容易了解教会中说希腊话犹太信徒的需要，很适合帮助他们。
3. 使徒选好7位新领袖，就为他们祷告、按手，让他们正式承担服侍的工作。虽然这7人没有正式的职位，但是他们好像在教会参与执事的工作一样。尽管他们都是说希腊话的犹太信徒，跟在巴勒斯坦地生长的十二使徒在背景上非常不同，但是他们服侍的效果并不亚于十二使徒。神拣选不同背景和恩赐的人来服侍他，为他作见证。
4. 教会内部的问题解决了，门徒的需要满足了，教会就健壮起来，神的道十分兴旺，在耶路撒冷的门徒人数又增加了。徒6：7更说有许多祭司信了主。当时在巴勒斯坦一带大约有18,000个利未人，其中就有8,000名祭司。有许多祭司羡慕

基督徒活出美好的生命，就愿意归入主的名下。

三、司提反的领袖特质与被捕（徒6：8-15）

A. 徒6：8-9

1. 司提反满有神同在的恩典，拥有圣灵的能力，在民间行了大奇事和神迹，如医病、赶鬼。他是跟使徒能力相当的属灵领袖。希腊化的犹太人司提反，对于耶稣的降世、圣殿和律法的末世意义的理解，比许多其他信徒都透彻。
2. 司提反说希腊话，面对的大都是说希腊话的犹太人。这些从巴勒斯坦地以外的地方来，却住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信仰观念十分保守。为了维护本族的文化和身分，这些散居在外的犹太人比本土犹太人对犹太教抱着更保守的心态。因此，他们不能接受司提反的言论，跟司提反起了激烈的信仰辩论。
3. 经文提及从几个地方来的人：
 - a. 利百地拿—名字的意思是“自由人”，利百地拿会堂大约起源于被掳时期。当圣殿被巴比伦军队毁坏后，犹太人就开始建立会堂，主要功能是诵读和讲解圣经，还有祷告和教导。会堂也是犹太人聚集的场所，所以后来成为犹太人宗教活动和社交生活的中心。
 - b. 古利奈—北非一处土壤肥沃之地，罗马政府把它划为省份，吸引不少犹太人移居。徒13：1提到安提阿教会的一位领袖路求，就是古利奈人。
 - c. 亚历山大/亚历山太—埃及著名的地中海城市，为了纪念希腊的亚历山大大帝（Alexander the Great, 前356-323）而命名。初代教会著名的讲道家亚波罗，就是出生在亚历山大（徒18：24）。
 - d. 基利家—罗马省份，位于小亚细亚东南方、叙利亚西北方。保罗的出生地大数就是属于这个省。
 - e. 亚细亚—罗马省份，位于小亚细亚西面，临爱琴海。启示录中7封给教会的信，就是向这一带城市发出的。

B. 徒6：10-15

1. 众人无法反驳司提反以智慧和圣灵说话，正如主耶稣先前所应许的（路21：14-15）。那些人辩不过司提反，就怂恿、收买人诬告他，说听见他亵渎、毁谤摩西和神的话。司提反并没有说过否定摩西和摩西五经的话；关于亵渎神的指控，是因为司提反认耶稣为弥赛亚，在犹太人看来就构成亵渎神的罪了。
2. 这群从会堂来针对司提反的人，又煽动百姓、长老、文士。得到群众和地方势力的支持后，就忽然来捉拿司提反，把他带到公会受审，并设下假见证陷害他，说他“不住地糟践圣所和律法”。

犹太人提出这指控，是因为他们以圣殿为神的居所，司提反却说圣殿不过是人手所造的。司提反没有反对律法，他形容摩西律法是活泼的话语，而耶稣成为摩西律法的诠释者。司提反没有要改变或废除律法，是那些人扭曲了他的言论。

3. 司提反被带到公会，坐着审问他的人都定睛看他，见他展现出“天使的面貌”。这是犹太人形容敬虔者的用词，因为敬虔人亲近神，从神那里得了荣耀，在脸上反映出来，好像天使的面貌。
4. 那些人对司提反的指控，跟福音书记载耶稣所受的指控类似，而且混有假见证。类似的控诉后来也出现在对保罗的指控中。这是严重的控罪，被控的人性命堪虞。

第九课 舍身殉道司提反 (徒 7:1-60)

一、引言

1. 在使徒行传中，司提反殉道是教会发展的转折点。本章记载他殉道前的长篇讲道，是使徒行传中最长的一篇。司提反从以色列民所认知的历史切入，帮助人从另一个角度认识神。
2. 审讯由大祭司的问句开场（徒 7:1），他可能是亚那或该亚法。他问控告者所说的是否属实，也问被告是否承认这些指控，让司提反有机会为自己辩护。不过，司提反主要不是为自己辩护，反而把握机会对现场的公会成员讲了一篇很长的道。他从听众很熟悉的以色列历史切入，不仅希望他们从历史中学教训，也藉着讲道中提及的一些旧约领袖，将听众所不熟悉的耶稣重新介绍给他们认识，希望他们能够悔改归向主。
3. 这篇讲道针对 3 类对象，两类在故事里，一类在故事外：敌对者、犹太领袖及阅读或聆听使徒行传的人。

二、领袖、先知、救赎者（徒 7：2-43）

A. 徒 7：2-8

1. 从徒 7:2 起，司提反开始答辩，藉此向众人传讲关乎神的信息。他引用的旧约圣经来自《七十士译本》。他采取重点节录的方式提及不同的历史人物，不需要把历史事件全盘说明。
2. 司提反用“我们”的祖宗（徒 7:2），把自己包含进去。虽然他不是在巴勒斯坦地出生，但他本身是犹太人，也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所以和面前的听众有共同的祖宗。

3. 司提反提到的第一个旧约领袖是亚伯拉罕。荣耀的神向他显现，但并不是在以色列国境内，也不是在圣殿里。亚伯拉罕领受应许之地的地点，是在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也就是他原本的居住地——迦勒底的吾珥。尽管异教充斥迦勒底，神仍然将他的荣耀向亚伯拉罕彰显。旧约圣经比较少形容神为“荣耀的神”，只在诗 29:3 出现过。司提反这段讲述也否定了在场的人对他的控诉：他没有说过毁谤神的话。
4. 在这个段落，司提反节录的重点是神采取主动、自我彰显，呼召亚伯拉罕离开美索不达米亚这个拜偶像的地方，到迦南地去敬拜真神；在亚伯拉罕搬迁的过程中，神从开始到末了都掌管着环境及人与事；而亚伯拉罕对神的呼召也表现出顺服和信靠。
5. 司提反详细描述神藉着一个还看不到的应许，先呼召一个人到一个地方，将来要把那地赐给他。而这个应许，是从亚伯拉罕开始的。提到亚伯拉罕，就涉及“产业”和“应许”的观念。“产业”一词有浓厚的旧约背景，在新约圣经共出现 15 次。亚伯拉罕当时得到的产业只是小小的一块地，是用自己的钱买的一块墓地；但是，神却应许要把迦南地赐给他和他的后裔。亚伯拉罕没有得到这块美地，却凭着信心接受神的应许。虽然没有土地，神仍然与亚伯拉罕同在。亚伯拉罕知道神是信实的，就愿意相信和顺服他。
6. 徒 7:6-8 讲到亚伯拉罕的后裔，也是神预言的回顾。徒 7:7 提到的“这地方”不是指圣殿，而是指神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之地。司提反要让听众明白，神的同在和赐福并不局限于以色列人所以为的圣殿。
7. 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延续到他的后代，也就是以色列人。他们会先成为寄居者，住在埃及，后来被法老奴役、苦待 400 年（取了整数）。神用十灾惩罚埃及，然后带领以色列人出埃及。讲述这段历史的目的，是说明神会实现他对亚伯拉罕的应许，让亚伯拉罕的后裔得着应许之地为业。
8. 提到亚伯拉罕，另一个重点是“约”。司提反以割礼的约做了对这个人物的总结。在盟约之中，双方都必须遵守约定。旧约圣经提到神与义人所立的约包括挪亚之约、亚伯拉罕之约、大卫之约等。这些约都是由神采取主动，并延续到后代的。割礼之约就是亚伯拉罕子孙中的所有男丁都要在出生后第八天割掉生殖器官的包皮，也就是在身体上做一个约的记号。因此，割礼被视为立约的印记。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生下来的第八天，就行割礼。之后，以撒生雅各，雅各生 12 位先祖，也就是后来以色列十二支派的族长。

B. 徒 7:9-16

1. 司提反提到的第二个旧约领袖是约瑟。因为雅各偏爱约瑟，引起他的哥哥们嫉妒，把约瑟卖到埃及，神却与约瑟同在。“神与约瑟同在”这句话在创世记至少出现4次，意思是神和约瑟在一起，并以不寻常的方式透过约瑟工作。
2. 信实的神拯救约瑟脱离一切苦难，赐给他解梦的智慧，并提出帮助法老解决粮荒的建议，使他成为埃及宰相和法老的管家。司提反提到约瑟，是要指出约瑟一生的际遇都出于神的带领，使他在神里面凡事顺利。
3. 法老听了约瑟的建议，事先囤积粮食，以致能够应付饥荒，还可以帮助邻国的百姓。这个饥荒严重到连牲畜的饲料都找不到，人的食物就更不用说了。于是，雅各叫他的儿子们，也就是司提反所说的“我们的祖宗”第一次下到埃及。但是，初次相遇，约瑟的哥哥并不认得他；等到第二次兄弟相认的时候，先祖们才认出约瑟来。司提反以约瑟及接下来提到的摩西跟耶稣做对照：第一次与以色列人相遇时被拒绝，第二次才被接受是神所差来的仆人。
4. 法老知道约瑟是希伯来人，因为饥荒的缘故，就邀请他的家族来埃及定居。以色列人因此有了一段在埃及寄居的历史。直到有不认识约瑟的新王兴起，苦待以色列的祖宗，就带出以色列历史中的第三位领袖摩西。

C. 徒 7:17-43

1. 司提反提到摩西，是要呈现摩西的出生是为了拯救以色列人，并用摩西来预表耶稣。对照摩西和耶稣两位拯救者出生的整个大环境，对男婴都有很大的逼迫，但是两人竟然在神的保守下存活下来。不认识约瑟的新王用尽一切手段要消灭以色列人，摩西却被法老的女儿收养，在埃及王宫接受最高等的教育，神的作为实在奇妙。至于耶稣，路 2:52 也记载他的智慧和身量，并神和人喜爱他的心，都一齐增长。
2. 摩西的一生分为 3 个阶段，每 40 年为一个阶段：
 - a. 第一个 40 年——在埃及王宫受教育，直到他心中有感动去探望他的弟兄以色列人。
 - b. 第二个 40 年——他为同胞打抱不平，打死了欺负以色列人的埃及人，就害怕并逃跑到米甸旷野，娶妻生子，过着牧放的生活，直到看见异象。摩西并不是在圣地或圣殿里看见神在异象中彰显自己，而是在旷野的西奈山。摩西就在那里的荆棘丛遇见神，得着启示和呼召。神要摩西把脚上的鞋脱下来，因为主的显现使荆棘丛变为圣地。
 - c. 第三个 40 年——摩西领导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后

在旷野 40 年。

申 34:7 记载摩西死时 120 岁，眼目没昏花，精神没衰败。这为摩西的一生做了美好的总结。

3. 摩西是以色列人所熟知和敬重的伟大领袖、先知、拯救者，但被百姓弃绝（徒 7:35、39），就像耶稣也被以色列人弃绝一样。耶稣是比摩西更伟大的生命领袖、先知及拯救者，使徒行传作者刻意把摩西跟耶稣比较，是为了让听众理解耶稣才是以色列人得救的盼望，更胜于神人摩西。

三、敬拜圣地——会幕与圣殿（徒 7:44-50）

1. 在司提反的讲章中，也有讨论“敬拜的圣地”这个主题。以色列人出埃及后，在旷野的 40 年都在会幕敬拜神，直到大卫王朝国家安定稳固，神悦纳大卫的用心，由他的儿子所罗门建造圣殿。此后，以色列人就到圣殿敬拜神。但是，神的百姓并非只能在圣殿中遇见神（徒 7:48-50）。
2. 徒 7:44 提到法柜的帐幕是“约”的帐幕。约柜放在会幕中，约柜存放摩西与神立约得到的两块石头造的法版。会幕是按照神在山上指示摩西的样式造的，作为以色列人暂时敬拜神的处所；直到圣殿完成，以色列人得以进到华美的圣殿敬拜神。神愿意屈就自己在局限的空间里与人相会，但以色列百姓误解了敬拜之神圣地点的意义。
3. 司提反希望藉着这篇讲道导正以色列人错误的观念。“至高者”（徒 7:48）是旧约对神的尊称，表示神独一无二、唯我独尊、凌驾于一切之上。这位伟大、超越时空的神不用住在人手所造的建筑物中，不管是会幕还是圣殿。犹太人以为他们拥有圣殿，就能保证神同在；但是，旧约的先知常常发出警告，指以色列人以为只要用圣殿的诸般礼仪，就可以取代对神的顺服，那是完全错误的观念。这也是使徒行传中散居海外的犹太人对圣殿的看法。所以，司提反不是批评圣殿，而是指出以色列百姓对圣殿错误的看法。
4. 另一个问题，是以色列人从过去到现在都有不同的偶像崇拜。他们以为自己在敬拜神，却常常惹神的愤怒。我们是不是也如此呢？

四、重解律法、斥责听众（徒 7:51-60）

1. 以色列人除了不认识神、误解了圣殿之外，还错用律法。无论是摩西在西奈山上领受的十诫，还是摩西所写的五经（犹太人统称律法书），原本都是传给以色列民的活泼圣言。律法本是给人生命的，但因人的败坏，却导致了死亡。司提反没有贬抑律法，而是指出犹太领袖的错谬。
2. 在徒 7:51，司提反把“我们”改成“你们”，责备公会领袖抗拒圣灵的感动，像以色列的祖宗

一样，拒绝并逼迫神所差来的仆人，内心和耳朵就像没受割礼的外邦人一样。这样的责备一针见血地刺入听者的心中，犹太官长却没有要悔改的意念，反而要杀司提反。

3. 即将殉道的司提反，却提早看见人子耶稣在荣耀中降临（徒7:55-56）。耶稣接纳勇敢捍卫真道、不以耶稣为耻、不惜摆上自己生命的司提反。最后，没经过正常审判程序，群众就把司提反推到城外，用石头打死他。
4. 徒7章以介绍扫罗作结（徒7:58、60）。喜悦司提反被害的扫罗，就是后来的使徒保罗。

第十课 门徒四散传福音 (徒8:1-40)

一、引言(徒8:1-4)

1. 徒8:1-4是徒7章的结论和徒8章的引言。司提反的死是一件很悲惨和遗憾的事，却带来教会的扩张和福音的广传。司提反被杀后，耶路撒冷教会受逼迫四散。
2. 徒8章记载同为希腊化信徒并和司提反一样是管理饭食的同工腓利，离开耶路撒冷宣教。这位“传福音的腓利”（徒21:8）是一位传道者，也是宣教士。透过腓利的迁移，看见福音渐渐从犹太人传到外邦人的趋势。圣灵的工作很奇妙，让原本的逃亡之路成为神所使用的宣教行程。
3. 司提反被看作罪人、被石头打死，本来不能举行丧礼，但是有敬虔的人把他厚葬，可见信徒的勇敢和爱心。
4. 狂热分子扫罗开始大规模迫害教会，扫荡信徒。只要抓到正在聚会的人，不分男女一律关进监牢。后来，这位激进的扫罗却遇见耶稣，悔改之后成为冒死传福音的保罗。他带着懊悔的心描述这段历史，也激励他更谦卑及格外努力，要完成神托付他的福音使命。
5. 耶路撒冷教会遭到逼迫，信徒四散，尤其因为司提反的缘故，迫害主要针对说希腊话的犹太人。门徒分散在犹太和撒玛利亚各处，边走边传道。神化腐朽为神奇，使用希腊化犹太信徒的特殊身分，做那些只有他们能做的福音工作。

二、腓利在撒玛利亚传道(徒8:5-25)

A. 徒8:5-8

1. 腓利因为逃难而到了撒玛利亚城。撒玛利亚是以色列分裂为南北国后北国的首都。在新约时代，

撒玛利亚确切的位置在巴勒斯坦地中部。居民是一群犹太混血儿，是北国以法莲和玛拿西两个支派的后裔。北国灭亡后，他们就以北国首都的名字称自己为撒玛利亚人。

2. 撒玛利亚人不是外邦人，也不是犹太人。因为亚述帝国的种族迁徙政策，他们是外族人和犹太人通婚所生的后代，血统不纯正。犹太人从被掳之地归回时，不让撒玛利亚人参与重建圣殿的工作，撒玛利亚人就上告波斯王亚达薛西，圣殿的工程被迫停顿（拉4章）。所以，犹太人和撒玛利亚人的积怨很深。
3. 耶稣曾经在叙加城井旁跟撒玛利亚妇人要水喝，让妇人感到相当惊讶（约4:7-9）；但腓利就没有这个困扰。他是逃难中的希腊化犹太人，跟撒玛利亚人没有世仇或心结，撒玛利亚人自然能接纳腓利的状况，而腓利也没有传统犹太人的包袱，所以是向撒玛利亚人分享福音的最佳人选。
4. 在撒玛利亚人心中，基利心山就是像圣殿一样敬拜神的地方。他们不认同弥赛亚的观念，但是期待一个像摩西的先知。直到腓利来到，跟他们宣讲基督。圣灵藉着腓利话语上的传讲，伴随着医病赶鬼的神迹，使撒玛利亚人身心得医治，生命得拯救。在撒玛利亚城大有欢喜，城里的人都“同心合意地”（徒8:6）听从腓利的话。

B. 徒8:9-13

在腓利来到撒玛利亚城传福音、行神迹之前，城里的人都听从一个行邪术的西门。他自称“神的大能者”，有超乎常人的能力，要别人都尊崇他，因为他用邪术蒙骗人，使人降服。直到腓利来传基督的福音，无论男女都信主受洗，连西门也信而受洗。腓利跟西门最大的差别，是腓利引导人走向耶稣基督，而不是走向自己。西门信主后常跟腓利在一起，看见腓利所行的神迹和异能，感到十分惊奇。

C. 徒8:14-17

1. 虽然腓利不在十二使徒之列，但他和使徒一样传讲福音，并有行神迹的能力和恩赐。在耶路撒冷的使徒听见腓利在撒玛利亚的工作，就派彼得、约翰为代表去查证。他们代表着耶路撒冷教会和使徒的支持、认同，表明他们很慎重地看待撒玛利亚的福音工作，认为是神计划的一部份。在传福音到撒玛利亚的事上，腓利、彼得、约翰和耶路撒冷教会的使徒都是同心合意的，为要达成神救赎的工作。
2. 两位使徒来到撒玛利亚城，发现圣灵还没有降在这些受洗的人中间，就接手为他们祷告，使他们领受圣灵。一般而言，领受圣灵和信主受洗是连

在一起的，表示信徒内在生命的更新与委身。神在撒玛利亚延后赐下圣灵，直等到使徒来为信徒按手，表示撒玛利亚信徒和犹太信徒在主里合一，同为属神的群体，同被圣灵充满。撒玛利亚这整个群体集体领受圣灵，就好像是撒玛利亚人的五旬节一样，一同经历圣灵的降临。

D. 徒 8：18-25

1. 行邪术的西门看见使徒彼得有那么大的权柄和能力，非常心动，就拿钱来收买彼得，以为可以买到他想要的异能。他把圣灵当作商品来买卖，因为那个时代的各类法术都有价值，可以用金钱来换取。然而，圣灵是随己意把恩赐、能力分赐信徒的。
2. 这时西门的信仰混乱不清。他跟着腓利和彼得，为要得到比他先前更大的法力。钱财和权力使他盲目，以致没有得着信而受洗的宝贵救恩。我们也会像西门那样愚昧无知，常常想操控神，想得到吸引我们的东西。
3. 彼得严厉责备西门：“你的银子和你一同灭亡吧！”（徒 8：20）彼得看透西门的内心，知道他根本不明白福音，无法得到神所赐的产业，因为他还不是属神的群体。虽然彼得的责备很重，但他还是劝勉西门悔改，求主赦免。如果西门愿意真心悔改，他还是能够得着神的赦免。
4. 使徒行传写作的重点在宣教和福音工作上，所以没有明确交代西门的结局。使徒完成任务，返回耶路撒冷时途经撒玛利亚的村庄，就在那些地方继续传福音，随走随传。

三、腓利对太监的个人布道（徒 8：26-40）

A. 徒 8：26-31

1. 腓利向撒玛利亚城的人传道是随走随传，但是向埃塞俄比亚太监的个人布道，却有神特别的指引。主的使者要腓利向南走，往耶路撒冷西南方迦萨的旷野去。腓利顺服地出发了，没有问清楚再走，也没有跟神讨价还价。参与宣教工作的人要像腓利一样，配合圣灵的引导，乐意跟神合作。圣灵带领腓利在这旷野的路上遇见了一个埃塞俄比亚的太监。
2. 埃塞俄比亚在旧约圣经称为古实（例：诗 68 篇）。这个民族大都是黑人，位于现在的苏丹，当时可能指美罗帝国，有时是由女王执政的。这个帝国在公元前 8 世纪到公元 4 世纪左右。罗马人看他们是奇特的国家和民族，在文明的边缘。
3. 这位埃塞俄比亚太监为女王甘大基管理国库，在自己的国家是有权势和地位的人。虽然他是太监，因为身体残缺而不能进圣殿向神献祭，但他

还是千里迢迢到耶路撒冷想要敬拜神，渴求认识真道。他可能在回程前买了以赛亚书的书卷，还没回到家就迫不及待在车上打开来读。那时的书卷是个长的卷轴，人们读书时习惯大声朗诵，以增强记忆。神看见这个敬畏他的人，圣灵就差遣腓利贴近这台车。

4. 太监坐的可能是牛车或马车，上头有盖子，速度不快，所以腓利徒步快走或小跑步就可以跟得上。腓利听到太监正在读以赛亚书，就问他自己是否明白自己所念的。腓利问太监的，是他是否明白以赛亚书中对将来之事的预言。位高权重的太监虚心求教，邀请腓利上车为他解释圣经，他才有机会明白基督和天国的信息。

B. 徒 8：32-35

1. 太监读到的是以赛亚书的第四段仆人之歌，也就是赛 53：7-8。这段经文指向被卖的耶稣，就是神预备的代罪羔羊，在官府面前被审问却默默无声，不为自己辩解。耶稣忍受了屈辱，并没有得到公义的审判，最后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经文提到耶稣的降卑、受苦、受死及被神高升。
2. 太监不明白先知说的这位受苦、得不到公平对待的人是谁。虽然他知道这是预言，但是犹太拉比在文献中也没有提过受苦弥赛亚的观念。腓利就从这段经文开始向太监讲解，指出耶稣基督已经成就摩西和众先知所预言的一切。

C. 徒 8：36-40

1. 腓利向太监说明信而受洗的重要性。在冬天，地中海沿岸都有雨水，到了有水的地方，太监就向腓利表明愿意受洗，积极回应福音。
2. 徒 8 章的结尾出现了一个对比：这位热切渴慕神真道的埃塞俄比亚高官虽然不是犹太人，却藉着腓利的帮助，不但得着救恩，更加入属神的群体；相反，那些逼迫信徒的犹太官长敌挡真神，反倒在自己的信仰上失落了。
3. 腓利是个被圣灵充满的人，也熟读圣经，可以随时讲解圣经的真理。随走随传的腓利后来到了凯撒利亚。他是初代教会向外邦人传福音的先锋，也是我们效法的典范。

第十一课

扫罗归正信耶稣

(徒 9:1-31)

一、引言

本课讲述扫罗重生和蒙召的经过，最后他成为使徒保罗。徒8章主要记载腓利在撒玛利亚宣教及个人布道的工作，但其实在徒8:3，作者已经埋下伏笔。到了徒9章，就完整地展开原本逼迫教会的扫罗在遇见耶稣后生命改变的故事。像扫罗一样，一个真正遇见耶稣的人，生命一定被改变。

二、耶稣亲自向扫罗显现 (徒 9:1-9)

A. 徒 9:1-2

1. 从徒7章的最后几节经文，可以看见扫罗是杀害司提反的帮凶。接着在徒8章的开头，就看到扫罗变本加厉地残害教会，把信徒不分男女都下在监里。到了徒9章开始，扫罗除了口头上恐吓门徒之外，还有计划地去见大祭司该亚法，申请以耶路撒冷公会名义发出的公函，要求大马士革各会堂帮助，扩大迫害范围，寻索信奉这道的人，捆绑他们押回耶路撒冷，由公会进行审理。
2. 大马士革位于耶路撒冷东北方，从耶路撒冷走到大马士革约需6天。在公元前64年，大马士革成为罗马叙利亚省的一部份，是往来埃及和美索不达米亚的通道，并且是非常繁荣的商业城，吸引了许多犹太人到这里定居。
3. 如果从使徒行传看宣教行进的路线，来到徒8章，教会因为逼迫的缘故，已经把福音从耶路撒冷向北传到撒玛利亚，然后渐渐向东北方传开。到了徒9章，福音更已经传到大马士革。
4. 徒9:2称呼基督徒为“信奉这道的人”。“这道”指主的道路、神的道路、救恩的道路、生命的道路等，“信奉这道的人”就是愿意相信耶稣基督的福音并努力遵行的信徒。
5. 扫罗敬拜神并对信仰认真、执着，就像旧约圣经的摩西、非尼哈、以利亚，为忌邪的神大发热心，要用武力消灭耶和华的仇敌，因为那些人背道，不遵守律法。扫罗就是要去攻击一群他认为以“异端”方式敬拜神的人，维护神和神的律法。这就是扫罗的宗教狂热。扫罗迫害初代教会的信徒，一路往大马士革的方向追逼。神怎样看这件事呢？扫罗自觉热心爱神，但他真正站在哪一方？

B. 徒 9:3-9

1. 神亲自来拯救爱他、敬畏他的人，包括执迷不悟

的扫罗和受逼迫四散的门徒。耶稣基督荣耀的光从四面照射并围绕着扫罗，强烈到眼睛睁不开，使人惊吓，扑倒在地。

2. 这时，有声音发出，对扫罗说话，而且呼唤了扫罗两次。在旧约时代，重复呼唤人的名字很常见，表明就是呼唤这人，不是别人。那声音问扫罗：“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徒9:4）同行的人听得见声音，却看不见人，显示这个从天而来的异象是针对扫罗，不是别人。
3. 扫罗非常清楚这是从天上来的声音，但他还不清楚说话的到底是谁？扫罗尊称他为“主”，以敬拜者的身分来回应。主就亲自彰显他自己，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徒9:5）严格来说，扫罗只是逼迫信徒，并没有逼迫耶稣；但是，耶稣让扫罗明白，基督是教会的头，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所以逼迫教会和信徒，就等于逼迫主了。耶稣一直与敬畏他、跟随他的人同在、同行、同受苦，并且会拯救属他的百姓，这是耶稣清楚向这位迫害者扫罗表明的。耶稣亲自显现，迅速终止了扫罗迫害基督徒的计划。
4. 扫罗非常错愕，没想到他过去为神大发热心的方向错了。他从没想要逼迫神，一直以来都为着所信仰的耶和華神严守律法。原来自己的行动是与神为敌，这岂不是以卵击石、不自量力吗？扫罗不断穷追猛打的，就是忠心追随主的门徒。
5. 扫罗无法弥补这个天大的错误。原本要去大马士革捉拿所有背道的人，这下眼睛看不见了，变成软弱无力的残障者，需要别人搀扶，困惑迷惘。扫罗这3天暂时失明，坐在黑暗里，不吃不喝地禁食，是一段沉潜、反省、预备、祷告、等候的过程。
6. 神亲自来解围，吩咐扫罗前往大马士革城，并用一个双重异象，也就是异象中有异象，差遣亚拿尼亚为扫罗按手，使他得医治及承接生命的呼召。耶稣的显现，不但使迫害信徒的扫罗归正，也拯救了因受逼迫而四散逃往大马士革的信徒。

三、主差亚拿尼亚为扫罗按手 (徒 9:10-19)

A. 徒 9:10-16

1. 亚拿尼亚不是使徒，只是敬虔的犹太信徒。在福音广传的初代教会，神也呼召敬虔的门徒为他做事。神透过亚拿尼亚教导我们如何迎接主的仇敌，并且从主得着启示和力量。被主呼唤的人都当有良好及顺服的态度，而且预备好，可以对主说：主，我在这里。
2. 主向亚拿尼亚清楚地指示方向：往直街去，到一个叫犹大的人家里，拜访一个正在祷告的大数人扫罗。这让亚拿尼亚很容易就找到扫罗，不会找

错人。在这异象中还有另一个异象，让亚拿尼亚看见了自己按手在扫罗身上，使扫罗能看见。

3. 扫罗来自一个很重要的希腊化城市大数，是基利家省的省会，位于小亚细亚东南方。大数约有几万人人口，是个繁荣的商业港口，也是大学城，当地人崇尚哲理，有很浓厚的学习风气。到底神拣选这个来自大数的扫罗，要他为神做什么别人不能做的事呢？
4. 神也呼召亚拿尼亚去协助正处于混乱无助的扫罗，使他得医治、能看见、与神和好、被圣灵充满，并且透过亚拿尼亚按手，代表属主的群体开始接纳扫罗。不过，要这样做很艰难，因为扫罗恶名昭彰，所以亚拿尼亚有顾虑，跟主诉说扫罗是逼迫圣徒的人，而且他知道扫罗此行的目的，正是要来捆绑所有信耶稣的人。
5. 神叫亚拿尼亚不用顾虑这些，要立刻采取行动，因为扫罗是神所拣选的器皿。拣选是因为神的恩典，藉着耶稣基督，使一切蒙神预定得救的人，得到圣灵的呼召而蒙恩得救。“器皿”指神所使用的工具、器具。扫罗虽然恶名远播，但是神定意拣选他成为主手中的器皿，被神重用，完成神的旨意。
6. 神拣选扫罗这个特殊的器皿，是要他成为外邦人的使徒，站在君王面前，并且面对以色列人宣扬耶稣的名。这就是神给扫罗的呼召，是他遇见主之后终其一生要完成的使命。这个使命不简单，他要为耶稣的名受许多苦难，不是一般人能承受的。人没办法完全明白神的心意和想法，亚拿尼亚决定顺服主的旨意，前去跟大数人扫罗会面。

B. 徒 9：17-19 上

亚拿尼亚照着神所赐的异象，按手在扫罗身上，称呼他兄弟，接纳他为主里的一分子。他使扫罗得医治、能看见、被圣灵充满、受洗，并且领受从天上来的呼召。扫罗跟其他敌对耶稣的犹太人不同，他悔改归向耶稣，停止迫害基督徒，而且被圣灵大大充满，转而大发热心地为主传扬福音。这个方向转对了，他的生命也有了奇妙的改变，拥有强大的信心和过人的胆识，到处为耶稣作见证。

四、保罗勇敢为耶稣作见证（徒 9：19-31）

A. 徒 9：19 下 - 25

1. 扫罗的身分改变了，从逼迫信徒的宗教狂热分子，变成为主传福音的使徒。他和大马士革的门徒有了互动，被接纳之后，开始在大马士革的各个会堂宣讲耶稣。他向人介绍耶稣是神的儿子，就是他在异象中所看见荣耀的耶稣。
2. 在旧约圣经中，“神的儿子”有几个解释：

- a. 以色列民族（出 4：22）；
- b. 以色列王（撒下 7：14；诗 89：26-27）；
- c. 未来的王（诗 2：7）。

扫罗与耶稣相遇后所传讲的耶稣，是神应许未来要来的那独一无二的王。之后在使徒行传其他经文，也可以看到扫罗，也就是保罗，经常在犹太会堂讲道，传讲耶稣。

3. 听见扫罗传讲的人都感到很惊奇，因为知道他原本要来捉拿、迫害信徒，这时却在犹太会堂传讲起耶稣，实在匪夷所思，难以理解。众人所关心的，是扫罗怎么改变了。
4. 虽然反对的声音越来越多，扫罗有了圣灵的帮助，反而越发有能力讲道，驳倒那些在大马士革的犹太人，证明耶稣就是基督。扫罗跟随耶稣走上传福音的道路：像耶稣一样走进会堂，宣讲救恩的信息；像耶稣一样，听见的人都感到十分惊奇；也像耶稣一样，为福音受各样逼迫，最后愿意牺牲自己的生命。
5. 大马士革的犹太人辩不过扫罗，于是决定杀他，就像杀害耶稣和司提反一样。这些人昼夜在城门口守着，等着杀害他。神却保护扫罗，让他在夜间用筐子从城墙缒到地面，安全走出城外，避过大马士革的犹太人和官方的监控。既然大马士革没有立足之地，扫罗就往耶路撒冷去。

B. 徒 9：26-31

1. 扫罗曾经残忍地逼迫基督徒，现在要进入主的群体，建立信任关系相当困难。到了耶路撒冷，门徒都怕他，只有巴拿巴愿意接待他，并为他搭桥。巴拿巴慷慨、有怜悯心肠，他虽然不是巴勒斯坦地出生的犹太人，在教会中却受人敬重。日后，巴拿巴更成为保罗宣教的好伙伴。
2. 巴拿巴为扫罗发声，把扫罗如何遇见主及在大马士革传福音的经过都向使徒述说，消除了教会对于扫罗的恐惧，让扫罗得以被耶路撒冷的门徒接纳，可以一同出入往来，奉主的名放胆传道。
3. 耶路撒冷有一群说希腊话的犹太人，跟生于大数的扫罗在背景上很类似，所以扫罗自然就向他们传道。不过，他们辩不过扫罗就想杀他。门徒决定送扫罗到凯撒利亚，然后往他的家乡大数避难。
4. 徒 9 章结尾描述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各地的教会都蒙圣灵保守，被建立起来，信主的人数也增多。
5. 耶稣遇见扫罗是为了拯救而不是审判。神的爱和恩典高超，能够转化迫害者的生命，使他为主而活。焕然一新的使徒保罗后来踏上可能多达 4 次的宣教旅程，并用生命写下多封书信，收录在新约圣经。

第十二课 瘫子行走死者活 (徒 9:32-43)

一、引言

1. 本课经文像短短的过场，重点从扫罗转回使徒彼得，让人看见圣灵带领着彼得的脚步，渐渐把福音扩展开去。经文记载彼得分别在吕大和约帕所行的两个神迹，都让许多听到、看见的人信主。
2. 彼得移动的范围从耶路撒冷渐渐走到巴勒斯坦西部的沿海地区，为下一章在凯撒利亚的外邦人哥尼流信主作预备。从宣教的角度看，巴勒斯坦沿海平原同时是犹太人和外邦人居住的地方，福音更容易从犹太人推展到外邦人，让外邦人有机会加入教会。

二、在吕大医治瘫痪以尼雅 (徒 9:32-35)

A. 信徒的接待

1. 徒 9:32 说彼得“周流四方”，所指的并不是一般轻松愉快的旅游，而是旅行布道。主要目的是传福音，并探视各地教会、探访信徒、教导真理、激励信心及坚固他们的信仰。在使徒旅行布道的过程中，不论是彼得也好，或是日后保罗的宣教旅程，甚至是耶稣在世时传道的日子，都是因为得到许多信徒的接待，才能够平安顺利地走完每段路程。接待的信徒和使徒同工，一同完成宣教工作，也一同蒙受神的赐福。
2. 在过去交通不发达的时代，出远门不容易，甚至是冒着生命危险，并要预备一笔旅费。有了信徒的接待，使徒的食宿和安全就得到保障，能够安心传道，还可以和接待家庭有美好团契。表面上，接待的家庭是给予的一方，但其实是蒙福的一方。例：亚伯拉罕因慷慨地接待使者得祝福。
3. 新旧约圣经多处提到“接待”这个词。旧约圣经吩咐选民要善待寄居者；新约圣经也提到接待神的仆人不仅是美德，也是特别的责任和义务，因为初代教会的处境特殊，基督徒群体受逼迫四散，被迫离开自己的家园到外地。信徒没有向外邦人寻求帮助，那么，各地基督徒的供应和帮助就相当重要了。接待和照顾别人，是回应神的爱、表达感恩的行动（太 10:9-14；约叁 7-8；彼前 4:9）。
4. 基督徒接待的基本原则，是要在真理中接待客旅。在这邪恶的末世充斥着假先知和教师，信徒接待时必须谨慎、分辨。初代教会会用推荐信，避免信徒接待到敌对真理的虚假人士（约贰 10-11；罗 16:1-2）。

B. 吕大

1. 吕大就是旧约圣经中的罗德城（代上 8:12），由便雅悯支派的后裔建造，坐落在贯穿巴比伦和埃及的大道上，成为当时军事和商业的重镇；到了马加比时代，才改名吕大。
2. 吕大在耶路撒冷西北方，距离约 25 英里（40 公里）。从耶路撒冷往约帕，就会经过吕大，而从吕大到约帕，大约要走一天的路。
3. 犹太省共有 10 个行政区，吕大是其中一个行政区的中心城市，是个多种族居住的城市，主要居民是犹太人。这个城市的商业活动以制造陶器、酒、无花果和细麻布的工艺为主。
4. 吕大的教会可能是腓利或耶路撒冷教会的其他信徒建立的，所以彼得就来这里探访。

C. 医治的神迹

1. 彼得来到吕大，遇见一个名叫以尼雅的弟兄，大概是犹太人。他瘫痪了 8 年，以当时的医学来看已没有康复的希望，但是彼得奉耶稣基督之名医治他。在彼得向以尼雅讲徒 9:34 的话前，彼得已经知道主耶稣要成就这事，所以他是来跟以尼雅宣告耶稣要医治以尼雅的。
2. 以尼雅一听到彼得宣告自己得医治，就立刻可以自己起来，并收拾自己的褥子。从这一刻起，他可以自理生活的一切，不用再依赖别人的帮助。无论是宣告医治的彼得，还是领受恩典的以尼雅，都相信耶稣基督的大能，顺服圣灵的引导。
3. 这个医治神迹受惠的人，绝对不是只有以尼雅。凡住在吕大和沙仑的人也因此蒙恩，都信了主（徒 9:35）。沙仑是从吕大向北延伸到迦密山的沿海平原一带，是很肥沃的土地，赛 33:9 曾经提及此地。福音的影响力已经从一个城市扩大到一个地区了。

三、到约帕使多加复活 (徒 9:36-42)

1. 约帕位于海边，距离吕大不远，大约 12 英里（20 公里），是天然港口。“约帕”的意思是美丽。约帕并不大，但是历史悠久，古埃及文献已经提及。在旧约时代，约帕是以色列的海港，推罗王运送大型木材给所罗门建造圣殿时，约帕成为转运站（代下 2:16）。在新约时代，约帕虽然属于犹太地，但是很希腊化。除了犹太人之外，还有不少罗马人也住在约帕，所以这里的外邦人口远多于吕大。
2. 有一个名叫大比大的女门徒住在约帕，这个名字是亚兰文，意思是鹿或羚羊，希腊文就是多加。她十分敬虔，广行善事，多施周济，透过钱财物资帮助周围有需要的人。多加对神、对人的爱，

活出真门徒的美好见证，成为众人的祝福，所以她的病逝对周围的人而言是很大的失落。

3. 古代的丧葬习惯是清洗遗体后上膏油，然后入土为安。多加病逝，有人为她清洗遗体但没有上膏油，就安放在楼上。一方面，这是个通风的地方，适合安放尸体；另一方面，也反映信徒很盼望多加死而复活。也有学者推测当时的约帕深受希腊文化影响，这样的描述暗示他们采取类似希腊化犹太人的殓葬方式（犹太人相信人死后3天，灵魂会离开身体）。
4. 当时使徒彼得在吕大的圣徒家里借宿（徒9：32），而吕大和约帕相距不远，在约帕的门徒听见彼得在吕大，就派两个人同去找彼得。派出两个人，除了可以彼此照应，主要是为了证实所传消息的真实性。这两个门徒央求彼得快点到约帕看多加，不要耽搁，因为时间紧迫。彼得就立刻起身前往。
5. 彼得来到时，场景是悲伤的。有人领彼得上楼看已死多时的多加，许多寡妇都站在彼得旁边哭。她们就是多加生前帮助过的人，拿多加在世时为她们做的里衣和外衣给彼得看。在物资缺乏的时代，衣服是相当珍贵的资产。那些妇女失去了爱她们的多加，也就失去了多加给她们的照顾，因为多加是她们的倚靠，所以她们十分悲伤。
6. 彼得听见、看见多加的事迹，就叫其他人都出去。彼得跪下祷告，仰望使死人复活的神施行医治的大能。王下4：32-33也记载以利沙先知把自己独自关在屋子里，专心祷告祈求神的医治，让书念妇人死去的孩子活过来。以利沙和彼得都看重祷告的服侍，倚靠伟大的神之能力，服侍完毕将荣耀归给神，接着是有很多人信主。
7. 彼得祷告完毕，转身呼唤死人的名字，叫她起来。多加就立刻睁开眼睛，第一个看见的是彼得，就坐起来了。这个神迹是在祷告之后发生的，尸体立刻变成有气息的活人。彼得扶多加起身，这时才叫其他人进来，把活生生的多加交给他们。
8. 王上17：18-24也记载以利亚先知使撒勒法寡妇的儿子复活。当先知把那儿子活活地交给他母亲时，妇人就比以前更认识神及相信神的话。路7：11-17记载耶稣同样行过使寡妇儿子复活的神迹。使死人复活的神迹是神极大的恩典，因为这是生命的失而复得，为亲友带来极大的喜乐。多加是犹太人，她的复活影响了约帕整个犹太区域的人，有很多人因此信了主。

四、结语（徒9：43）

1. 彼得之后仍然留在约帕，住在硝皮匠西门的家。这个西门应该是犹太信徒，而硝皮匠就是制皮工

人。他们把动物的皮加工做成皮革，在制作过程中会接触不洁之物，像是动物的粪便等，所以犹太人看这行业为不洁净。

2. 徒9：32-43记载使徒彼得行了两个神迹，使许多在耶路撒冷以外的犹太人信了主；到了徒10章，更有突破性的外邦人归主。圣灵引导彼得从一个不洁净犹太人的家，也就是硝皮匠的家，进入一个不洁净外邦人的家，也就是徒10章百夫长哥尼流的家。

第十三课 彼得传道哥尼流 (徒10:1-48)

一、引言

圣灵带领人信主、学习事奉、生命成熟，是循序渐进的。在徒10章，不仅看见使徒彼得的生命被提升，也同时看见福音工作向外邦人展开。可见我们生命的容量有多宽广，服侍工作就能做多大大。

二、哥尼流与彼得分别见异象（徒10：1-16）

A. 徒10：1-2

1. 凯撒利亚城住了很多犹太人，主要使用的语言却是希腊文，因为大部份居民都是外邦人。凯撒利亚是罗马在巴勒斯坦的行政中心，也就是犹太省的省会，罗马军队的大本营就在这里。
2. 哥尼流是意大利营的百夫长，意大利营是罗马军队的单位。罗马军队每个军团有6,000人，分为10个营，每个营600人，每个百夫长管理100人。
3. 哥尼流这个名字是有来历的。公元前82年有个叫哥尼流·苏拿的将军，释放了一万个奴隶，这些奴隶为了感谢和纪念他，也给自己起名哥尼流。他们当中不少人加入了军队，有人推测经文中的哥尼流可能就是当时被释放奴隶的子孙。
4. 徒10：2说哥尼流是个虔诚的人，带领着全家人敬畏神。他们没有接受割礼和洗礼加入犹太教，却向往敬拜耶和華神。哥尼流遵行犹太教的教导，乐意施舍及每天3次祷告，过着敬虔的生活。当时的确有些外邦人选择这样的信仰方式。

B. 徒10：3-6

1. 有一天，哥尼流在平常的祷告中见到异象，时间在申初，也就是下午3点（第九小时），那是犹太人其中一个祷告的时间。这异象不是在睡梦中出现，而是非常清楚地显现在他面前。他看见神的使者，喊着他的名字。这异象是为哥尼流而来

的，要给他指引。

2. 这是不寻常的经历，以前祷告时都没发生过，哥尼流知道这是从天上来的异象。他带着敬畏和惊怕的心问对方，天使说哥尼流的祷告和周济像献祭一样已经蒙神悦纳。哥尼流虽然是军官，但透过周济表达爱百姓的心，就像徒9章的多加广行善事，多施周济，得着神和人的肯定。
3. 哥尼流归入主名下的过程，是神主动策划和引导的，不在使徒和初代教会的计划之内。一个虔诚爱神的人，长期过着敬虔爱神的生活，但受着种族和律法的限制，神就亲自帮助他和他的家庭得蒙救恩，给他一个正式的属天身分。
4. 天使给哥尼流清楚的指引，叫他派人去附近的约帕，邀请一个叫彼得的西门到他家，是目前在住海边的硝皮匠西门家借宿的。虽然同时有两个西门住在一起，但是指示非常明确，并且提供了清楚的方向。硝皮匠的工作需要用很多水清洗皮革，所以他的房子靠近海边。哥尼流所差遣的人需要去寻找使徒彼得的住处。

C. 徒 10：7-10

1. 天使在异象中并没有明确告诉哥尼流为什么要去请使徒彼得来，所以哥尼流是凭着信心，相信神的引导及顺服。哥尼流在天使离去后立刻回应并执行神的指令。他非常慎重地找了两个家人和一个亲信的虔诚兵做保护，把事情的原委都说给他们听，然后让他们往约帕找人去了。
2. 在另一个场景，有第二个异象正在发生，就是给使徒彼得的指示。时间在隔天，哥尼流差遣的3人快要到约帕城的时候。午正是第六个小时，就是中午时分，并不是犹太人平常祷告的时段。彼得上主人房子的房顶祷告，房顶是晒蔬果的地方，面向宽阔的海洋，是安静独处的好地方。那家人正在预备饭食，彼得觉得肚子饿了，很想吃，这个时候他看见异象，见到天开了。

D. 徒 10：11-16

1. 彼得看见的异象：天打开了，有一块像船的帆那样的大布，藉着4个角带动，降落在地上。这块布面积很大，好像一个大容器，里面装了很多动物，包括地上各种4脚的走兽、昆虫，还有天上的鸟。彼得是犹太人，直觉地把动物分类成洁净和不洁净的。动物中倒嚼和不分蹄的、水中没有鳞片的鱼、有翅膀及用4脚爬行的活物等，都属于不洁净和可憎恶（利11章）。犹太人只吃洁净的动物，不会碰触不洁净的。
2. 此时竟然有声音要彼得起来，宰了吃。这时彼得肚子饿，很想吃东西，但理智告诉他这是绝对不

可以的。他就对主说：“主啊，这是不可的，凡俗物和不洁净的物我从来没有吃过。”（徒10：14）“俗物”就是一般人所接受和共用的，并不合犹太人的饮食规条。彼得一向严谨地遵守这些条例。

3. 那声音第二次向彼得说话：“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我们也可能跟彼得一样，把各种规范奉为圭臬，不敢违背，从来没有反省过神是怎样看这些规条的。有时这些规条是有时代背景的，在不同的时代可能有需要调整的地方。就像神藉摩西向犹太人颁布的饮食法规，是旧约时代的人要遵守的，但到了新约时代，就需要有些改变，因为神的启示是渐进式的。神看自己创造的所有生物都是美好的，但在旧约时代，为了让以色列人跟外族人有分别，学习分别为圣的观念，就从食物条例给他们做练习。进入新约时代，耶稣基督的救恩临到，“不洁净”不再以外在的饮食条例来区分，而是指人内心的罪性。
4. 神给彼得这个异象，是为了打破他牢固的思想，就是犹太人对洁净和不洁净之物的传统看法。“这样一连三次”（徒10：16），是神对彼得的教导和纠正。神要帮助彼得打破自己民族与文化的桎梏，预备他进入“不洁净”的外邦人家，跟他们一起共享“不洁净”的食物，在餐桌上团契分享。神从使徒彼得开始，渐渐带领初代教会展开向外邦人传福音的工作。

三、彼得与哥尼流的相遇（徒 10：17-33）

A. 徒 10：17-24

1. 彼得仍然很困惑，不明白异象的意思，哥尼流派来的人却已经到了硝皮匠西门的家门口。圣灵直接指示彼得下去迎接，并与他们同往，因为这3人是神差他们来的。在整件事中，神一直是导演，占有主导地位，其他两方都配合和顺服地执行，才有最后美好的结果。
2. 彼得立刻下去迎接，也询问对方的来意。他们向彼得介绍自己的家主百夫长哥尼流是什么样的人，蒙天使指示邀请彼得去他的家，听彼得说话。彼得请这些外邦人进硝皮匠西门的家住宿，隔天带着约帕的6个弟兄一同起行（徒11：12），到了哥尼流所住的凯撒利亚城。这是哥尼流见异象的第四天。

B. 徒 10：25-33

1. 彼得一进哥尼流的家，哥尼流就俯伏在彼得脚前拜他。彼得是有名的使徒，哥尼流把他当作神人，看到他就带着尊敬和感恩，情不自禁做了崇敬的举动。彼得却伸手扶哥尼流起来，说明自己也是

人。彼得用言语和行动表明只有神配得敬拜，也让随行的犹太弟兄和聚集在哥尼流家中的至亲密友有正确的认识。

2. 彼得看见哥尼流家中有好些亲友聚集，就声明犹太人原本的规定是不能跟外邦人来往的，因为犹太人和外邦人交往，就会玷污自己，成了不洁净的人，需要按犹太人洁净的礼仪来洁净自己。但是，神却指示彼得，无论什么人都不不可看为俗而不洁净。
3. 彼得原本不明白神给他的异象是什么意思，待他到了哥尼流的家，才明白过来。原来神藉着破除犹太人在食物上的洁净条例，让彼得明白神所洁净的，人不可视为不洁净的俗物。之后，彼得也不再把外邦人当作不洁净的人，他才有机会把福音传给外邦人。
4. 接下来，彼得想再次确认哥尼流邀请他到家里的用意。哥尼流就重新叙述自己所见到的异象，又很感谢彼得的仁慈、善良，放下了犹太人的顾忌，愿意到自己的家里来。哥尼流和家里的人都很期待能够从彼得口中听到神进一步的指引。这才有了彼得以下这篇对外邦人宣讲的福音信息。

四、彼得的讲道与哥尼流全家受洗 (徒 10：34-48)

A. 徒 10：34 - 43

1. 彼得用希腊话对这些外邦人讲说福音信息。这不是他熟练的母语，但他把重点讲述清楚。这是使徒行传最后一次记载彼得的讲章。彼得的其他讲道对象都是犹太人，但是这篇布道讲章的特色在于它是对外邦人讲的，也让我们看到神赐救恩的普世性。
2. 彼得开宗明义地说神不偏待人，不仅将救恩先给犹太人，也为外邦人预备救恩。主所悦纳的，就是那些敬畏神，愿意保持圣洁，尽心、尽性、尽力、尽力爱神的人；另外，也是行义，对人表达仁慈和公义，也就是爱神所创造之人的人。弥 6：8 说：“世人哪，耶和华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
3. 使徒行传其中一个主轴就是福音与救恩。人要得着救恩，就需要救主耶稣基督。神透过耶稣基督来拯救世人，他是“万有的主”（徒 10：36）。初代教会把“万有的主”用在耶稣基督身上。“万有的主”原文直译是“所有的主”，指耶稣基督既是犹太人的主，也是外邦人的主。
4. 彼得提到 4 个重点：
 - a. 神是启示真理的神；
 - b. 神所启示的“道”是和平的福音，包括神与人和

好及人与人之间和平共处；

- c. 福音首先的受益者是以色列人；
- d. 福音是藉着耶稣基督这位普世的救主被广传开来。
5. 这篇讲章也道出基督论的主题，从耶稣被高举，成为全人类的主，福音要传给各国、各民族的人，徒 10 章就记载福音传给罗马军官百夫长哥尼流。彼得接下来描述耶稣的权能展现在他的事工上，包括行善、医病、赶鬼等，而主导者都是神。耶稣在世上的福音工作、他死而复活的显现，不是显给众人看，而是显给神预先拣选为他作见证的人看。众使徒都是亲身经历、亲眼看见的，并为此作见证。为耶稣作见证，就是使徒的任务。神显现的目的，是为了福音的缘故。神也为真正渴慕他的人而显明自己，就像哥尼流所经历的一样。

B. 徒 10：44 - 48

1. 彼得的讲道被圣灵打断了，圣灵在彼得讲道时降临在这些听道的人身上。圣灵的恩赐浇灌在外邦人身上，他们就说方言，赞美神为大，就像五旬节圣灵降临时一样。这让那些和彼得一同前来、受过割礼的信徒大感惊奇。彼得于是做了一个结论：既然圣灵也降临在这些没有受割礼的外邦人身上，那就为他们施行洗礼，让他们正式归入主的名下，成为属主的百姓。洗礼过后，彼得和 6 位同行的弟兄接受哥尼流的邀请留下来住几天，表明他们已经接纳哥尼流一家成为主里的肢体，不再分外邦人、犹太人了。
2. “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 2：9）神为敬畏他的哥尼流预备了救恩的路。徒 10 章以哥尼流作为外邦人的代表，记载福音第一次直接传给一个外邦人和他的家人，未来还有许多像哥尼流一样的外邦人会进入神的国度，成为神的子民。神并不偏待人，他先将救恩给了以色列人，再让以色列人把福音传给万国万民。这也提醒我们要把握机会，并靠着神打破桎梏，为了传福音给预备好的人心。

第十四课 福音始传向外邦 (徒 11:1-18)

一、犹太信徒的质询 (徒 11:1-3)

1. 不是只有使徒彼得需要打破律法规条的限制，整个初代教会的犹太信徒也需要这样做。徒 8:14 提到使徒在耶路撒冷听见撒玛利亚人领受了神的道，来到徒 11:1，使徒和在犹太的众弟兄也听说外邦人领受了神的道。使徒行传常常强调神的道，而神的道被广传是这卷书的主轴。徒 8 章记载教会只是派使徒去确认事情发生的原委，但来到徒 11 章，却引发了争议。
2. 犹太地区是基督信仰的起源。耶路撒冷教会就在犹太地，算是初代教会的母会，他们同样关心彼得在凯撒利亚对哥尼流传福音的工作。彼得上耶路撒冷的时候，遇到一群严格遵守犹太教礼仪的犹太信徒。他们是教会中一群比较极端的人，听到这件事却不知道彼得在过程中所见的异象和圣灵的带领，就对彼得表达不满和质疑。
3. 他们不是因为彼得向外邦人传福音而不满，而是彼得违反了犹太人食物的条例，跟未受割礼的人一同吃饭而成了不洁净，并且犹太人认为外邦人的食物都是拜过偶像的。哥尼流受洗后邀请彼得和同行的弟兄多住几天，很可能也同桌吃饭。他们认为彼得不但没有避讳，还跟没受过割礼的外邦人一起用餐污染自己。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初代教会，直到徒 15 章召开会议讨论和处理。
4. “未受割礼之人” (徒 11:3) 这个词本身就带有歧视贬抑之意。哥尼流是已经受洗的信徒，所以是神家里的人，但如果因为没有受割礼而不能自由地享受肢体生活，包括同享美食，也就是“爱宴”，那么《使徒信经》的“我信圣徒相通”怎么落实在信仰生活中呢？
5. 神是整件事的主导者，早就知道人所遇到的问题，所以先让彼得见异象，改变他对食物洁净与不洁净的看法；不然，彼得就会跟这群严守犹太规条的信徒一样，不能传福音给外邦人，也不能接纳外邦信徒。神亲自为彼得解开思想上的束缚，接下来是彼得帮助这群犹太信徒从神的角度来看事物。

二、使徒彼得的答辩 (徒 11:4-14)

A. 徒 11:4-10

1. 彼得用了徒 10 章提到的两个异象来向犹太同胞解释，但顺序不同。他先描述自己见到的异象，并且讲得更仔细。徒 10 章只提到 3 类动物，这

里则说到有 4 类，包括了野兽。这是彼得亲眼看见、亲身经历的异象。他用亚兰文对当时在场的犹太信徒讲话，拉近彼此之间的距离。

2. 彼得忆述当时听见有声音命令他把那些犹太人看为不洁净的生物宰来吃，但是他直觉的反应就是拒绝，并说从来没有任何俗而不洁净的物入过他的口。可见，在彼得和所有遵守犹太律法的犹太人心中，这是多么根深蒂固和无法动摇的价值观。“这样一连三次” (徒 11:10)，异象才收回天上去。
3. 这个异象的重点是神废除了食物洁净的礼仪。但是，人要顺从神的声音，放下自己的成见，按照神的指示而行是很困难的，对彼得如此，对初代教会的犹太信徒，甚至对今天的我们亦然。不过，如果我们愿意顺服神过于自己的想法和意见，就可以改变，并看见新的契机。

B. 徒 11:11-14

1. 彼得描述自己亲身经历的异象后，随即讲说他来到百夫长哥尼流的家后听到的第二个异象，是哥尼流在另一个时空看到的。彼得转述这个异象给现场心存疑惑和不满的犹太信徒听，让他们知道神不仅在彼得身上工作，同时也在哥尼流身上工作，分别预备他们的心接受神的带领。
2. 彼得看完异象还在思考其意义时，哥尼流从凯撒利亚派来约帕的 3 个人已经到了他所住的门前找他。圣灵吩咐彼得不要“疑惑” (徒 11:12)，原文的意思是不要有差别待遇，却要跟着他们一起去哥尼流的家。彼得就带着约帕的 6 位犹太弟兄一同前往，所以连同彼得，总共有 7 位见证人在场。他们一起在哥尼流家里看见圣灵的工作，现在可以一起向这群奉割礼的门徒作见证，化解他们的质疑。
3. 彼得的答辩不是只为自己辩解，而是指出整件事从头到尾都不在他的计划中，也不是他自己想做的。他也困惑过、挣扎过，心里抵抗过、拒绝过，就像在场奉割礼的犹太人一样，但是他最终顺服圣灵的引导。虽然他还没想通，但愿意调整自己的思想来配合神的工作和引导。这是很值得我们学习和效法的态度。彼得把他之前学会的功课，跟这群质疑他的犹太信徒耐心解释和分享。他是过来人，明白坚守犹太律法的信徒心中的纠结，没有选择跟他们对立，而是用温柔谦卑的态度来分享事情的来龙去脉。

C. 反省

1. 我们常常在意和抓住不放的，好像都不是信仰的重点，就像这群坚守洁净礼仪的犹太信徒一样，

并没有反思礼仪与规定背后的意义是什么。彼得却透过哥尼流看到的异象，说出信仰的重点，就是我们得到这宝贵的救恩后，也要告诉其他人，让人同得福音的好处。天使在异象中要哥尼流打发人到约帕去找使徒彼得，目的不是请他来吃喝快乐，而是把福音告诉哥尼流和他的家人，使他们一家得救。所以，彼得去到一个外邦人的家，重点是救恩。

2. 在整件事中，彼得不太清楚自己要说什么或要做什么，但是他相信神，顺服圣灵一步步的引导。至于哥尼流这位敬虔、爱主、爱人的外邦人，虽然羡慕但不知道怎样进入这个美好的信仰，却尽力去实践自己所知道的一切：一天3次祷告、周济穷人，又学习过敬虔的生活。神愿意成全并成就热心跟随他的人，在他们身上行奇妙的事。因此，神让彼得和哥尼流这两个顺服的人分别看到异象。两个不同的异象，是要成就同一件伟大的宣教事工。
3. 初代教会处理问题的方式也是值得参考的。正面的可以效法，负面的可以反省，不重蹈覆辙。如果弟兄姊妹的做法、想法、神学论点跟我们的不一样，我们是还没了解事情的原委，就怀着定罪的态度去兴师问罪，还是带着谦卑和爱的态度，用关怀的语气去询问？如果我们以为自己永远是对的，就是把自己放在比神更高的位置，那么教会难免会出现纷争。
4. 人得救，不是靠努力遵守律法，而是接受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赐下救恩和新生命。在初代教会如是，在今天也如是，不需要额外增加别的得救条件。神自己兴起的工作，神不但会负责，且会负责到底。彼得用了两个异象作为答辩，是让那些坚守礼仪的弟兄明白一切都是神的作为。

三、犹太信徒的决定（徒 11：15-18）

A. 徒 11：15-17

1. 彼得到了哥尼流的家，听了他的诉说，就明白自己所看到异象的意义，也知道该说什么话。当彼得还在向哥尼流全家讲道，圣灵就降临在这些外邦人身上，就好像徒 2：1-4 记载五旬节时圣灵降临在使徒和门徒身上一样。这是圣灵主动的工作，圣灵也愿意降临在外邦信徒身上。这事也可看为外邦人的五旬节圣灵降临，因为神爱世人，并不偏待谁。
2. 彼得说他“就想起主的话”（徒 11：16）。这句话在新约圣经中出现超过 20 次，在使徒行传两次。如果我们平常有听主的话，到了关键时刻，就容易想起主的话；但是，如果我们平常不熟悉

主的话，就很难想起主的话，心中只有自己的想法，又或是那恶者乘虚而入，用谎言欺骗我们。平常多读圣经、多听主的道，让主的话进入我们心里，影响我们的生命，使我们越来越像基督，越来越有基督的美好形象。

3. 彼得想起主说过的那句话记载在徒 1：5：“约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几日，你们要受圣灵的洗。”这句话在五旬节圣灵降临时应验了（徒 2：1-4），跟圣灵降临在哥尼流一家时的状况很相似。主在徒 1：5 所说的话，也同样应验在外邦人身上，让哥尼流一家经历了圣灵的降临（徒 10：44-46）。
4. 彼得在徒 11：17 说的话，说明外邦人也在神的救恩计划之内。这是神无上的主权与恩典的应许，他启动了一个新的宣教事工，将福音延伸到外邦人，让他们凭着信心，藉着悔改来回应神，以致得着生命的恩赐。哥尼流这一家预备好要听主的话，而彼得就是来收成福音的庄稼。

B. 徒 11：18

1. 这群严守律法的犹太信徒听到彼得的答辩就安静，不再说什么了，因为知道一切都是神所做的，而彼得只是顺服和配合行事。看见神奇妙的作为，他们就将荣耀归与神，明白神不单赐恩给犹太人，也赐恩给外邦人，使他们也可以悔改得生命。
2. 神接纳外邦人进入神大家庭的条件，跟犹太人是一样的，没有差别。神带领不同的民族在基督里合而为一，人与人之间和好。彼得明白了神的心意，尊重彼此之间的文化差异，外邦人不需要变成犹太人或遵守犹太律法，才能得着救恩。既然大家同是神家里的人，理当平等对待，不必在饮食上彼此区分，而是可以同享美食，同桌吃饭，一同团契。彼得明知道留在哥尼流家会接着遇到挑战，他也愿意承担，并愿意耐心地跟这群坚守犹太礼仪的弟兄解释原因。
3. 神的工作实在奇妙，开展了外邦人的宣教工作，也化解了可能导致教会发生冲突的危机。神给彼得、哥尼流一家、坚守犹太律法的信徒，以及我们都上了一堂宣教课，拓展我们的视野，扩大我们生命与服侍的格局，让我们可以继续向前迈进。

第十五课 教会兴旺安提阿 (徒 11:19-30)

一、虽遭逼迫但广传耶稣 (徒 11:19-21)

1. 徒 11:19-30 像是一个小插曲，使徒行传作者交代之前还没说完了的部份，并拉出一条新的主线，就是安提阿教会与巴拿巴和保罗的事奉。徒 8 章记载司提反殉道后耶路撒冷教会受逼迫，门徒分散各处，腓利下到撒玛利亚传道；作者在徒 11 章延展这重点，描述从安提阿开始，外邦人的福音运动兴起。
2. 人人都想避开患难与艰难，但从福音的角度看，这却是机会，让人重新思考生命与信仰。这些因信仰受逼迫的门徒四散到各处，反而有机会把福音从耶路撒冷传到各地，包括腓尼基、塞浦路斯和安提阿：
 - a. 腓尼基——这个名称出自一群以航海及贸易为主的腓尼基人（后来建立了北非的迦太基城）。他们在沿着地中海的一片狭长区域，从迦密山而下，向北延伸大约 241 公里，大概是今天的黎巴嫩。主要城市有多利买、推罗、撒勒法、西顿等，徒 21 及 27 章提及这些地方都有信徒聚集。
 - b. 塞浦路斯（《和合本》旧译名是居比路）——地中海东北角的一个岛屿，也是巴拿巴的家乡。早在公元前 2 世纪，犹太人就在这里生活了。
 - c. 安提阿：
 - ① 圣经中有两个安提阿：这里是叙利亚的安提阿（今土耳其的安塔基亚），徒 13 章提及的是彼西底的安提阿。安提阿是这段经文的重点城市，是罗马叙利亚省的首府，罗马帝国的第三大城市，仅次于罗马和亚历山太。安提阿是世界性的都市，人口约 50 万，包括了希腊人、犹太人、叙利亚人、腓尼基人、阿拉伯人、波斯人、埃及人、印度人和罗马人等，在 1 世纪时是东方与希腊文化的大熔炉，也是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中心。
 - ② 这里原本是希腊人所建的殖民地，大约在公元前 300 年，由西流基王国的创建人西流古一世（Seleucus I, 约前 358-281）扩建，又以父亲安提阿古（Antiochus）的名字命名为安提阿。到了公元前 64 年，罗马打败西流基王国，占领叙利亚并设置叙利亚省，以安提阿为首府。罗马政府非常重视这个城市，因为她是罗马帝国向东扩展的跳板。到了 1 世纪，安提阿已成为罗马帝国统治东方的枢纽。
 - ③ 安提阿的宗教活动很兴盛，凯撒在这里兴建了

神庙。除了有阿波罗神庙的崇拜外，安提阿也是亚底米女神的崇拜中心。

- ④ 1 世纪已经有不少犹太人在这里定居。除了耶路撒冷教会之外，初代教会另一个重要的教会就是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主要由希腊化的犹太人组成。这个教会群体身处大都会之中，亲眼目睹、亲身经历罗马帝国在商业、交通方面的频繁活动。安提阿教会能够面向帝国，规划宣教旅程，跟他们所处的环境有一定关系。他们成功的宣教经验值得我们借镜。
- ⑤ 今天在土耳其安塔基亚有一个“圣彼得洞窟教堂”（2023 年 2 月大地震中被毁），坐落在从山边往内开凿的洞窟内，传统认为这就是安提阿信徒最早聚会的场所，是安提阿最古老的教堂。徒 12:17 记载使徒彼得离开耶路撒冷，估计他之后曾经来到安提阿，对这个教会带来一定影响，所以洞窟教堂里也有彼得的雕像。一座教堂的重点永远是人，建筑物只是其次。
3. 刚开始，这群信徒只向犹太人传讲基督，因为大家是同胞。但是，当中有些来自塞浦路斯和古利奈的犹太信徒，母语是希腊文，来到安提阿后不单向犹太人传基督，也向希腊人传讲。外邦人对基督、弥赛亚等名称比较陌生，但是对“主”的概念却熟悉。
4. “主与他们同在”（徒 11:21）直译是“主的手与他们同在”。结果很多人信主，归向耶稣，包括犹太人和希腊人，所以出现了很多外邦人归主的现象。在安提阿，犹太人和希腊人相处融洽，而安提阿教会也是由犹太人和外邦人共同组成的，有别于由犹太信徒组成的耶路撒冷教会。

二、安提阿教会始称基督徒 (徒 11:22-26)

1. 耶路撒冷教会是基督信仰运动的发源地，可以说是母会，有责任为福音把关，确保各地教会的信仰合乎正统。所以，当他们听到安提阿有许多犹太人和外邦人归主，并且共同组成了一个新的教会，就派他们所信任的巴拿巴去确认。他们差遣巴拿巴，可能因为他是生在塞浦路斯的犹太人，而安提阿人信主，也是由于从塞浦路斯来的犹太信徒向他们传福音。巴拿巴的背景跟这群犹太信徒很类似，能说流利希腊文，思想上也比那些长久住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信徒更开放。
2. 巴拿巴到了安提阿，看见神的恩典使安提阿的信徒生命得着改变，让很多希腊人因此信主，还看到安提阿教会是由犹太人和外邦人联合组成的信徒团体。巴拿巴是劝慰子，亲眼看见神在安提阿所成就的工作，心中充满喜乐，就劝勉众人立定心志，要持续在主里并决心倚靠主。

3. 使徒行传 3 次对巴拿巴作人物描写：
 - a. 徒 4：36-37—介绍他的出生地、名字的意义及他慷慨的心志，把财物捐出来帮助耶路撒冷的信徒。
 - b. 徒 9：27—巴拿巴热心地把扫罗推荐给使徒，显出他心胸宽阔，乐意接纳人。
 - c. 徒 11：24—形容巴拿巴是个好人，也就是性格善良，并且他被圣灵充满，大有信心。这样一个温柔、成熟的基督徒很值得信任，能担当重责大任，帮助很多人归信耶稣，在信仰中成长，并使人和睦，叫教会合一。
4. 因为安提阿教会的需要，巴拿巴又去大数找扫罗。徒 9：11 说大数是扫罗的故乡，他为了耶稣的缘故大发热心，向说希腊话的犹太人传福音，反遭他们追杀，被迫逃到大数避难。如果这时安提阿教会的福音工作有像扫罗这样的人才加入，有信心、勇气、传讲的恩赐，也能说流利的希腊话，一定能够帮助教会迅速成长。巴拿巴胸襟广阔，不怕跟优秀的人才同工，不怕被比下去。只要是为了教会的好处，他愿意竭尽所能地为教会争取最好的资源。可见，他是全然爱神的弟兄，尽心竭力服侍主。
5. 巴拿巴找到扫罗，就带他到安提阿。巴拿巴再次成为扫罗的桥梁，把他推荐给安提阿教会。徒 11：26 是使徒行传第一次用“教会”这个词来形容在耶路撒冷以外的信徒群体。安提阿信徒的聚集正式称为“教会”。这教会是个活力充沛的群体，巴拿巴和扫罗两位爱主的弟兄同工，用了一整年时间跟教会一起聚会，教导了很多人，让更多人明白关于基督的教训和做基督门徒的意义。
6. 跟随主的人原本称为“门徒”，这是教会内部对信徒的称呼。从安提阿开始，门徒就称为“基督徒”，这是教会外的人所给的称谓，为了把犹太教信徒与基督教信徒清楚分辨。开始时起这个名称是有点嘲笑的意味，后来就变成对跟随耶稣的人正式的称呼。基督徒是跟随基督的门徒，带着使命感，因为基督的恩典和荣光充满我们的生命。我们走到哪里，福音就传到那里，因为基督徒就是随时随处为耶稣作见证的人。

三、弟兄相交，圣徒相通（徒 11：27-30）

1. “当那些日子”（徒 11：27）大概是指巴拿巴和扫罗停留在安提阿的那一年，或者指安提阿的门徒被称为基督徒的那些日子。
2. 这是使徒行传第一次提到先知，由此可知初代教会有先知的活动。在旧约时代，先知的工作是预言及宣讲，而宣讲的内容都是关于属灵上和道德上的真理。初代教会先知的事奉，主要是得着圣

- 灵的启示之后，就周游各地教导和劝勉信徒。
3. 这是亚迦布先知的预言，徒 21 章有他宣告的另一个预言。亚迦布得到圣灵的启示，指明天下将有大饥荒。“天下”（徒 11：28）指的是当时整个罗马帝国，而这事在凯撒革老丢（Claudius，或译“克劳第”，前 10-54）年间发生。这饥荒在革老丢执政期间（公元 41-54 年）是大事，影响遍及埃及、希腊、罗马、犹太地，以至整个帝国，灾情十分惨重，也影响耶路撒冷教会。
4. 安提阿的门徒决定按自己的经济能力捐款，是自愿及主动的关怀服侍。这跟传讲的服侍一样，在教会中同样受到重视。虽然安提阿教会没有像耶路撒冷教会那样凡物公用，但是他们愿意透过金钱去帮助另一个教会的弟兄姊妹。由于亚迦布先知拜访安提阿教会，预言了饥荒的事，让安提阿教会的信徒了解到犹太地的灾情，他们就愿意参与赈灾，把捐款委托给巴拿巴和扫罗，送到远在大约 310 英里（约 500 公里）以外的耶路撒冷教会众长老那里。这是使徒行传记载扫罗第二次上耶路撒冷。加 2：1 也说他和巴拿巴“过了十四年”再上耶路撒冷。
5. 安提阿这个新的教会群体是由耶路撒冷教会的门徒所建立，领袖巴拿巴也来自耶路撒冷教会，他们愿意藉捐款表达感恩与回馈。这样的爱心行动实践了《使徒信经》的“圣徒相通”，也就是犹太信徒与外邦信徒的互相交通。这样的爱心行动反映了基督耶稣的爱，也让人感受到两个不同地区的教会，距离再遥远也不会影响到他们彼此的联合。
6. 安提阿教会的兴起，可见初代教会的福音运动并不是由使徒或先知等教会领袖所建立的，而是一群有传福音心志、拥有广阔胸襟的门徒聚集在一起，新的教会就兴起了。普世的福音工作渐渐从耶路撒冷向外拓展。安提阿教会人才济济，先后有巴拿巴和扫罗一同帮助培训信徒，教会渐渐茁壮，不仅人数不断增长，还可以帮助母会耶路撒冷教会纾困。安提阿教会未来又成为扫罗和巴拿巴的差传母会，将他们差到各地去宣扬耶稣基督的福音。

第十六课 雅各被杀彼得囚 (徒 12:1-25)

一、引言

1. 徒12章的重点是耶路撒冷的教会领袖遭受逼迫。前文提到巴拿巴和扫罗从安提阿上耶路撒冷(徒11:27-30),接着巴拿巴和扫罗从耶路撒冷回安提阿(徒12:24-25)。这样的经文结构是作者悉心设计的。
2. 这段经文也是作者对耶路撒冷教会最后的论述。之后,福音工作就从耶路撒冷教会转移到安提阿教会。

二、希律亚基帕迫害教会领袖(徒12:1-4)

1. 徒12:1的“那时”,是指巴拿巴和扫罗留在耶路撒冷教会赈灾的时候。读者的视线就从安提阿教会转到耶路撒冷教会,要看那时发生什么事。
2. 徒12章提到的希律王是希律亚基帕一世(Herod Agrippa I, 约前11-约44):
 - a. 他是大希律(Herod the Great, 约前72-约前4)的孙子。大希律是耶稣降生时统治加利利、撒玛利亚和犹太地的王。亚基帕是大希律跟犹太籍妻子(马加比王朝的后裔)所生的后代。
 - b. 公元前7年,亚基帕只有4岁,大希律杀了他的父亲,他的母亲就把他送到罗马去受教育。亚基帕年轻时,跟罗马皇族中的革老丢和该犹·卡利古拉(Gaius Caligula, 12-41)关系密切友好。
 - c. 公元37年,该犹成为凯撒,就立亚基帕为叙利亚南部的分封王;两年后,他管辖的领土扩张到加利利和比利亚。公元41年,革老丢登基,亚基帕的管辖地又扩展到包括犹太地,管辖版图足以媲美祖父大希律。
 - d. 亚基帕的祖父是以东人的后裔,祖母是犹太人,所以他在位期间极力讨好犹太人,特别是法利赛人。因此,虽然他不是犹太人,却受到犹太人的爱戴,还被称为“良善的犹太人”。
3. 希律亚基帕为了讨好犹太人,就逼迫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先杀了西庇太的儿子约翰的哥哥雅各。雅各是十二使徒之一,是其中一位耶稣最早呼召的门徒,常常跟彼得和约翰在一起,和耶稣的关系特别亲近。
4. 雅各殉道,显示耶路撒冷教会不仅受到宗教迫害,更在政治上威胁到希律的政权。消灭一个教会领袖,就可以削弱基督教的力量。雅各过世后,教会没有递补出缺的人数,显示这12位使徒具有永久性的地位。雅各的殉道跟司提反和耶稣的

受难有许多类似之处。信徒直接面对逼迫,与受苦的耶稣有份,在苦难中却继续见证主。

5. 希律为讨好犹太人,又去捉拿另一位教会领袖使徒彼得。这时正是除酵节,许多犹太人上耶路撒冷过节,是犹太人神圣的日子。希律担心在这时杀人会冒犯犹太人,就想等节期过后才公审及处决彼得。其实耶稣也是在这个节期被处决的。
6. 希律把彼得先关在监牢里,派兵丁看守,每班4人,4班共16人。每班都有两人用两条铁链和彼得锁在一起,另外两人看哨。晚上每3小时换班,直到逾越节结束为止。这样严密的监禁,真是插翅难飞,所以彼得不会有越狱的想法,而教会的弟兄姊妹也不会想到彼得有机会出监牢。

三、彼得从牢狱获救的神迹(徒12:5-17)

A. 徒12:5-11

1. 在患难中,弟兄姊妹迫切地为困在监牢中的彼得祷告,仰望大能的主,一同寻求神的旨意。希律要将彼得提出来审问的前一天(除酵节结束的前一晚),彼得虽然被捆锁,行动自由受限制,也知道自已即将面临殉道的可能,却安稳地熟睡在两个兵丁当中,没想到神迹出现了,神主动拯救他。这是使徒行传记载他3次获救的其中一次。
2. 主的使者就是天使,忽然出现站在彼得旁边,监牢中有荣光照耀。彼得睡得很熟,甚至要天使大力拍他的肋旁才醒过来。天使叫他快起来,而绑在他手上的铁链竟然脱落了。天使要彼得束上腰带、穿上鞋、披上外衣,因为囚犯在监牢里只穿着里衣,要外出才需要披上外衣。
3. 天使要彼得跟着他,彼得就跟着天使走。彼得才刚被叫醒,迷迷糊糊的,以为见了异象。彼得曾经见过异象,跟这场景相像。天使为彼得开路,使他能够离开监牢的重重关卡,过了第一层又有第二层,每一层都有警卫站岗,直至来到临街的铁门。远离监牢,安全地走过一条街后,天使就离开。彼得才醒悟过来,明白这不是异象,而是神亲自拯救。接下来,彼得可以自己决定往哪里去。
4. 据考古学家推测,囚禁彼得的监牢可能在安东尼堡里。这监牢有两扇门,一扇通往圣殿,另一扇通往城内,过了铁门就是真正出了监牢。经文描述监牢的情况,很像安东尼堡的监牢。
5. 徒12:11用了彼得个人独白的方式,来表述他对先前所经历神迹的理解。这种表达方式在旧约圣经中很常见。犹太人希望希律严办彼得,就像对雅各一样,但是主差遣他的使者拯救彼得。在最不可能的情况中,主用神迹拯救了彼得。这时基督教和犹太教已经明显对立起来,而之后的情

况更会越演越烈。

B. 徒 12:12-17

1. “那称呼马可的约翰”（徒 12:12）：
 - a. 马可是拉丁文名字，而约翰是犹太人名字。
 - b. 马可后来跟巴拿巴和保罗一起参与第一次宣教旅程，但可惜他中途折返（徒 13:13）。因此，在第二次宣教旅程开始时，保罗不赞成马可同去，导致团队分开，由巴拿巴带着可到塞浦路斯去（徒 15:36-41）。
 - c. 马可是巴拿巴的表弟（西 4:10）。
 - d. 保罗第二次在罗马坐牢时，要求提摩太带马可来会面，因为马可在传道对保罗有益处（提后 4:11）。
 - e. 马可后来写了马可福音。
2. 彼得思考过后，就决定往马可的母亲马利亚家去。因为那是耶路撒冷教会其中一个家庭聚会点。马利亚家境宽裕，有足够空间让信徒聚会。此时，信徒正为着彼得迫切祷告，因为雅各已经死在希律的手，而隔天彼得就要提出来受审。
3. 彼得在门外敲门，使女罗大出来探听，听出是彼得的声音，竟然兴奋得忘了先为彼得开门就跑进去告诉众人，把他独自留在门外。众信徒觉得彼得凶多吉少，不相信他就在门外，以为罗大疯了，或者只是跟彼得长得很像的守护天使出现。
4. 直到彼得在门外不住敲门，才打断门内众人的议论，出来为他开门。看见彼得，大家觉得十分惊奇，难以相信彼得竟然从防卫森严的监牢里逃出来。虽然门徒为彼得迫切祷告，但他竟然毫发无伤地获救，真的超乎想像，让人难以置信。
5. 彼得做手势请他们安静，讲出主怎样领他出监牢，也请他们把他平安获救这事告诉雅各和众弟兄。雅各是耶稣的弟弟，也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和长老，是大家熟悉的人物。彼得要开始逃亡生涯，暂时不能再领导教会，就请雅各来领导。彼得可能离开耶路撒冷，远离希律管治的范围，躲避追杀。直到徒 15:7，才记载彼得出现在耶路撒冷。

四、希律不归荣耀给神的结局（徒 12:18-23）

1. 在监牢看守的兵丁发现彼得不见踪影，到处寻找，场面一片混乱。希律也找不着，于是审问负责守卫的人之后，就杀了这班失职的兵丁。使徒行传的作者为这一段做了小小的收尾：彼得获救了，而统治者希律惩罚了他认为犯错的人。
2. 后来希律离开犹太地，下到凯撒利亚，并在那里住了一段日子。他到凯撒利亚是为了参加特别为凯撒革老丢而设的庆典，这庆典 5 年一次。

3. 徒 12:20 说希律恼怒推罗（或译“泰尔”）、西顿的人。这是沿海两个很靠近的自由城市，位于腓尼基海岸，属于叙利亚省。推罗和西顿的粮食依靠巴勒斯坦的犹太地，也就是希律所管理之地。所以，推罗和西顿不敢得罪希律，知道希律对他们不满，就委托内侍臣求和，以免断粮。内侍臣是管理希律寝室的官员，贴近希律，很适合居中调停。
4. 希律在特定为革老丢举行庆祝的日子，穿上亮眼的朝服坐在高位上，公开演说。听众极力奉承他，高喊：“这是神的声音，不是人的声音。”（徒 12:22）这正好满足傲慢的希律心中的想望，要人好像敬拜神一样敬拜他。使徒行传的作者为希律定论：他不归荣耀给神，只想把荣耀归给自己。
5. 人与神的本质不同，即便人有再大的能力、权位、财富，永远都无法与神相比。神是永恒的，人却有限；神是创造主，人只是被造物。人不能骄傲地自以为可以到达神的境界，得到人的崇拜。这只会落入希律的下场。无论彼得、保罗或巴拿巴都曾经有人当他们是神去敬拜，却受到这些神仆的严正拒绝，并导正对方错误的崇拜观。因为他们清楚知道自己再怎么能干，都不是神。人要将一切荣耀归给神（参罗 11:36）。
6. 希律亚基帕一世得到现世的报应，神的刑罚迅速临到这个骄傲、与神为敌、自以为神的人。他逼迫神的仆人雅各和彼得，神派天使立刻惩罚他，使他被虫子咬，痛苦地死去。神重重地处罚了这个犯大罪、却不愿意在神面前谦卑悔改的人。这对我们也是个严正的警告：不要窃取神的荣耀，却要归荣耀给神。

五、巴拿巴和扫罗回安提阿（12:24-25）

1. 这段结语不仅是徒 12 章的结尾，总结了耶路撒冷教会的情况，更承先启后，开启了安提阿教会的宣教事工。
2. 对比希律亚基帕的灭亡，神的道却日益兴旺。福音持续广传，教会日渐成长。虽然耶路撒冷教会遭到犹太人和希律王迫害，使徒雅各殉道，使徒彼得逃亡，神大能的手却从不缩短，透过信徒迫切的祷告，福音事工将继续蓬勃发展。

第十七课

第一次宣教旅程（一）

塞浦路斯、彼西底的安提阿

（徒 13:1-52）

一、引言

1. 耶稣升天前赐下大使命，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和信徒就在苦难与神迹的交织中见证主。从徒 13 章开始，初代教会中另一个由犹太人和外邦人共同组成的教会，开始差遣宣教士往世界各地去分享福音。从中可见圣灵主导这一切，帮助他们完成大使命。
2. 第一次宣教旅程涵盖的经文包括徒 13-14 章。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差遣两位宣教士往塞浦路斯和彼西底的安提阿传道（徒 13 章），然后继续前往以哥念、路司得和特庇，之后回程（徒 14 章）。徒 15 章就是重要的耶路撒冷会议。

二、使徒奉差到塞浦路斯传道（徒 13:1-12）

A. 徒 13:1-3

1. 徒 13 章提到了两个安提阿，就是叙利亚的安提阿（徒 13:1）和彼西底的安提阿（徒 13:14）。在 1 世纪，叙利亚的安提阿不仅是叙利亚省的首府，也是罗马帝国统治东方的枢纽，人口大约 50 万，也有不少犹太人，是罗马帝国的第三大城。这里的宗教活动很兴旺，凯撒还在这里兴建了神庙。
2. 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能够面向整个帝国，有计划地策划宣教旅程，跟他们身处大都会，亲睹和经历到整个帝国频繁的商业活动息息相关。这是第一个向自己城市以外的外邦人传福音的教会，周围的人也开始称安提阿教会的信徒为基督徒。
3. 神赐给安提阿教会人才，徒 13:1 列出了 5 位先知和教师。先知的工作是受圣灵的感动传讲神的启示；教师是教导真理的人，解释耶稣基督的教训和旧约圣经的真理。这几位领袖在禁食、祷告的时候得到圣灵启示，指示他们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做神呼召他们做的工。这两位同工在安提阿教会参与教导工作已经一年多，从后来的经文可以知道他们是领受了向外邦人传福音的使命。这就是圣灵给安提阿教会的宣教异象。

B. 徒 13:4-8

1. 第一次旅程是以巴拿巴和扫罗为一个小队，圣灵差遣他们出去传福音。他们先下到安提阿的外港西流基，是当时地中海东面排名第一的港口，然后搭船往第一站塞浦路斯。

2. 两人来到巴拿巴的故乡塞浦路斯，可能是想先回故乡传福音，而且对环境比较熟悉和有把握。他们在塞浦路斯岛东面的撒拉米上岸，这是主要的港口和商业中心，过去还是塞浦路斯的首府。不过，在巴拿巴和扫罗来这里宣教的时候，帕弗已经取而代之。
3. 他们的宣教策略是先往大城市，像第一站的撒拉米当时已有几个犹太会堂。塞浦路斯早已有福音传到，因为在耶路撒冷教会受迫害而逃离犹太地的信徒，把福音带给那里的犹太人（徒 11:19）。然后，塞浦路斯和古利奈的信徒又在安提阿把福音传给当地的希腊人（徒 11:20）。福音因着信徒被逼迫和迁移，传到了各地。
4. 巴拿巴和扫罗先到撒拉米各犹太会堂传讲神的道。徒 13:5 特别提到他们带了一个助手，就是约翰（马可）。在此之前，马可已跟他们同工，所以不是这时才跟着一起去服侍的。
5. 宣教队离开撒拉米之后，沿着塞浦路斯南方的主要道路前往下一站首府帕弗。他们在帕弗遇到一个犹太人的假先知巴耶稣，是会行法术的术士，就像彼得在撒玛利亚遇到行邪术的西门一样。这些人具有一般人所没有的法力，背后是靠着邪灵的力量，让他们能够预测未来，并传递错谬的道理，满足人的私欲。
6. 巴耶稣常常和方伯士求保罗在一起。“方伯”的意思是省长，塞浦路斯是属于罗马议会的省份，而士求保罗就是当时的省长。古代的君王或高官会聘用术士或哲士为管治提供意见，无论是圣经或其他历史文献都有这方面的记载。而巴耶稣则靠着省长的权势，在塞浦路斯发展自己的影响力。
7. 士求保罗“是个通达人”（徒 13:7），意思就是他有智慧、聪明。他渴慕真理，对信仰采取开放的态度，主动邀请巴拿巴和扫罗来，要听神的道。巴拿巴和扫罗在第一次宣教旅程的第二站，就受到地方政府官员的邀请，是向他们传福音的大好机会，也让我们看见罗马帝国整体并不是都反对基督信仰的。
8. 术士巴耶稣是用“以吕马”这个名字在政府中闻名的。他抵挡使徒，混乱主的道，以歪曲的道理误导省长，阻止他接受神的道。

C. 徒 13:9-12

1. 受希罗文化影响，当时的犹太人通常有两个名字，就像“扫罗”是犹太名字，“保罗”是拉丁名字。从徒 13:9 开始，使徒行传开始使用希腊人和罗马人熟悉的拉丁名字保罗，因为他们身处外邦人之中，而保罗也开始参与外邦人的福音工作。
2. 徒 13:9 说保罗这时被圣灵充满，定睛看着这个

术士，用责备和命令的语气斥责巴耶稣，着令他停止混乱主的正道。保罗更作出先知性的宣判：神的惩罚现在临到假先知巴耶稣，使他暂时失明。巴耶稣的眼睛立刻昏蒙黑暗，着急地四处求人拉着他的手给他领路。这也反映他内心真实的状态，就是心里黑暗，需要真理的引导。如果他回转归向神，就可以得着救恩。

3. 保罗的话带着神的权柄。省长看到神迹，又听见主的道，觉得很希奇，就相信了。由于省长信了主，全省也为保罗、巴拿巴的宣教队打开了福音的大门。由始至终，宣教工作都是由圣灵带领并在圣灵的帮助下完成的。

三、到彼西底的安提阿传道（徒 13：13-41）

A. 徒 13：13-15

1. 这个时候，保罗成为领队，带领着宣教团队从塞浦路斯西南方的帕弗坐船往西北方去，到达今天的土耳其，就是当时小亚细亚南面海岸的罗马行省旁非利亚，而别加就是其中的一个城市。
2. 到别加城的旅程相当辛苦，要在河口坐船北上 7 英里（11 公里），然后再走 5 英里（8 公里）。保罗和巴拿巴的助手马可在这时选择半途离开，回耶路撒冷去。圣经没有讲明原因，但保罗很介意此事。因为别加没有犹太人的会堂，保罗和巴拿巴就决定去彼西底的安提阿。
3. 彼西底的安提阿是指彼西底旁的安提阿，地点在加拉太省的西南方弗吕家地区，接近彼西底。这城是公元前 3 世纪西流古一世所建立的，后来成为罗马驻防城，也就是让退伍军人居住的殖民地，所以是罗马统治阶级的重要城市。公元前 15 年到公元 35 年间，凯撒提庇留（Tiberius, 前 42- 公元 37）的兄弟和尼禄（Nero, 37-68）的父亲，还有几位重要的罗马将领的亲族，都在彼西底的安提阿居住。到公元 14 年，凯撒奥古斯都（Augustus, 前 63- 公元 14）过世，提庇留即位，就开始在这里的最高点建造奥古斯都神庙，使这个城市成为罗马帝国境内重要的帝王崇拜中心。
4. 在 1 世纪，彼西底的安提阿城中的犹太社群，大多是权贵和富人，对希罗文化采开放态度，而且大多有罗马公民身分。保罗一行人在安息日进会堂，敬拜的程序是先背诵申 6：4-6，然后祷告（有 18 个祝祷的仪式），再来是读一段摩西五经，然后读一段先知书，之后是解经式讲道，最后是祝福。管会堂的会邀请会众中有能力讲解的人传讲信息，他知道保罗和巴拿巴是犹太人，可能也知道保罗是有学养的拉比，就邀请来访的嘉宾勉励。现场的听众有犹太人和外邦人，保罗面对身外邦之地的听众，就用希腊文对他们讲道。

B. 徒 13：16-41

保罗这篇讲道的大纲包括：

1. 第一部份是以色列人蒙恩的历史（徒 13：16-25），强调神对以色列人的信实和应许。对于住在外邦地区的犹太人而言，保罗透过历史帮助他们回顾神拣选以色列人，使他们蒙恩成为独特的民族，表明神与以色列民的特殊关系：
 - a. 第一段历史很长，从以色列民寄居埃及开始，到神带领他们出埃及，在旷野抚养他们 40 年；之后以色列民征服迦南地，灭了迦南七族（申 7：1），分地为业。这一切经过了 450 年。
 - b. 在士师时代，神兴起士师，直到撒母耳先知时期。
 - c. 进入王朝时期，以色列民求王，先选了扫罗作王 40 年。既废了扫罗，后来就选立合神心意、遵行神旨意的大卫为王。神并且应许要从大卫的后裔中，为以色列人立一位救主，直接指向耶稣。
 - d. 保罗接着跨越一千年，直接论到救主耶稣，成为整篇讲道的核心。在耶稣出来服侍之前，施洗约翰成为前导，宣讲悔改的洗礼。
2. 第二部份是基本的福音真理（徒 13：26-30），指着耶稣基督如何应验了一切的应许。福音的信息包括耶稣的死、埋葬及复活。犹太领袖的错误在于他们没有认清耶稣和他的工作，也不理解每个安息日在犹太会堂诵读的先知信息，所以他们定了救主的罪。彼拉多则是迫害耶稣的同谋，导致耶稣的死，却因此应验了圣经的预言。这一段保罗回到救恩的主题上，而救恩正是作者路加写作的重要主题。这段经文指出，神差遣弥赛亚是为拯救全人类，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让他们脱离罪恶，得着永生。
3. 第三部份是福音的见证人及经文证据（徒 13：31-37）。耶稣复活后到耶路撒冷，有 40 天向门徒显现。这些看见复活主的人在犹太百姓中成为耶稣的见证人，保罗和巴拿巴则是向外邦人传福音的。除此之外，保罗还引用了旧约的 3 段经文来支持他的宣讲：
 - a. 诗 2 篇—神膏耶稣作弥赛亚，他是大卫的后裔，也是神的儿子。
 - b. 赛 55：3—表明神向大卫所说那圣洁又可靠的应许，临到大卫的后代。
 - c. 诗 16：10—这节经文主要应用在耶稣的复活上。
4. 第四部份是邀请听众回转（徒 13：38-41）。救恩的中心思想就是罪得赦免，无论对犹太人还是外邦人，这个信息是不改变的。摩西律法无法使人脱罪称义，而耶稣基督的工作就是使人的罪恶得着赦免。藉着耶稣基督，我们可以离开罪恶，被称为义。保罗在讲道的结语提醒听众，先知书对世人的警告到今天仍然有效，也引用了哈巴谷

书，用类比的方式提醒在座的人，不要成为轻慢的人，忽视神藉着复活的基督所成就的救恩。

四、使徒被驱赶，教会被建立（徒 13：42-52）

1. 这篇道讲完之后，宣教士获邀请在下一个安息日再为他们传讲信息。散会后有很多犹太人和进犹太教的敬虔人跟从保罗和巴拿巴，两人就打铁趁热，坚固他们的信仰，劝勉他们要长久留在神的恩典中。
2. 到了下一个安息日，几乎全城的人都聚集，要来听神的道。来听道的大都是外邦人，但有一群犹太人看到人这么多，就生了嫉妒，驳斥及反对保罗所说的。
3. 徒 13：50-52 说反对的犹太人煽动了“尊贵的妇女和城内有名望的人”逼迫保罗和巴拿巴，把这两位彼西底的安提阿教会创始人赶出境外。两人就跺下脚上的尘土，往以哥念去了，而留下来的门徒却是满心喜乐、被圣灵充满。
4. 巴拿巴和保罗在所经过之地遇到不同阶层的人：官员方伯、假先知术士、管理会堂的人、犹太人、外邦人、改信基督信仰的人、敬畏神的人、上流社会的敬虔妇女、城内的权贵等。他们在第一次宣教旅程所传的信息，已渗透到社会的各个层面。

第十八课 第一次宣教旅程（二） 以哥念、路司得、特庇 （徒 14：1-28）

一、在以哥念的福音工作（徒 14：1-7）

1. 保罗和巴拿巴离开彼西底的安提阿，向东南方继续宣教旅程，沿着罗马大道的赛巴斯特大道（Via Sebaste）前进，走了 80 多英里（130 公里）到达以哥念。罗马帝国建造了许多罗马大道，都是相当笔直和宽阔的，正如谚语说“条条大路通罗马”。神的旨意真是奇妙，罗马大道在那个年代是了不起的公共建设，为保罗和巴拿巴开了通畅的宣教之路。
2. 以哥念是跟弗吕家山区接壤的平原地区，在公元前 25 年和彼西底的安提阿同时并入加拉太省。以哥念自古以来就是重要的农业地区，考古学家称之为“小亚细亚的大马士革”，因为这里的地理环境像大马士革一样优越，有充足的水源、良好的气候、肥沃的土地等。以哥念也位于东西交通的交汇处，所以同时是农业和商业中心。了解地理背景，有助于我们明白宣教队选择在这些地方

落脚及做福音工作的原因。

3. 到了以哥念，保罗和巴拿巴先进入犹太会堂。因为他们的宣教策略就是选择前往重点大城市，然后先在犹太会堂传讲耶稣基督的福音。很多犹太人和希腊人信了主，但也有一群不信的犹太人煽动外邦人，让他们心里憎恨信主的人。在以哥念信主的人很多，保罗和巴拿巴就在这里住了一段时间。他们在主的帮助下无所惧怕，放胆讲道，神也藉着他们行了超自然的神迹和奇妙的事。
4. 透过福音信息和神迹奇事，保罗和巴拿巴为以哥念带来极大影响，甚至以哥念分成两派，一派跟随使徒，另一派依从反对使徒的犹太人。使徒行传作者以“使徒”来称呼保罗和巴拿巴，因为他们是由圣灵差遣的宣教士，履行宣教使命。这是对“使徒”这词的广义认知，与跟随过耶稣的“十二使徒”以职称来定义是不同的。
5. 反对保罗和巴拿巴的，有外邦人、犹太人及他们的领袖。这些官长可能是犹太会堂的主管，一大群人集合起来侮辱及恶待使徒，要用石头打使徒。这群犹太人认为使徒是假先知，教导亵渎神的言论，按犹太社会的做法是要用石头扔死犯这种罪的人。他们跟外邦人联合，是因为他们认为使徒已经对整个社会造成严重威胁。
6. 保罗和巴拿巴知道这即将来临的逼迫，并没有跟那些人正面冲突，而是逃往路司得和特庇，在这两个城市和周围的地方继续传福音。这样的行程是为了逃离迫害，并不在他们原先计划的路线之中。往这个方向逃，是因为他们之前刚从彼西底的安提阿被赶出来，不适合走回头路，而路司得和以哥念分属加拉太省不同的政治区域。离开弗吕家的以哥念，进入吕高尼地区的路司得，可以避免受到以哥念政治力量的干预。
7. 路司得在以哥念南面大约 19 英里（30 公里），是山谷地形，宣教队也是走赛巴斯特大道来到这里。罗马帝国把路司得并入加拉太省，后来设为罗马的驻防城，成了殖民地。路司得位置偏远，并没有完全被希腊文化同化，当地居民仍然以本土语言文化为主。保罗后来在第二次宣教旅程再次来到路司得，当地的一个年轻人提摩太加入了保罗的团队（徒 16：1-3），之后成为保罗长期的宣教伙伴。
8. 另一个城市特庇也是在公元前 25 年纳入加拉太省。特庇是重要的城市，因为在凯撒革老丢执政期间，获凯撒冠上一个荣誉的称号，叫“革老丢—特庇”。特庇位于以哥念的东南方大约 60 英里（96 公里），从以哥念沿着主要道路向东走，就可以到达特庇城，然后继续沿着道路向东，就到达加帕多家省。第三次宣教旅程跟保罗同行的该

犹，家乡就在特庇（徒 20：4）。

二、在路司得的福音工作（徒 14：8-20 上）

A. 徒 14：8-14

1. 这里记载在路司得发生的一件神迹。路司得的犹太人很少，可能没有会堂，所以经文没有记载保罗、巴拿巴进入会堂传道。路司得完全是一个异教的环境。在这个城里，保罗和巴拿巴遇到一个双脚无力、生来瘸腿，从来没有行走过的人。当保罗向群众讲论耶稣时，这个人在旁边听见保罗讲道，产生了要医好的信心。保罗就大声宣告，叫这人起来，两脚站直。这人凭着信心顺服保罗的命令，立刻跳起来，而且可以走路了。这段经文是使徒行传第一次记载保罗公开施行神迹。
2. 使徒行传记录了初代教会发生的大事：前段描述犹太教会的开始，领袖是彼得；后段记录外邦教会的展开，领袖是保罗。两位领袖都效法耶稣在世上所做的，分别医治了生来瘸腿的人。福音的大能有改变的力量，使人得着全新的生命。使徒行传前后呼应地呈现这些神迹奇事，显示初代教会在见证基督、传扬福音时，福音的宣扬者都会经历到圣灵的大能，领受耶稣所赐属天的权柄。
3. 在路司得，众人看见保罗所行的神迹，就用他们当地的吕高尼话高声喊，说保罗和巴拿巴是神明变成人，降临在他们中间。这城市没有受到希腊文化太深影响，所以不是用当时通用的希腊话交谈。他们称巴拿巴为宙斯，称保罗为希耳米，因为保罗是领头说话的人。宙斯是希腊神话中众神之首，希耳米是宙斯的儿子，是传递信息的神。
4. 希腊神话中提到这两位神明隐藏身分，造访人间。有一位拉丁诗人写了一首诗，记载当地一个古老的传说：天神宙斯和儿子希耳米化身为人来到弗吕家地区，拜访了很多家庭寻找住处，但都被拒绝，最后只有一对又老又穷的农人夫妇接待他们；后来，这两位神明赏赐这对夫妇，却用洪水刑罚那地区的人。路司得人熟知这个故事，于是给使徒崇高的尊称，可见保罗所行的医治神迹对群众带来极大影响。群众很怕再犯同样错误，得罪来到人间的神明。
5. 宙斯庙在路司得的城外，祭司的代表牵着牛，拿着花环来到，就像在大型祭祀中宰杀及献上牛只，举行献祭仪式。祭司代表带领着群众，将保罗和巴拿巴当作神，准备向他们献祭。使徒明白了当地人的意图后，便撕裂自己的外衣。在旧约圣经和犹太教中，撕裂衣服是犹太人对亵渎神的言语或行为所做出的强烈反应，以表达对亵渎神的惊恐。犹太拉比解释说，如果在法庭上证明了犯人是亵渎神的，法官就会当着众人面前站起来

撕裂外衣，而这衣服以后也不可缝补。接着，保罗和巴拿巴赶紧走近人群，阻止众人的宗教活动，不要犯亵渎神的罪。

B. 徒 14：15-18

1. 为了制止盲目的群众进行愚蠢的宗教活动，保罗就讲了在徒 14：15-17 的这篇短讲。这是使徒行传中保罗最短的一篇讲章，只有 3 节经文，也是使徒行传记录保罗第一次向信奉异教的外邦人传讲福音。这跟徒 10 章记载使徒彼得向哥尼流传福音不同，因为哥尼流早就认识以色列的神，是敬畏神的人。
2. 保罗这篇短讲的重点是要群众改变他们信靠的对象，从信奉虚无的假神，转向认识那永生的真神。保罗在信息中简单介绍了这位真神的特性：
 - a. 神是创造主—真神是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神。
 - b. 神是独一的神—对于信奉多神的异教徒而言，这是比较难明白和接受的。宇宙中只有一位神，人手所造的不是真神。希腊的神明也只是神话故事，敬拜他们都是虚妄的。
 - c. 神是永生的神—神是活神，存到永远，是赏赐生命的神。赐生命的神并不是宙斯，而是宇宙的创造主。
3. 保罗在这篇短讲中没有提到耶稣，而是先澄清听众错误的神观，然后再谈到恩典。过去，列国都走自己的道路，神仍然从自然界的一般启示中向人见证他的作为。神赐给人普遍的恩惠，赐下雨水和四季的收成，使人有粮食、得饱足，心中充满喜乐。自然的启示显出创造主的存在、权能，并他恩待人的美善。保罗也藉此反驳宙斯是乐善好施及赐人丰富肥沃之神。这篇短讲的主要目的，是为了阻止群众向使徒献祭，并破除他们根深蒂固的迷信思想。
4. 虽然保罗在短讲中没有提到神的特殊启示，但是他从旧约历史中深刻体会到神的心意，就是神成为以色列的神，先拣选犹太民族，引导、带领他们，但并不是因为以色列人比较优越或特别，而是神要让他们先尝到主恩的滋味，然后在新约时代，就是在初代教会的这个时候，开始要完成耶稣所托付的大使命，把福音传到地极。保罗和巴拿巴在第一次宣教旅程中，已经有机会跟路司得的外邦人传讲神创造的美善，并在这宣教之路上继续往前走。

C. 徒 14：19-20 上

1. 福音工作有进展，值得雀跃，但使徒同时也面临危险和逼迫。那些反对保罗传讲的犹太人，大老

第十九课 耶京大会解纷争 (徒 15:1-35)

远的从彼西底的安提阿来到路司得，要对付保罗和巴拿巴。他们就像当初还没遇见耶稣的保罗一样，义愤填膺、自以为是地要捍卫自己的信仰。

2. 这些宗教狂热分子挑唆人，用石头打保罗。除了是因为地上的石头很多，也因为这是犹太人对付敌人的主要刑罚。早在以哥念的时候，这帮人就想用石头打保罗，但他逃脱了；这次可逮到好机会，消灭他们所认为威胁犹太信仰的假先知。整体而言，犹太人并不热衷于带领外邦人归向神。
3. 这群犹太人以为保罗被石头打死了，就把他拖到城外弃尸。徒 14:20 说有“门徒”围着保罗，所指的是信主的人，可见保罗在路司得的福音工作已有成效，有一群人信主，成为主的门徒了。看似死了的保罗这个时候却起来，走进城里，隔天跟巴拿巴往下一个城市特庇去。
4. 保罗就是没有死，也应该身受重伤吧！但是，他没有因为遇到几乎丧命的危险和逼迫就害怕或退却。他和巴拿巴暂时离开了路司得，继续往下一个福音据点前进。得到神的保守，保罗自己也经历了一个神迹，可以继续的特庇传道，和巴拿巴完成第一次宣教旅程。

三、在特庇传道与回程 (徒 14:20 下-28)

A. 徒 14:20 下 - 23

保罗和巴拿巴到了特庇，对城里的人传讲福音。他们没有在特庇进犹太会堂讲道，可能这里的犹太人口很少，没有会堂。经文没有提到有犹太人反对使徒传道，也没有反对者从路司得来逼迫他们。保罗和巴拿巴在一个有许多异教徒的城市里传讲福音，领人信主，做门徒培训工作，带领好些人成为耶稣的门徒，这些都是需要一段时间的。

B. 徒 14:23-28

1. 回程时，保罗和巴拿巴没有走最短的路线回去，反而绕道而行，重新探访他们到过的城市和之前建立的教会：路司得、以哥念、特庇和彼西底的安提阿。这些都是加拉太省的城市。
2. 保罗和巴拿巴坚固门徒的心，劝勉、鼓励他们持守信仰，因为进入天国之前，会遇到许多逼迫和苦难。使徒也为他们按立长老。有了地方教会的领袖，就可以继续牧养的工作。禁食祷告也是重要的服侍，使徒就把信徒交给主了。
3. 保罗和巴拿巴倚靠圣灵的带领，蒙主的保守，终于完成第一次宣教旅程，回到母会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就是当初差遣他们出去宣教的教会。他们向教会的弟兄姊妹报告所完成的福音工作，就像现在宣教士的“述职”。回到母会，保罗和巴拿巴再一次融入教会生活。

一、引言

1. 保罗和巴拿巴第一次向外宣教的消息传到耶路撒冷，引起外邦人得救是否有附带条件的争议，所以教会召开了耶路撒冷会议来解决纷争。面对不同族群的意见，初代教会以公开、尊重、和平的方式达成协议，是今天教会面对纷争时可以效法的好榜样。
2. 徒 15 章在整卷使徒行传中是分水岭，这一章不单处于书卷的中间位置，所论述的也是十分重要的神学议题，就是处理外邦人归主后该如何加入信仰群体。徒 15 章之后：
 - a. 福音工作的重心不再由耶路撒冷教会担纲，而是由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开始承接宣教使命。
 - b. 使徒彼得不再是教会的主要领导人，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变成由长老雅各所率领的众长老；外邦各教会的领袖则是以保罗为首的宣教队伍。
3. 徒 15 章记载的耶路撒冷会议，主要讨论外邦人信主后是否需要再行割礼及遵守摩西律法。这算是一个公开的会议，主要发言人包括彼得、巴拿巴、保罗及雅各。达成决议之后，由耶路撒冷教会写一封正式信函，差遣同工送信去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宣布并教导使徒的命令。
4. 耶路撒冷大会十分重要，不但赋予外邦宣教事工正统的地位，也确立得救及加入主立约群体的条件是单单相信耶稣基督，不需要附加条件。

二、引起的纷争 (徒 15:1-5)

A. 徒 15:1-2

1. 从保罗和巴拿巴第一次向外宣教至今，不知经过了多少年，耶路撒冷教会的人也听说了他们向外邦人传福音的事。有几个保守派人士从犹太地区，也就是耶路撒冷（“犹太”可说是耶路撒冷的代号），自行来到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这几个守割礼的旧派人士并不是教会派来的代表，而是宗教狂热分子，属于少数人的意见，却引起耶路撒冷重要会议的关键议题。
2. 这群少数的守旧派教导安提阿教会的信徒：
 - a. 必须按照摩西的规条受割礼才能得救，也就是主张割礼是外邦人得救的条件。割礼来自亚伯拉罕之约，进入这约中的犹太人，男婴要在出生后第八天把性器官的包皮割去，成为立约的记号。
 - b. 必须守摩西律法。问题是要守住全部律法，是一个连犹太人都达不到的标准，现在却成为外邦信

徒得救的附加条件。

3. 保罗和巴拿巴非常不同意他们的理论与教导，就跟割礼派的人大大争辩，理由是外邦人成为基督徒，不需要先变成犹太人。人只要因着信，靠着耶稣基督完成的救赎工作，就可以得着救恩，并不是因为人靠自己遵守了律法才能得救。一样的道理，信了主的华人基督徒也不用变成犹太人，或特别去过犹太人的节期、效法犹太人的习俗或宗教礼仪，这不会帮助人更属灵或更爱主。

B. 徒 15：3-5

1. 安提阿教会决定派保罗、巴拿巴和几位教会信任的同工为代表，上耶路撒冷去见使徒和长老，寻求解决之道。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群体代表属灵的权威，可以正面处理这个议题，因为这是整体教会要面对的问题，不能只由地方教会裁定。
2. 这是使徒行传第三次记载保罗信主后上耶路撒冷：
 - a. 第三次（徒 15 章）—参加耶路撒冷会议，处理外邦人信主是否需要附加条件。
 - b. 第二次（徒 11：30-12：25）—保罗跟着巴拿巴，把安提阿教会的奉献带到耶路撒冷教会。有学者把加 2：1-2 和使徒行传的经文对照，认为保罗相隔了 14 年才第二次上耶路撒冷。
 - c. 第一次（徒 9：26-30）—保罗遇见耶稣悔改之后，到了耶路撒冷，只有巴拿巴接待他，领他去见使徒。
3. 安提阿教会为这些代表送行，也就是预备旅途上所需用品。从叙利亚的安提阿到耶路撒冷，路程超过 250 英里（400 公里），可能要花一个多月才能到达。他们沿途经过腓尼基，也就是从迦密山向北延伸的沿海地带，包括推罗、西顿，并经过撒玛利亚，沿途向各地信徒分享外邦人信主的事。各地教会听到这个好消息都很欢喜。
4. 这群安提阿教会的代表到达耶路撒冷后，受到教会和使徒、长老的接待。但是，有几个法利赛教门的信徒却说：“必须给外邦人行割礼，吩咐他们遵守摩西的律法。”（徒 15：5）
5. 除了摩西律法在得救和称义的事上有明显不足之处，犹太信徒如果要求外邦信徒遵守摩西律法，才能够得救及加入属神子民的教会群体，也就等于否定外邦人和犹太人在得救的事上是平等的。因为外邦人要先变成犹太人，遵守割礼和摩西律法，才能够被群体认同。这样，外邦人信主就變得相当困难和辛苦了。

三、会议各方的讨论及意见（徒 15：6-21）

A. 徒 15：6-12

1. 在众多意见发表及辩论之后，彼得以哥尼流一家

归主的案例，向耶路撒冷教会作见证。这事在使徒行传至此已记载 3 次，表示它在福音事工上的重要及代表性，由此证明神决定拣选外邦人，只要他们听福音后相信耶稣就蒙悦纳，圣灵便降临在他们身上。法利赛教派要求以外在的割礼来决定外邦人是否得救，但神鉴察人心，并不偏待人，只要人真心相信，内心必然得着神的洁净，就不需要用外在行为来分辨外邦人是否得着洁净了。

2. 彼得最后提出，要求外邦人行割礼及遵守摩西律法是试探神，因为犹太人的律法要求竟然高过神拯救的恩典。彼得用象征性的比喻，以木头做成，放在牛、马等动物身上，用来控制他们行动或耕作方向的轭，象征犹太人根据摩西律法要求外邦信徒要尽宗教上的义务一样，是难以承担的重担。另一方面，外邦人因相信得救，对犹太人也是信仰上的启发，明白得救的基础不在于摩西律法，而是在于相信耶稣。这是彼得的神学结论。
3. 听完彼得发言，众人停止争论，默默无声。接着，巴拿巴和保罗述说神透过他们在外邦人所行的神迹奇事。在耶路撒冷教会中，巴拿巴比保罗资深，所以由他作代表。两位宣教士描述了第一次宣教旅程的情况，证明外邦人信主得救是圣灵的工作，任何人都无法抹灭这个事实。

B. 徒 15：13-21

1. 长老雅各算是耶路撒冷大会的主席，对各方表达的意见作最终的整合和结论。他从彼得的表述，提出神也眷顾及拣选外邦人成为他的百姓。在神的救恩计划中，信主的犹太人和外邦人都属于主名下的子民。当时的犹太人以为这是全新的理念，但是这个观念却早在旧约的先知书就提过。旧约圣经对犹太人来说有至高无上的权威，雅各就用摩 9：11-12 印证这个理念（他用的是希腊文圣经《七十士译本》）。
2. 阿摩司先知预言神将恩待以色列人，藉着弥赛亚重现大卫倒塌的帐幕。神会眷顾大卫家，重新建造和恢复以色列民，因为相信主而得着神所赐属灵的复兴。摩 9：12 的“以东”是指全人类，而“余剩的人”（徒 15：17）指不单犹太人作为大卫的后裔，可以承受神的恩惠，神也会使犹太人以外的，都有机会寻求主。这些人就是凡称为主名下的外邦人。因此，不仅犹太人可以敬拜主，外邦人也可以因为寻求主而一起来敬拜神。这个新群体就是重新被建立的“真以色列人”，是由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也就是所有求告主名的人共同组成的。
3. 长老雅各在耶路撒冷会议的贡献，在于引导与会者看到旧约先知书有关末世会有外邦人归主的预

言，并且把外邦人归主成为神子民的事实，建立在圣经预言的基础上，结束了会议上的争论。

4. 会议的结论是信主的外邦人不必先成为犹太人，行割礼、遵守摩西律法之后，才能够成为神的子民；但是，为了让外邦信徒和犹太信徒在团契及交流上没有拦阻，外邦信徒也需要在生活习俗上尊重犹太信徒。这就是《使徒信经》所说的“圣徒相通”。雅各提议透过以书信吩咐外邦信徒，要遵守信仰生活的几项原则，就是禁戒：
 - a. 从偶像而来的污秽之物—指食物上的污染。外邦人拜偶像时所献上的食物，犹太人看为被污染之物，所以外邦信徒要远离及不吃这些祭拜过偶像的食物。外邦人在节期中常会前往亲友在神庙里摆设的筵席，享用祭拜过偶像的食物。这对犹太人而言，就是参与偶像敬拜了。信仰生活是一种分别为圣的生活态度，外邦信徒要尊重犹太信徒，双方才能互相交流。
 - b. 奸淫—原本指与妓女行淫，新约圣经用这个词来指一切不道德、不正常的性行为及性生活，跟“淫乱”是同义词。外邦人道德水准比较低落，拜偶像时会跟庙妓行淫，作为对假神的敬拜。但是，对于信主的外邦信徒来说，远离淫乱、保持圣洁是合宜的信仰生活要求。
 - c. 勒死的牲畜和血—在利 17:10-14，神吩咐以色列人不能吃带血的食物。没有将动物的血流尽、用勒毙的方式杀死动物，或者喝动物的血，都是以色列人不会做的事。外邦信徒如果要跟犹太信徒保持圣徒相通，在生活及饮食习惯上都需要学会尊重犹太信徒。

四、大会的决议 (徒 15:22-29)

1. 耶路撒冷大会最后的决议，是将圣灵和耶路撒冷教会领袖共同作出的决定，以书信方式告诉安提阿教会，并差遣两位领袖同工，就是称呼巴撒巴的犹大和西拉，亲自前往报告会议的结果，目的是使教会能够合一。西拉跟保罗一样是罗马公民，后来成为保罗宣教旅程的同工。
2. 耶路撒冷教会写了一封正式的希腊罗马格式书信，收信对象是安提阿、叙利亚、基利家的外邦信徒。所以，这封信不单写给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还包括其他以外邦信徒为主的教会，因为彼此在基督里同属一个信徒团体。书信的内容包括一般社会通用的问安语，然后指出那些传讲外邦信徒必须受割礼才能得救的少数人，并不是教会的正式代表，却扰乱了的信徒的心，所以教会正式差遣巴拿巴、保罗、犹大和西拉带信，并亲口说明信上的内容。结尾是问安。

五、向安提阿教会报告 (徒 15:30-35)

耶路撒冷会议结束后，受差遣的同工一同到了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诵读书信的内容。信徒听了这些勉励，心得安慰。犹大和西拉都是先知，有教导的恩赐，就用许多话坚固信徒。保罗和巴拿巴也继续留在安提阿教会服侍，和其他有教导恩赐的同工一起传扬主的道。

第二十课 第二次宣教旅程 (一) 保罗、巴拿巴分手 (徒 15:36-16:5)

一、引言

1. 从本课开始，展开保罗的第二次宣教旅程。这段旅程的路线跟第一次宣教旅程不太相同，涵盖徒 15:36-18 章，我们会分成 4 课讲解。
2. 耶路撒冷大会结束后一段时日，保罗跟巴拿巴提议去探望第一次宣教旅程的信徒，因此就有了第二次宣教旅程。巴拿巴想带马可去，但由于马可可在第一次旅程中离队而去，保罗不赞成带他同行，为此跟巴拿巴分道扬镳。巴拿巴带着马可往塞浦路斯他的家乡去，而保罗选了新同伴西拉同行。
3. 第二次宣教旅程有新的路线，这一趟的路线比较长。保罗一行人在马其顿的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和庇哩亚传道，也去了亚该亚的雅典和哥林多。

二、分道扬镳 (徒 15:36-41)

徒 15:36 开始记录保罗的第二次宣教旅程，而徒 15:36-41 是序言，交代了：

1. 展开旅程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探访第一次宣教旅程在各地建立的教会：
 - a. 了解信徒目前实际的属灵状况；
 - b. 让信徒知道耶路撒冷会议达成的协议及他们该遵守的几项信仰生活原则。外邦信徒尊重犹太信徒的律法和习俗，双方才能在同一教会达成合一。
2. 保罗的宣教同伴不再是巴拿巴，取而代之的是西拉。

A. 徒 15:36

1. “过了些日子” (徒 15:36) 是指不算短的一段时日。保罗主动跟巴拿巴提议，想去探望第一次宣教旅程中在各城建立的教会，关心那些弟兄姊妹。
2. 保罗不仅是开拓型的宣教士，更是满有爱心的牧

者，尽其所能地牧养主的羊。他的事奉不止于传福音，带人信主、加入教会，而是继续跟进，期望这些人成为主的门徒，得到牧养、接受训练，一生跟随主，热心事奉主。只要可行，保罗就亲自去当地探望弟兄姊妹，不辞劳苦，不怕危险；不然，也透过书信或是差遣同工去牧养各个植堂地点教会的信徒。在保罗书信中，可以看到他是多么渴望每个信徒都活在真道中，喜乐地为主作见证。

B. 徒 15：37-39

1. 听了保罗的提议，巴拿巴非常赞成。保罗初步的想法只是想去探望之前在各城建立的教会；但是，当他走完第二次宣教旅程时，我们却惊叹神所成就的事远比保罗心中计划的要多要大。神的道路高过人的道路，神的意念高过人的意念，我们不应让自己的想法局限神的作为。
2. 在讨论中，巴拿巴希望带着表弟马可一起去。但是，保罗因为马可第一次宣教旅程中没有走完旅程，竟在旁非利亚离他们而去，并未完成宣教使命，认为不适合再带他前去。保罗可能认为马可并不是可靠、长久的福音伙伴，遇到困难或压力就退却，没法承担重责大任，所以不赞成巴拿巴的建议。
3. 保罗和巴拿巴为此起了很大争执。巴拿巴一向宽厚待人，希望给马可一个改变的机会。就像当初他愿意伸出援手，接纳悔改后的保罗，让保罗能够被使徒接纳，可以开始事奉主。两人站在不同的角度来看事情，结果决定分开，巴拿巴带着马可坐船往巴拿巴的家乡塞浦路斯。
4. 这一次是长久的分开，因为他们之后没有再一起同工。这是非常遗憾的事，因为巴拿巴可算是保罗生命中重要的“贵人”：
 - a. 巴拿巴信主较久，在初代教会有美好见证和名声，如果他没有推荐保罗给使徒认识（徒 9：27），刚信主的保罗不会那么容易被教会接纳，因为他是逼迫和杀害信徒的凶手，没人敢接近。
 - b. 巴拿巴特别到大数找保罗，邀请他一同到安提阿教会服侍（徒 11：25-26）。因为巴拿巴的提拔，保罗的恩赐有了发展的机会。
 - c. 巴拿巴没有因为保罗的能力比较强而嫉妒或打压他。在徒 13-14 章记载的宣教工作中，巴拿巴和保罗相互扶持，并肩作战，有深厚的兄弟情谊和合作默契。
5. 要好的同工要拆伙，在人看来相当惋惜和遗憾，但是神总有办法使人的亏损扭转成美好：
 - a. 神能够改变人的生命趋于成熟美好。多年之后，保罗和马可和好，并一起同工（门 24）。

- b. 马可是马可福音的作者，证明巴拿巴为陪伴他所付出的代价没有白费，为主多争取一个好同工。
- c. 原本只规划了一条宣教路线，现在多了一条。两队人分别出发，一条走海路，一条往陆地前进。
6. 神的意念高过人的意念。人不会想到多年后神拣选的保罗成为宣教事奉的领袖，不但用他的脚走过欧亚大陆，热心传福音；也用他的笔写下保罗书信，收录在新约圣经之中。

C. 徒 15：40-41

1. 保罗另选了一位同工和助手西拉与他同行。这个宣教队伍走的是陆路，直接往特庇和路司得等地，没有到塞浦路斯。
2. 西拉是耶路撒冷教会的一位领袖，在耶路撒冷大会结束时奉差遣，和犹大一同前往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报告会议的结果。他们两人都是先知，也有教导恩赐。“西拉”是希腊名字，他跟保罗一样有罗马公民的身分。他们后来一同建立了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及哥林多教会。
3. 西拉是耶路撒冷教会的代表，而保罗是安提阿教会的代表。两人得到安提阿教会的支持，展开新的宣教工作。他们走遍叙利亚、基利家一带探望众教会，不但把耶路撒冷会议的决议告诉他们，也透过亲身的交通，在信仰上坚固各地的信徒。

三、重访教会（徒 16：1-5）

A. 徒 16：1-3

保罗和西拉走陆路，沿着赛巴斯特大道往西，朝着小亚细亚前进，直接访问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曾经到过的 3 个城市。第二次宣教旅程的路线跟第一次的次序相反，先到了特庇，但只是简单带过。在路经的 3 个城市中只重点选了路司得作详细记载，主要是因为保罗这次重访路司得，遇见了年轻的提摩太，邀请他加入宣教团队，后来他成为跟保罗长期配搭及忠心事奉的伙伴：

1. 提摩太在新约圣经中是一位相当重要的人物。在保罗书信中，他的名字经常出现；而提摩太前、后书都是以他的名字命名。
2. 保罗相当器重提摩太。保罗在提前 1：2 说他们是属灵的父亲关系，林前 4：17 也称提摩太是他“所亲爱、有忠心的儿子”。
3. 提摩太可能从小就在路司得长大，名字的意思是“崇敬神”。保罗在路司得遇见提摩太的时候，他已经信主。提摩太的家庭背景比较特殊，母亲是信主的犹太人，父亲是希腊人。犹太人散居海外后，跟外族人通婚的现象越来越普遍，对犹太人的身分认同造成很大威胁。提后 1：5 提到提摩太的外祖母叫罗以，母亲叫友尼基。友尼基先

第廿一课 第二次宣教旅程（二） 顺服马其顿异象 （徒 16:6-40）

信主，提摩太从小就从母亲那里学习敬虔，也跟着母亲到会堂学习旧约圣经。

4. 提摩太虽然年轻，却有好名声，在自己的家乡路司得和以哥念长期以来都有好表现，得着两地信徒的称赞。提摩太除了在本地教会服侍之外，可能也参与以哥念的福音工作，年纪轻轻就有了长久及成熟的服侍经验，是不可多得的人才。所以，保罗邀请年轻的提摩太加入他的宣教团队。
5. 耶路撒冷会议决议外邦信徒只要凭着信心，在圣灵的带领下信主，就不用再像犹太人一样行割礼、遵守律法，因为那跟人是否得救没有直接关系。提摩太的家庭背景特殊，父亲是外邦人，所以他信主是可以不用行割礼的；但是，为了他未来服侍的对象，保罗考量之后，还是先为他补行割礼。因为提摩太的母亲是犹太人，如果他将来服侍的过程中遇到犹太人，他们可能认为提摩太不行割礼就是犹太人的叛徒，会排斥他，成为他们听信福音的障碍，福音工作的进展也会受影响（参林前 9:19-23）。

B. 徒 16:4-5

1. 保罗、西拉、提摩太一行 3 人一起上路，经过各个城市，把耶路撒冷会议决议的条规告诉弟兄姐妹，敦促他们遵守，使各教会都能够在主里合一，而不是各自为政。
2. 徒 16:5 是小结，指出各地方教会信徒的信心越发坚固。在当时的环境，基督徒要持守信仰不易，因为罗马帝国充斥着君王崇拜和偶像崇拜。但是，这群初信主的人对耶稣的信心却越来越坚固，越来越增强。这也是保罗要招募同工，并花那么多精力进行宣教旅程，到各地教会坚固信徒的原因。
3. 除了信徒的信心得坚固之外，各地教会信主的人数也持续不断增加。初代教会的福音工作越来越兴旺，在质与量方面都有增长。我们在羡慕他们之余，也可以学习他们的福音策略、事奉态度、谦卑合一，以及如何处理教会的争论等。

一、马其顿的呼声（徒 16:6-10）

1. “马其顿的呼声”是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的转折点。原本他只是想去探望第一次宣教旅程在各城建立的教会，但是，在圣灵的主导下，却走向更宽阔的宣教工场。宣教队从亚洲走向欧洲，接触到更多不同的族群，是保罗所始料未及的。
2. 保罗一行人本已到达彼西底的安提阿一带，准备走罗马大道往亚细亚省首府以弗所去，但是圣灵拦阻他们。他们唯有路过弗吕家、加拉太接壤的地区，转往每西亚的边界，继续向庇推尼前进。庇推尼是罗马省份，也有许多城镇，保罗可以在那里做福音工作，但是“耶稣的灵却不许”（徒 16:7）。
3. 他们就越过每西亚，下到地势较低的特罗亚去。特罗亚的全名是“亚历山大—特罗亚”，为纪念亚历山大大帝而命名。特罗亚是爱琴海的港口，是沿海兴建而成的海港城市，有一个人工港湾，是从海路前往马其顿地区的主要港口。徒 20 章记载特罗亚后来也有基督徒和教会。就在特罗亚过夜时，保罗领受了马其顿的异象。
4. 马其顿是位于巴尔干半岛北方的罗马省份。公元前 4 世纪，腓力二世（Philip II, 前 382-336）统一马其顿，之后他儿子亚历山大大帝建立了横跨欧亚非的马其顿帝国。后来，罗马帝国占领及统管马其顿，又建立了罗马大道贯穿亚波罗尼亚及帖撒罗尼迦，促进两地经济繁荣。
5. 保罗在异象中看见有个马其顿人，站着求他到马其顿来帮助他们，意思是希望保罗到马其顿将福音传给他们，使他们可以得救。保罗原本没有这样的想法，完全是由圣灵主导。圣经也有神藉异象主动显现及圣灵引导的例子，例：彼得领受异象，带领哥尼流一家信主；腓利随着圣灵引导，向埃塞俄比亚太监讲解圣经及分享福音。
6. 保罗看到马其顿异象后并没有犹豫或挣扎，而是立刻顺服神，因为知道是神呼召他们去向马其顿人传福音。徒 16:10 出现了“我们”这个词，表示作者路加也参与了保罗的宣教行列，成为宣教工作的帮手及见证人。在使徒行传有“我们”的段落，都是如此。
7. 福音跨越种族和地区，在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时开始往欧洲拓展。宣教团队也增加了同工，西拉、提摩太和路加成为宣教伙伴，共同承担传福音的

使命。走上陌生的土地，很需要倚靠圣灵的帮助和引导。

二、吕底亚一家归主（徒 16：11-15）

A. 徒 16：11-13

1. 保罗一行人从特罗亚搭船到爱琴海东北方的小岛撒摩特喇，地点位于特罗亚和腓立比之间。他们晚上在这里停泊，就不用冒着夜间航行的危险。全程大约 150 多英里（240 公里），只花了两天时间，因为顺风，航行顺利（徒 20 章记载第三次宣教旅程回程时，大概因为风向的原因，他们却花了 5 天才从尼亚波里回到特罗亚）。
2. 隔天，他们到达腓立比的出口港尼亚坡里，从腓立比可以通往帖撒罗尼迦。他们没有留在尼亚坡里，而是从艾格那太大道（Via Egnatia）往西北方走大约 9 英里（14.5 公里）到腓立比。以下先简介一下腓立比：
 - a. 徒 16：12 说腓立比“是马其顿这一方的头一个城”。学者推测这是指腓立比是马其顿省第一区的一座城市，因为当时马其顿省分为四区，而马其顿的首府是帖撒罗尼迦，不是腓立比。
 - b. 腓立比是从公元前 360 年左右开始建立的城市，后来马其顿王腓力二世得到这城，以自己的名字命名为腓立比。公元前 168 年，马其顿被罗马帝国征服。公元前 31 年，罗马凯撒奥古斯都（或译“屋大维”，Augustus，前 63- 公元 14）打败对手，统一罗马帝国，因为感谢腓立比城的帮助，把这个城设为罗马殖民地，给予居民不少特权，例如不用缴税给罗马政府。
 - c. 腓立比位于今天的希腊和土耳其交界。腓立比的卫城相当高耸严峻，所以易守难攻。罗马帝国建造了一条横跨巴尔干半岛的罗马大道艾格那太大道，腓立比也因此成为东西交通的重要枢纽。
 - d. 腓立比附近有金矿，年产量达一千他连得（34,000 公斤），足够为军队提供军费。因此，从建城开始，腓立比就有相当重要的地位和价值，在当时是个商业繁荣的城市。
3. 保罗的宣教策略是先往大城市走，并在安息日到犹太会堂聚会和讲道。但是，徒 16：13 却记载他们出城门，到了河边祷告的地方。这条是在腓立比城西约 1.5 英里（2.4 公里）的加格斯河。腓立比是驻防城，可能因此犹太人很少，没有会堂，因为要有 10 个男丁才能组成会堂。犹太人在河边祷告，是为了方便行洁净的礼仪。保罗和团队就在河边对聚会的妇女讲道。

B. 徒 16：14-15

1. 卖紫色布匹的吕底亚是从推雅推喇城来的外邦妇

女，之前进了犹太教。推雅推喇位于吕底亚地区，所以这个妇人的名字正好跟她的家乡同名。推雅推喇的工商业发达，出产有名的天然染料，就是由茜草提炼，称为“土耳其红”的植物性紫红色染料。用这染料染制的布料颜色鲜明，不易褪色，非常珍贵，在古代是奢侈品，也是身分地位的象征。

2. 吕底亚是个敬虔的外邦妇女，听了保罗讲道，主就开导她的心，使她明白真理。神的灵在她心中运行，让她留心听讲。结果，吕底亚和她全家都信主受洗了。信主之后，吕底亚积极和热情地邀请保罗及同工到她的家住宿。她开放自己的家，成为信徒聚集的地方。
3. 对照腓 4：15-16，可以看见从吕底亚的家开始的腓立比教会不仅接待、支持保罗团队的福音工作，在团队离开后仍然继续用财物支持保罗的事工。吕底亚的信主见证和服侍相当激励人心。她听道信主后，把好消息带给全家人一起共享；神给她世上的财富，她没有拿来自己独享，反而积极又长期地投入支持保罗的宣教事工。
4. 因为马其顿的呼声和保罗的顺服，腓立比人信主了，从家庭开始，有了腓立比教会。从腓立比书，可以看见这一切得来不易，全有赖神的帮助和带领。

三、释放被鬼附的女仆（徒 16：16-24）

1. 保罗的宣教团队在腓立比不但带领吕底亚一家信主，后来也遇到一个被污鬼所附的女仆。她拥有邪灵赋予的占卜能力，长期让她的主人得到很多财利，是主人的摇钱树。
2. 保罗一行人往祷告的地方时，女仆连续几天跟着他们，喊叫说：“这些人是至高神的仆人，对你们传说救人的道。”（徒 16：17）她的喊叫，一方面为自己招揽生意；另一方面，也误导外邦人以为至高的神是宙斯，而不会像犹太人那样直接联想到耶和華神。“传说救人的道”这句也会让人误解，因为其他人并不了解耶稣的救恩之道。
3. 保罗就靠着耶稣赐与门徒赶鬼的权柄和能力，奉耶稣基督的名，命令邪灵从这个可怜的女仆身上出来。污鬼就立刻出来，女仆得自由了。但是，保罗没有因此得到什么好处，后来更进了监牢。
4. 女仆的主人失去了得利的指望，就揪着保罗和西拉到市集去见首领。如果人心中钱最大，就会被利益蒙蔽，不尊重生命。基督信仰的宝贵之处，在于基督拯救人的生命，重新给人自由，所以保罗要释放这个没有社会地位的女仆。市集就是市场，是群众聚集的地方，除了商业活动外，也可以进行法律诉讼。主事者是罗马殖民地最高权力

- 的长官，可以主持诉讼和裁判，就像今天的市长。
- 使女的主人避重就轻地诬赖保罗及同工，说他们这些犹太人骚扰腓立比城，传罗马人不可受、不可行的规矩。腓立比人以身为罗马人而自豪，女仆的主人刻意挑起当地人反犹太人的意识。罗马人也无法分辨犹太教和基督信仰。所谓不可受、不可行的规矩，是指保罗他们到处传扬犹太人的习俗规矩，要求别人遵守，违反了罗马人的法律，让罗马人不能接受。
 - 群众就一同起来攻击保罗和同工。在一片混乱当中，保罗他们也没有机会申诉，官长就命令剥了他们的外衣，用棍棒打了许多棍，吩咐禁卒严密看守。禁卒直接把保罗和西拉下在最里面的监牢，两脚还上了木狗，就是两块并在一起的木板，有两个洞把犯人的脚夹在里面，不但限制行动，也让人很难受，囚犯插翅难飞了。
 - 公开惩罚犯人有两个作用：第一是公开地侮辱他们；第二是起吓阻作用，杀鸡儆猴，避免同党再犯。新约圣经两次提及罗马的刑罚“棍打”，也就是用木棍或杖来毒打犯人。在林后 11:25，保罗提到他在宣教过程中曾被棍打 3 次之多，徒 16 章这次是其中之一。被棍打除了皮肉痛苦之外，也是精神上的羞辱。保罗固然愿意为主受苦，但是对一般人来说，没有对基督的爱，也没有传福音的使命，就相当困难。

四、禁卒一家归主 (徒 16:25-40)

A. 徒 16:25-34

- 半夜在监牢里，这样危险、恶劣的处境中，保罗和西拉没有沮丧、抱怨、害怕，而是选择祷告、唱诗、赞美神。在旁边的众囚犯留心倾听他们的歌声、祷告声和敬拜声，感受到他们因倚靠神而有平静安稳的心。这是多么美的见证，在监牢中也能见证神。
- 神的拯救亲自来，忽然发生了大地震，监牢的地基都摇动了，监牢的门大开，众囚犯的锁链也松开了。禁卒以为囚犯都逃走了，准备要谢罪自尽，被保罗及时阻止。保罗和西拉没有从监牢中逃走，是为了让这个禁卒的生命得救。

B. 徒 16:35-40

- 保罗后来才亮出他和西拉有罗马公民的身分，不仅是要向官长讨回公道，主要想保障腓立比教会的信徒不会受到官方的打压和歧视。他们在这个城里没有不良记录，下次就可以重游旧地，继续推展福音事工。
- 官长知道保罗和西拉是罗马人时，就惧怕地亲自领保罗、西拉出监牢，并好言劝他们离开腓立比。

保罗在腓立比带领了吕底亚全家和禁卒全家信主，又使被鬼附的女仆灵里得自由。福音事工大得进展，神的工人就轻看皮肉的痛苦和从人而来的羞辱。

第廿二课 第二次宣教旅程 (三) 保罗传道在雅典 (徒 17:1-34)

一、引言

离开腓立比，保罗一行人来到马其顿的帖撒罗尼迦、庇哩亚和亚该亚的雅典宣教。沿途遇到一些犹太人及敬虔的外邦人，愿意跟随保罗的教导；但也有敌对的犹太人指控及搅扰保罗。

二、在帖撒罗尼迦传道 (徒 17:1-9)

A. 徒 17:1-4

- 离开腓立比，保罗和西拉沿着罗马东西向的主要公路艾格那太大道，向西南走 33 英里 (53 公里)，经过马其顿北部第一个省区的首府暗妃坡里，在那里过夜。隔天走 27 英里 (43.5 公里) 到亚波罗尼亚再过一夜，因为城市跟城市的距离都超过一天才能到达；隔天再走 40 英里 (64.4 公里) 到帖撒罗尼迦。从腓立比到帖撒罗尼迦，距离大约 100 英里 (161 公里)，他们如果骑驴或搭车，要 3 天才能到达；如果走路，就需要 6 天。
- 帖撒罗尼迦是保罗在欧洲宣教的第二站。罗马帝国把马其顿分成 4 个区域，帖撒罗尼迦是第二区的首府：
 - 公元前 315 年，亚历山大大帝的大将军卡山德 (Cassander, 约前 355-297) 建立了这个城市，以妻子的名字命名为帖撒罗尼迦。
 - 公元前 146 年，马其顿省再次合一，帖撒罗尼迦成为省会。
 - 公元前 42 年，凯撒大帝 (Julius Caesar, 前 100-44) 让帖撒罗尼迦成为自由城市，行政独立、自治，可以自己铸造钱币。
 - 到了凯撒奥古斯都时期，帖撒罗尼迦成为马其顿最繁荣的城市。除了坐落在罗马大道艾格那太大道之上，也有通往北方内陆多瑙河流域一带的主要道路，另外还有海港，因此商业繁荣兴盛。
 - 在 1 世纪，帖撒罗尼迦是马其顿省人口最多的城市，估计有 6.5-10 万人。到了今天，帖撒罗尼迦仍然是个商业繁荣的城市。保罗的宣教策略就是先往这样的大城市传福音。

3. 保罗一行人按照惯常的规矩，在安息日到犹太会堂。保罗在帖撒罗尼迦至少逗留了3个安息日（徒17：2），但是对照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他在这里工作的时间不止3个礼拜。他们一边工作，一边传福音。从腓4：16可以看见，腓立比教会也供应宣教队在这地的需要。
4. 保罗以旧约圣经的内容为基础，跟会堂的人对话和辩论。他诠释经文，使人明白基督必须受害，并从死里复活。这是初代教会使徒所传讲福音的核心内容，也是信徒必定经历身体复活的基础和凭据。这位历史的耶稣，就是圣经所讲论的弥赛亚，也就是基督。
5. 会堂里有3类人：犹太人、没有加入犹太教但参加会堂活动的敬虔希腊人，以及上层社会的妇女（应该也是外邦人）。被保罗劝服的犹太人跟从了保罗和西拉，成为主的门徒；至于会堂中敬虔的外邦人，其中也有社会名流或政府高官被基督信仰所吸引。

B. 徒17：5-9

1. 有不相信保罗讲论的犹太人心生嫉妒和恶意。他们嫉妒，是因为外邦人是犹太教传教的对象，结果却在会堂里被保罗吸引走了。于是，这群敌对的犹太人招集市场上一些品德败坏、行为粗劣的暴民，集合起来煽动整个城市的人，变成一个大型的群众运动。
2. 这群敌对者闯进耶孙的家，因为他接待保罗一行人。他们要把保罗和西拉拉到城市的全民大会中，受地方官审问。可是，他们找不到保罗，就把耶孙和几个信主的弟兄拉去。敌对者作出政治上的诬告，说保罗他们搅乱天下，违背凯撒的命令，宣称有另一个王耶稣。他们强调的，是保罗一行人有叛国的嫌疑。
3. 帖撒罗尼迦城的地方官采用谨慎、和平的处理方式，因为保罗和西拉并没有真正触犯罗马律法。但是，耶孙对保罗一行人的叛国罪嫌有责任，所以要成为担保人付保释金，保罗和西拉也必须连夜离开。对照帖前2：18，可以看见保罗认为这迫害是撒但的作为，让他无法回到帖撒罗尼迦。

三、在庇哩亚传道（徒17：10-15）

A. 徒17：10-12

1. 帖撒罗尼迦的弟兄连夜护送保罗和西拉悄悄离开，往相距大约50英里（80.5公里）的庇哩亚去。庇哩亚也在马其顿省，是第三区里人口众多的城市，犹太人也不少，所以有犹太会堂。保罗和西拉就在安息日到会堂传讲福音。
2. 徒17：11给予庇哩亚人正面的评价，说他们比

帖撒罗尼迦人心胸更广阔，思想更开放，也比较少偏见。保罗同样在犹太会堂讲论福音，庇哩亚人相当认真，热心地接受神的道理。他们不单在安息日听保罗讲道，还每天查考旧约圣经，为了弄明白保罗所说关于耶稣的生平、言行等，是不是真的像旧约所预言的，并且耶稣就是那位应许要来的弥赛亚。

3. 会堂中也有人不同意保罗所说的，但没有像帖撒罗尼迦敌对的犹太人那样发起暴动，反对及诬告保罗，把他赶走。庇哩亚会堂中有许多相信耶稣的人，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就是希腊男人和尊贵的妇女。他们愿意天天认真地查考圣经，为了明白圣经的预言及耶稣基督的救恩。

B. 徒17：13-15

1. 在帖撒罗尼迦的敌对犹太人知道保罗到了庇哩亚传神的道，就猛追穷打，千里迢迢地追来，要耸动众人打击保罗，搅乱宣教队的事工。保罗成了被攻击的对象，整个马其顿省对他来说都是不安全的。
2. 庇哩亚的弟兄及时营救保罗，护送他到亚该亚省的雅典，远离马其顿省那些追赶他的敌对者，并继续神托付他的宣教工作。
3. 西拉和提摩太暂时住在庇哩亚，等保罗到达雅典后，看到当地的福音工作需要也很大，于是由庇哩亚的同工转达，请西拉和提摩太尽速到雅典跟他会合。

四、在雅典传道（徒17：16-34）

A. 徒17：16-21

1. 保罗在雅典短暂停留，之后到哥林多工作18个月，再到以弗所工作将近3年。保罗在雅典等候西拉和提摩太会合的时候，看到城里充斥着偶像，就心里焦急。雅典城偶像的数目，比起希腊其他地方的总数还要多。当时有人形容，在雅典城遇到偶像的机会比遇到人还要大。
2. 雅典位于今天希腊的东南方。今天希腊的首都雅典，就是以古代的雅典为中心所发展而成的。古雅典城的发展：
 - a. 公元前7世纪，雅典开始有历史记录。
 - b. 公元前6世纪，雅典逐渐形成民主政治，却面临波斯帝国侵略的威胁。
 - c. 公元前5世纪，雅典曾经是最著名的世界文化中心，建造了无数神庙及雄伟的建筑，文学、史学、修辞学、哲学、科学、医学等发展兴盛。而文学和艺术上的成就尤其显赫，产生了苏格拉底（Socrates, 前470-399）、柏拉图（Plato, 约前427-348）、亚里士多德（Aristotle, 前

- 384-322) 等著名哲学家,吸引了世界各地的学者前来。
- d. 在罗马帝国时期,雅典丧失了政治的影响力,但是文化成就依然辉煌。罗马帝国给予雅典相当的自由和民主,让这个城市继续成为文化和学术重镇。当保罗到达雅典时,雅典已经进入衰退期,但是学术和文化风采依然不减。
 3. 雅典虽然是个大学城,但是雅典人相当迷信,偶像林立。知识的学习不能赶走偶像崇拜和迷信,因为知识的满足有别于灵性的满足,两者无法相提并论。看到这样的情况,保罗自然心急如焚,积极地在两个地方传福音(徒17:17):
 - a. 犹太会堂—跟犹太人及敬虔的人谈论主。
 - b. 市场—当地人公众生活及活动的中心。雅典是文化、哲学中心,人们会在市场上讨论各种哲理问题,保罗就善用这种浓厚的学术氛围,每天找机会跟偶遇的人辩论及分享福音。
 4. 保罗遇到以彼古罗(或译“伊壁鸠鲁”)和斯多亚两个学派的哲学家,他们跟保罗辩论(徒17:18)。这两个学派是当时哲学主流的代表。古代哲学跟现代哲学不一样,古代哲学拥有宗教的涵义,关心生活方式。希腊哲学以实际生活或生活伦理为焦点,寻求建立达到快乐的途径。
 - a. 伊壁鸠鲁学派—起源于公元前3世纪的哲学家伊壁鸠鲁(Epicurus, 前341-270)。理论特点:
 - ① 人生存在的意义是为了追求个人的快乐和今生的幸福。
 - ② 追求高层次的心灵感受,心思不受痛苦、烦扰的情感、迷信的恐惧、死亡的忧虑所束缚,享受宁静的生活。
 - ③ 世上的一切都是物质的,来世根本不存在,人死了就分解成物质。
 - ④ 神明是物质的,不干预人的生活。
 - ⑤ 神明不会惩罚人的不道德行为。
 - b. 斯多亚学派—起源于公元前3世纪哲学家辛鲁(Zeno, 约前334-262)。这人来自塞浦路斯,思想具有东方哲理色彩。理论特点:
 - ① 宇宙间存在着非物质的神,是没有位格的,管理着宇宙万物的永恒原则。
 - ② 宇宙间和自然界的定律和规则就是神本身。
 - ③ 人活在自然定律之下,要学习乐天安命,顺其自然,这就是与神合作了。
 - ④ 人的躯体内也有自然原则,就是神的同在。所以,人要顺应内在动态,明白其中的意思,就是明白神的意思了。
 - ⑤ 一切外在的因素,像是天灾、人祸、厄运,都不重要。
 - ⑥ 人应该追求自我教育,培育自制能力。
 5. 有人说保罗讲的内容像是一只鸟,口里衔了种子,然后又放下,意思是他的言论只是道听途说,没有深度;也有人以为保罗所传的耶稣,只是外国的另一个神明而已。保罗传讲耶稣复活的真理,伊壁鸠鲁的哲学家很难接受,因为他们并不相信有来生,难以相信有死人复活的事;而对于斯多亚学派的哲学家来说,人死后只有灵魂存在,怎么会有复活的身体出现呢?
 6. 雅典人很好奇保罗把一些新奇的教导带到这个城市,就想请保罗加以说明,让他们再听明白些。他们把保罗带到“亚略巴古”,直译是“亚略的山丘”。亚略是希腊的战神,这个地方原来是古希腊最受尊重的法庭集合及开会场所。在1世纪,所指的是雅典的亚略巴古议会。保罗被带到这里去说明他所传的福音。
 7. 徒17:21 插入作者路加对这群人的评语,说当地的雅典人和来到此地的旅客或外侨,都不愿意花时间在其他事情上,而把大量时间花在谈论及听一些新奇的事物上。保罗就向雅典人传讲了一篇信息,可算是保罗向异教徒传讲福音的样板。我们可以从中学习保罗怎样向跟自己宗教信仰不同的人传福音。
- ### B. 徒17:22-31
- 保罗在亚略巴古的讲章包括了4部份:
1. 讲员—保罗。他在雅典城行走观看的时候,看到雅典人所敬拜的一座神坛上写着“未识之神”,就是人不认识或未曾知道的神。这反映雅典人害怕因为他们不认识而得罪了神明,为了万无一失,就造了一个这样的神坛。保罗就从这一点切入福音信息。
 2. 听众—雅典人。保罗虽然心里因雅典偶像林立而焦急,他还是肯定雅典人的虔诚,只是他们盲目地信错了对象,所以保罗想导正他们的观念。
 3. 主要的信息:
 - a. 这位不为雅典人认识的神,是创造世界和万物的造物主。保罗导入一神论的神观及圣经的创造神学,指出这位神自给自足,赏赐并维系生命,不需要人的供应,也不住人手所造的建筑。保罗说出了真神无限的属性。
 - b. 这位神也是历史的神。世上万族都同出于一个本源,就是旧约圣经记载的亚当、夏娃。神定准了人类的年限和居住的范围,为要叫人寻求神。人类的存活、行动、存在,都在神里面;藉着神,人的生命和生活得以维持下去。保罗强调神是与人类亲近的神。
 4. 最后的回应—保罗要扭转外邦人迷信的观念和行为,呼吁他们悔改归向神。既然我们是神所生的,

就不应用雅典人的心思、手艺雕刻出来的偶像崇拜。神不查究过去人因无知所犯的过失，但现在因为保罗的传讲，雅典人不再无知，所以要悔改，敬拜真神。这位神是世界的审判者，会按公义审判世界。这篇讲章没有讲明耶稣就是复活的审判主，但愿意听从福音的人会进一步深入了解。

C. 徒 17：32-34

最终回应保罗信息的，有亚略巴古的议员丢尼修和一位妇女大马哩，还有别人一同信主。相信福音的有男有女。

第廿三课 第二次宣教旅程（四） 哥林多到以弗所 （徒 18：1-22）

一、哥林多的福音工作（徒 18：1-11）

A. 徒 18：1

保罗离开亚该亚省的雅典之后，来到雅典西面另一个亚该亚省的城市哥林多，距离大约是 40 多英里（64.5 公里），需要航行一天或走几天路才可到达。

1. 这个城市南边是沿着险峻高耸的哥林多卫城而建立的。哥林多位于希腊南部与伯罗奔尼撒半岛衔接希腊本土的狭长地峡，地峡最窄只有 4 英里（6.5 公里）。从陆地来看，哥林多连接了南北要道；从海路而言，这是东西海运的连接点。

2. 哥林多城的发展：

a. 哥林多是希腊最早有人群居的地区之一，可以追溯到公元前 4000 年前。

b. 公元前 8 世纪，哥林多已经是军事与商业重镇。

c. 公元前 146 年，罗马帝国终于攻破哥林多城，屠杀男丁，把妇孺卖到外地作奴隶，希腊时期荣耀兴盛的哥林多城宣告结束。

d. 公元前 44 年，凯撒大帝下令重建哥林多，成为罗马帝国的殖民地，从各地移入不同种族的人群，像是罗马的退伍军人和各地来寻求快速致富的自由人，就是被释放的奴隶和工匠，特别是女性，纷纷来到这个罗马文化的新城市，官方语言是拉丁文。林前 1：11 提到的革来氏和罗 16：1 提到来自哥林多外港坚革哩的女执事非比，很可能都是在哥林多一带经商而致富的女商人。

e. 1 世纪的哥林多城跟周围的希腊城市不同，像雅典就能保有自己的希腊文化。1 世纪中叶保罗来到哥林多时，这里已经是罗马帝国亚该亚省的首府，估计人口在 8-10 万之间。

3. 哥林多城是商业中心，经济繁荣。货物经常从哥林多的两个外港上岸，然后透过陆地运送到另一个港口重新上船航行，为哥林多赢得“海之桥”的美名。过去在地峡最窄的地方，有石板铺设的一条供货物拖曳穿越之路，具有军事和商业价值。今天在这个地方已经有哥林多运河了，但是深度和宽度容不下大船，只能允许小型商船通行，所以已经没有太大的经济效益。

4. 哥林多另一项重要的经济来源就是著名的地峡运动会，两年举办一次，保罗应该亲身经历过其中的盛况。不论是盛大的运动会、商业活动、宗教朝圣等，都需要解决大量访客的食宿问题。他们多半住在活动式的织搭帐棚，所以保罗就在哥林多城一面传道，一面以制造帐棚专业谋生。

5. 哥林多城有许多希腊神庙，所以有许多庙妓。这个城市拜偶像和淫乱之风盛行，道德败坏。保罗在这里待了 18 个月，做了许多福音工作，并在这里建立教会（参哥林多前、后书）。

B. 徒 18：2-6

1. 保罗在哥林多遇到家乡在本都（今天土耳其北面、黑海南面）的犹太人亚居拉，妻子叫百基拉。这对夫妇在保罗到哥林多之后不久，才因为政府发出的一道命令，从意大利来到哥林多。罗马文献也有记载此事。公元 49 年，罗马城的犹太人引发暴动，犹太人逼迫基督徒，凯撒革老丢不明就里，把所有犹太人都赶出罗马。当时罗马早已有基督徒群体，而亚居拉、百基拉夫妇仍然在罗马的时候就信主。

2. 保罗跟亚居拉、百基拉夫妇是同行，都以制造帐棚为业。古代的帐棚是用皮革制造的，但也有学者认为是用山羊毛布料制造，而保罗的家乡大数就是出产山羊毛布料的。保罗跟这对夫妇一起工作，一同居住，享受信徒相通的喜乐。

3. 文士和拉比从事教导工作是不收费的，所以他们都拥有一种专业技能，以维持生活所需，而保罗的专业就是织帐棚。拉比教导凡作拉比的都必须自食其力，不应闲懒不做工，更不应倚靠学生生活，这样的态度影响了保罗。他在传福音时，为要叫人可以免费得着福音，不为教会带来负担，并没有接受哥林多教会的馈赠。

4. 保罗平常和亚居拉夫妇一起殷勤工作，到了安息日才到犹太会堂传道，向犹太人和敬畏神的外邦人传福音，以逻辑雄辩的方式使人信服真理，直到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到哥林多跟他会合。他们可能带来马其顿教会的奉献，也带来帖撒罗尼迦信徒的好消息，就是这群信徒在逼迫中仍能靠主站立得稳，使保罗大得安慰和激励。有了西

拉和提摩太两位同工的配搭，保罗就可以全时间专心投入传福音的事工，向犹太人见证耶稣就是犹太人所期望要来的弥赛亚。

5. 可是，犹太同胞反对、抗拒保罗所传讲的。他们毁谤保罗曲解旧约圣经，迷惑群众。于是保罗做了一个决定，抖着自己的衣服说：“你们的罪归到你们自己头上，与我无干。”（徒 18：6）保罗是洁净的，而犹太人要自己承担不信主的责任。这个举动原本是犹太人对外邦人所做的，表示自己跟外邦人没有任何关系，包括不沾染他的尘土，以免审判也临到自己身上。耶稣在世时也曾经吩咐门徒这样做，对象是那些敌挡主真道的人（路 10：11）。
6. 保罗那么爱同胞，竭尽所能地每到一处就先进入会堂，首先跟犹太人分享福音，正如罗 1：16 说：“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但是，这群敌对的犹太人极力排斥、毁谤、攻击保罗。因此，保罗下定决心宣告：从此以后，他要专注于外邦人的福音工作。但这并不表示保罗完全放弃犹太人了。他还是爱自己的同胞，只是未来聚焦的对象是外邦人的福音工作。

C. 徒 18：7-8

1. 于是保罗离开会堂，住在提多犹士都的家。这人已经信主，保罗就以他的家为新的福音据点。他的家离会堂很近，是很适合传福音的地方，而在会堂里信了主的人都可以来到这里聚会。有学者猜测，提多犹士都可能就是保罗书信中提到的提多，或者是林前 1：14 和罗 16：23 提到的该犹。
2. 除了提多犹士都归主之外，还有管会堂的基利司布和他的全家都信了主。另外，也有许多哥林多人信主受洗了。管会堂的人在犹太社群里地位崇高，他信主会影响周围的犹太人和敬畏神的外邦人，带动更多人信主。然而，不信主的犹太人对保罗的嫉妒、攻击、追赶和逼迫也越来越强烈。

D. 徒 18：9-11

1. 保罗在林前 2：3 对哥林多信徒说：“我在你们那里，又软弱，又惧怕，又甚战兢。”保罗总是勇敢地传福音，不畏艰难，置生死于度外，但其实他也是血肉之人，也会担心、害怕。在这个时候，主亲自向保罗显现。
2. 主吩咐保罗，不要因为犹太人反对的声音大，打压强烈，就停止宣讲福音的工作。主亲自保证和应许保罗，主与他同在和保护他，没有人能伤害他，他的工作必定不会被敌人阻挠，必定能够完成神的旨意和计划。主更宣告：在哥林多城里，主有许多百姓。在这个城里，因着保罗主导的福

音工作，将会有许多哥林多人信主，成为神的子民。

3. 有了主的亲自保证，保罗信靠顺服，住在哥林多 18 个月之久，把神的道教导哥林多人，传扬福音，建立教会，并栽培、教导信徒。有了主的帮助，哥林多的福音工作渐见成效。

二、保罗被控诉（徒 18：12-17）

A. 徒 18：12-13

1. “方伯”的意思是省长，是地方官的头衔。当时亚该亚省的省长是迦流，是知名人物，出生于西班牙，在凯撒提庇留（Tiberius, 前 42- 公元 37）年间被父亲带到罗马受教育。他的弟弟是著名哲学政治家辛尼加（Seneca, 约前 4-65）。辛尼加形容自己的兄长是个卓越及有亲和力的人。对照考古学的碑文，迦流是在公元 51 年 7 月开始作亚该亚省长，因此推测保罗大概在公元 50 年左右到达哥林多。
2. 省长迦流在任期间，保罗再次成为犹太人同心攻击的对象。他们把保罗拉到公堂，就是一个石头造的平台，位于市中心，省长会在公堂开庭审理案件。这群犹太人提出控诉的理由，是保罗劝人不按着犹太人的律法敬拜神。

B. 徒 18：14-17

1. 审讯的程序是先由省长决定是否受理所提出的控诉。听了犹太人的指控后，迦流说：如果是犯法的恶事，省长有理由耐心受理；但所争论的如果是保罗所传讲的道理跟犹太教相违背的问题，鉴于犹太教在罗马帝国属合法宗教，犹太人自己就可以处理教内的争论，不用麻烦官府了。徒 18：15 的“名目”意思是头衔，大概指相信耶稣为基督这类头衔的争论。迦流把事件看为犹太教内部的争论，不受理案件，就把他们赶出公堂。
2. 众人就在公堂前揪住管会堂的所提尼，把他打了一顿，但是迦流不管。使徒行传的作者也没有解释为什么所提尼被打。保罗在林前 1：1 的问候语中提过一位所提尼，并和他一同向哥林多教会问安，但是不能确定他跟管会堂的所提尼是不是同一人。
3. 省长迦流的处理方式，印证了耶稣在徒 18：9-10 向保罗所应许的。这一切都有主的保守，在罗马政府政策的保障下，保罗安然无恙，继续完成他在哥林多的福音工作。

三、回程的探访（徒 18：18-22）

1. 使徒行传的作者以概述的方式，简单扼要地交代保罗完成了第二次宣教旅程，并且埋下第三次宣

第廿四课 第三次宣教旅程（一） 平定以弗所动乱 （徒 18:23-19:41）

教旅程会再次到以弗所的伏笔。

2. 犹太人的控诉事件之后，保罗又在哥林多城住了好一段日子，继续服侍哥林多人，才辞别当地的信徒，坐船回到叙利亚的安提阿。这段路程有百基拉、亚居拉夫妇同行。妻子百基拉的名字列在丈夫前面，可能显示妻子服侍的恩赐与能力比丈夫更强。
3. 保罗所许的可能是拿细耳人的愿（民 6:1-21），许愿期间禁止喝酒和剪头发。当许愿结束时，就要把所有头发剪去，同时在会幕或圣殿前献祭，把剪下的头发和祭物一同烧掉，象征把自己献给神。
4. 保罗先前所许的愿已经结束，所以剪头发；也可能要赶上耶路撒冷，把在坚革哩剪下来的一束头发带去一并献上给神，完成整个还愿的过程。作者路加没有详细说明保罗在什么时候和地点许愿，也没有交代他许愿的原因。但是，我们可以看见保罗虽然在外邦人的地区传福音，他仍然愿意遵守犹太人的律法。这是保罗的态度（参林前 9:20-23）。
5. 徒 18:18 提到坚革哩，保罗也在这里建立了教会，当中更出现了一位叫非比的女执事（罗 16:1），可见福音是走到哪里就传到那里。
6. 之后保罗到了以弗所，他还是进入会堂，先向犹太人传福音。以弗所是当时相当有名的城市，是罗马在亚细亚省的海港城市，也是保罗第三次宣教旅程的工作重点。以弗所信徒慰留保罗，但保罗还是辞别了他们；不过，如果神许可，他就会回来。
7. 保罗将百基拉、亚居拉夫妇留在以弗所，延续福音工作，自己搭船到凯撒利亚，然后上耶路撒冷。这段旅途大约 65 英里（105 公里）。保罗回耶路撒冷后，跟教会有紧密的连结，并完成拿细耳人的愿，就回到差遣他出去宣教的母会——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述说第二次宣教旅程的情况。
8. 保罗的宣教队伍除了西拉和提摩太之外，神又另外添加了亚居拉、百基拉夫妇，让这个团队日益扩增。在第二次宣教旅程到过的城市中，福音传给许多外邦人，各地教会也被建立起来。神的工作真是奇妙，圣灵的大能引导保罗走向欧亚世界的禾场，继续完成大使命。

一、保罗到达以弗所之前（徒 18:23-28）

A. 以弗所

本课讲述的是保罗第三次宣教旅程的第一个阶段，当中以弗所是他的工作重点。保罗在第二次和第三次宣教旅程都来到以弗所，第三次更停留长达 3 年。先简介这个保罗选定作福音深耕工作的大城市：

1. 以弗所位于今天土耳其的南方，是当时小亚细亚著名的大城市，有罗马大道通行，把内陆和各个城市连接在一起。向北可经示每拿、别迦摩，直达亚朔和特罗亚；向南可通往米利都，再远一点可以到帕大喇；向东可穿越安那托利亚的罗马大道，大概在今天的土耳其一带。以弗所也有良好的港口，是爱琴海东侧的重要港湾。
2. 在 1 世纪中叶保罗来到之时，以弗所已经是爱琴海周围的第一大城，人口在 35-50 万之间，是罗马帝国的大城市，规模仅次于罗马、埃及的亚历山大、叙利亚的安提阿，与北非的迦太基规模相当。城市的繁荣、交通的发达，使以弗所成为保罗的重要宣教工场。

B. 亚波罗

1. 保罗到达以弗所之前，经文的焦点在亚波罗身上。他与保罗擦身而过，却是初代教会一个有名且重要的旅行传道者。从整个宣教版图来看，他是福音工作上不可多得的好同工。他是犹太人，在保罗第三次宣教旅程之前来到以弗所。
2. 亚波罗的家乡是埃及北部尼罗河出口三角洲上的亚历山大/亚历山大城。在公元前 60 年左右，亚历山大城就有大约 50 万人口，是当代的学术中心，圣经《七十士译本》在这里编撰而成。这城吸引了许多犹太移民，培育了不少希腊化犹太哲学的知识分子。早期的教父革利免（Clement, 约 150-215）和俄利根（Origen, 约 185-253）都是出生于亚历山大城。
3. 亚波罗是优秀人才，对当代的修辞学和旧约圣经训练有素，口才、学问相当好，有能力讲解圣经，也有教导恩赐。亚波罗到以弗所时已经明白主的道理，是关于施洗约翰洗礼的教导，但是对于奉耶稣的名受洗和接受圣灵的真理还不清楚。约翰的洗礼是藉着水，完成悔改的洗礼；耶稣的洗礼却是受洗者要领受圣灵的恩赐。
4. 百基拉和亚居拉是犹太人，到会堂敬拜时听到亚

波罗的宣讲，发现他传讲的道不完整，于是接他来，将完整的真理，就是神藉着耶稣基督完成的救恩，更详细和准确地向亚波罗解释，帮助他明白整全的道。

5. 亚波罗想去亚该亚省，就是保罗曾经到过的雅典和哥林多两个城市的省份，弟兄们就鼓励他前往，还为他写了推荐信给亚该亚的信徒，请他们接待亚波罗。亚波罗到了亚该亚，的确帮助了许多信徒，也在公开场合引用旧约圣经论证耶稣是基督，驳斥犹太人，被主大大使用。从哥林多前书和提多书，都可以看到亚波罗是一位相当活跃和热情的传道者。
6. 才华洋溢的亚波罗愿意谦虚受教于百基拉和亚居拉，而这对夫妇也满怀爱心，无私地培育和鼓励人才踏入新的服侍领域，有宽大的神国胸襟，愿意分工合作及同心地完成宣教大业。他们都是我们可以效法的事奉榜样。

二、为施洗约翰的门徒施洗（徒 19：1-7）

A. 徒 19：1-4

1. 徒 19 章开始记载保罗在希腊、罗马最后的宣教工作。当亚波罗在哥林多服侍的时候，保罗经过加拉太和弗吕家一带的内陆地区，来到沿海城市以弗所，遇到一些施洗约翰的门徒。施洗约翰曾经指着耶稣说：“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 3：30）不过，实际上施洗约翰对当代的影响力相当深远，到了公元 4 世纪更成为犹太教的一个次团体。从徒 18-19 章可以看出，他的影响遍及亚历山太和以弗所这两个著名的大城市。
2. 透过问话，保罗看出这些门徒对施洗约翰的教训只有片面理解，只领受了施洗约翰悔改的洗礼，但不明白他所说“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来，我就是给他解鞋带也不配。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路 3：16）施洗约翰只是耶稣的前导，为耶稣的前来作预备；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是要悔改及领受圣灵，与耶稣基督联合。保罗教导这些已信主但在真理上不完备的门徒，帮助他们明白整全信仰的涵义。

B. 徒 19：5-7

1. 这是新约圣经唯一提到“重洗”的情况，表明施洗约翰的洗礼并不等同于基督信仰的洗礼。所以，人如果按着基督信仰的教义受洗了，就没有必要重洗。
2. 圣灵透过使徒保罗的接手，降临在这群门徒身上，并出现了一些圣灵降临的外显现象，就是说方言，又说预言。从旧约圣经看，人受到神的灵

感动而说话，重点不在于预知或预告未来，而是用人所能理解的方式传达神的心意。由此可知，圣灵的降临并没有特定的模式，圣灵可以在人洗礼前或洗礼后降临。圣灵随己意而行，并不受人的约束。

3. 这群门徒奉主耶稣的名受洗及领受圣灵后，开始先知讲道。保罗教导他们齐全的信仰之后，有了圣灵所赐的能力，他们后来的服侍就更完备，也更有成效。
4. 可见无论是亚波罗还是这群施洗约翰的门徒，当时有些信徒所领受的福音是不完整的，需要完整的福音。我们也要反思自己所领受的福音是否只是片段、不完整，因为明白并领受整全的福音，对我们个人和传福音工作都十分重要。

三、福音在以弗所大大兴旺（徒 19：8-20）

保罗在以弗所的福音工作成为普世宣教的典范。他在这个宣教工场殷勤耕耘长达 3 年，向犹太人和外邦人传扬基督。除了口传之外，他在以弗所工作的后期也透过文字著作写下哥林多前书（参林前 15：32）。这是保罗宣教的高峰时期，福音工作进展顺利，但同时他也面对着外在的逼迫和内心的挣扎。

A. 徒 19：8-10

1. 保罗还是爱自己的同胞，虽然有些犹太人心里刚硬不信主，苦苦逼迫他，并且他领受了传福音给外邦人的异象，但是他仍然没有放弃要向同胞分享救恩。每到一个大城市，保罗也先进入会堂传道，只可惜犹太人一而再、再而三诋毁真道，抗拒保罗传讲的信息。保罗就决定不再浪费时间在这群人身上，离开敌对者，也吩咐在以弗所会堂中已经跟随基督的门徒跟这群人分开，另辟传福音的据点。
2. 离开以弗所的会堂后，保罗来到推喇奴的学房。“学房”在原文指休闲的场所，是可以用来作为哲学思考学习的地方，也就是学堂、学校、学院的功能。“推喇奴”可能是学房主人的名字或学堂的名称。有西方抄本在“天天”（徒 19：9）之后加上了“第五点钟到第十点钟”，也就是上午 11 点到下午 4 点，是当时一般人工作之余中间的休息时间。保罗如此把握机会用心尽力传福音，长达两年之久。
3. 保罗的讲台从犹太会堂，转移到贤人哲士聚集的学术殿堂。从公元 52 年秋天到 55 年夏天，他透过逻辑思辩的方式，将基督信仰介绍给一切住在亚细亚的人，让犹太人和外邦人都有机会听见主的道而信从福音。对照保罗书信的经文，他在这两三年间也建立了歌罗西、希拉波立和老底嘉等

教会，宣教工作相当有成效（林前 16：8-9）。

B. 徒 19：11-12

1. 神的大能透过保罗的手，在偶像林立、充满迷信风气的以弗所城行了许多神迹奇事。那时的人相信有些人的皮肤有特异功能，透过接触就有医治功效，就像路 8 章记载那患了血漏的妇人，以为只要摸着耶稣衣裳的隧子，就可得医治。所以，才会有人拿手巾或围巾贴在保罗身上，然后拿走放在病人身上，使病得医治，恶鬼也赶出去。
2. 使徒行传的作者路加是医生，在路加福音记载了耶稣医治的工作，而在使徒行传就记录了神藉着以弗所人当时的观念，帮助他们解决实际的需要，并同时明白属灵的事物。路 8 章记载耶稣说明血漏的妇人是因着信心，使她得医治；在徒 19 章，作者要读者明白真正医治的功效在于神的大能和人的信心回应，并不在于手巾等物件。

C. 徒 19：13-16

1. 犹太祭司长士基瓦的 7 个儿子到各地游走，靠行法术谋生。犹太人的法术在当时很有名，而以弗所是大城市，各类法师、术士、占卜师都大受欢迎。
2. 可能由于保罗传扬耶稣及行神迹奇事，声名远播，这几个招摇撞骗、不学无术的犹太人就混杂着保罗和耶稣的名字念咒语赶鬼。他们并不认识耶稣，也不是保罗的同工，反而是灵界的恶鬼比他们更认识耶稣和保罗。恶鬼跳到他们身上，胜过他们，制伏他们。他们赶鬼不成，反倒衣不蔽体地受伤逃跑。妄称主的名赶鬼是相当危险的事。

D. 徒 19：17-20

1. 神的工作实在奇妙，这事之后，以弗所城众人皆知，起了警惕的作用。除了让没有信主的人对基督信仰生出尊重，耶稣的名因此受到尊崇之外，在以弗所教会群体中也兴起了圣洁运动，已经信主的人愿意公开承认自己的罪、悔改、回到主面前并远离恶行。当人看重神的圣洁和公义时，教会必然复兴。
2. 以弗所的咒书是相当有名的，许多行邪术的人把这些书堆迭起来，没有送给别人，也没有转卖，而是公开烧掉。这些书籍合计 5 万块钱。当时一个银币等于一天的工价，5 万块钱足够让 100 个家庭生活 500 天。他们是主动、自愿地放弃迷信和邪术，并没有人强迫他们。
3. 福音的门大开，主的道兴旺，胜过邪恶势力。保罗在以弗所的福音工作奠定了扎实的基础，让后

来的宣教士可以接续他，继续传扬福音，就像提摩太和教父爱任纽（Irenaeus，约 130-202）。保罗所做的宣教工作影响深远，主坚立他手所做的工。

四、银匠引发的暴乱（徒 19：21-41）

A. 徒 19：21-22

因着保罗对未来事奉的愿景，他决定经过马其顿、亚该亚，往耶路撒冷去，并前往罗马。保罗先差遣提摩太和以拉都往马其顿去。他在罗 15：23-25 也提到这些计划。此行的目的，是带捐献给耶路撒冷。

B. 徒 19：23-27

1. 这是使徒行传第二次记载保罗与希腊、罗马宗教正面交锋。亚底米女神是以弗所最重要的神明，她的雕像胸前有许多凸起物，有学者认为是乳房，象征多产与丰盛。每年 3、4 月有亚底米女神的庙会，吸引罗马帝国各地的人潮涌入以弗所，是重大的经济财源。亚底米女神庙是古代七大奇观之一，神庙相当宏伟，长约 425 英尺（130 米），宽约 220 英尺（67 米），高约 60 英尺（18 米），屋顶由 127 根石柱支撑。神庙有一部份建材更是来自一块从天上掉下来的陨石。
2. 动乱的起因，是制造亚底米神银龕的银匠底米丢，因为许多以弗所人听信保罗所传的福音而信主，不再拜偶像，使银匠的银龕生意大受影响，亚底米女神的荣耀也受到威胁，所以他怂恿同行反对保罗，引起了暴乱。

C. 徒 19：28-41

1. 徒 19：29 提到的“戏园”就是以弗所的剧院，最多可容纳 2.4 万人。
2. 还好有个明智的书记，是以弗所城的行政高官，出来安抚暴乱的群众。他肯定了以弗所人的自尊和亚底米女神的崇高地位，也为被捉拿的该犹太和亚里达古解围，并提醒扰乱的群众，要循正常管道诉讼。因为不合法的暴乱集会，会导致罗马政府干预，可能使以弗所人失去自由城的特权。于是，众人便散去了。
3. 这段经文以银匠所发起并延及整个城的暴动作结，跟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的结尾相互呼应。保罗到各处传福音，的确搅动了天下。他所搅动的不仅是宗教信仰，更影响了城市的商业与文化。

第廿五课

第三次宣教旅程 (二)

保罗被捉拿捆绑 (徒 20:1-23:30)

一、再访第二次宣教旅程的教会(徒 20:1-21:16)

A. 再访马其顿和亚该亚(徒 20:1-6)

1. 保罗在以弗所停留3年之久，以弗所的福音工作大大兴旺。在银匠引发的暴乱平定后，保罗劝勉当地的门徒，就辞别起行，继续第三次宣教旅程。
2. 保罗从亚细亚省的以弗所先到马其顿省一带，包括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等城市，劝勉及坚固之前所建立教会的信徒，并在这些教会募款帮助耶路撒冷教会的贫困信徒，以促进外邦教会和犹太教会圣徒彼此相通和相爱的关系。
3. 对照林后 2:12，保罗本来希望在特罗亚遇到提多，但没有见到，后来在马其顿才遇上。提多为保罗带来好消息，告诉他哥林多教会对保罗之前的信件有正面反应，让保罗心得安慰，因为之前哥林多教会对他有些矛盾和误解。于是，保罗在马其顿写了哥林多后书劝勉教会，时维公元 56 年。
4. 接着，保罗下到亚该亚省的雅典、哥林多、坚革哩等城市，停留3个月，便开始回程。他原本打算从当地直接前往叙利亚省，但因为犹太人设计谋害他，所以他又北上马其顿省，然后分批从腓立比东渡到特罗亚。
5. 按照徒 20:4-6 所载，与保罗同行的是代表巴勒斯坦以外所有外邦教会的7个人。所巴特是庇哩亚人，亚里达古和西公都是帖撒罗尼迦人，3位都来自马其顿；该犹是特庇人，提摩太是路司得人，都来自加拉太；推基古和特罗非摩则来自亚细亚，很可能是以弗所。这7位领袖代表着外邦各地的教会，显示保罗的宣教工作涵盖的范围相当广阔。他们跟保罗一同护送外邦教会的捐款到耶路撒冷教会赈灾。
6. 从徒 20:5 开始又有了“我们”的段落，表示使徒行传的作者路加直接参与，有第一手的可靠资料。身为犹太人的保罗刻意留在腓立比守除酵节，然后才出发到特罗亚，停留了7天，和信徒聚集，分享神的道。

B. 告别亚细亚的信徒(徒 20:7-38)

1. 徒 20:7-12:
 - a. 对保罗和路加而言，特罗亚是个特别的地方，因为保罗是在特罗亚得着马其顿的异象，开始往欧

洲的福音工作(徒 16:8-10)。

- b. 这段经文记录了在特罗亚最后一晚的聚会中，保罗行了一个使死人复活的神迹。这是纪念主复活的崇拜，当中有擘饼，就是主所设立的圣餐和爱筵。由于保罗隔天就要离开，他把握剩下的时间劝勉信徒及讲解真道直到半夜。有个叫犹推古的年轻人靠在窗边听道睡着了，从3层楼上坠落死亡。保罗就下去，抱着这个年轻人，也告诉在场的人不要担心，年轻人的灵魂还在身上。
 - c. 保罗的做法，让人联想到旧约的以利亚先知在撒勒法使一个妇人病死的儿子复活(王上 17:17-24)，还有以利沙先知使书念妇人已死的儿子复活(王下 4:33-36)。两位先知都是向神祷告，倚靠神的大能使死人复活。保罗也行使了先知的能力，靠着耶稣基督使人复活的大能，使死了的犹推古复活。在场目睹意外的人都见证了神迹，大得安慰；而犹推古也透过这个神迹，经历耶稣基督的拯救。
 - d. 保罗使犹推古复活的记载，呼应前面彼得使多加复活(徒 9:36-41)，并指向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的神迹，进而渐渐推展到保罗也要像耶稣一样，走上在耶路撒冷受苦的道路。
2. 徒 20:13-17—这是保罗第三次宣教旅程的回程之路。从特罗亚到亚朔需要一天时间，保罗走陆路，其他人搭船，相约在亚朔会合，然后一起搭船前进，来到米利都。从特罗亚到米利都共花了4天，保罗希望能赶在五旬节到耶路撒冷守节，所以为了节省时间，他就派同工请以弗所的长老到米利都来会面。
 3. 徒 20:18-35—经文记录了保罗在米利都跟以弗所教会众长老的离别讲论，也是保罗在第三次宣教旅程中唯一记录下来信息，其特别之处是唯一向基督徒劝勉的文字记录，也是使徒行传中唯一的告别式讲章。讲章的内容包括4部份：
 - a. 徒 20:18-21—回顾过去保罗在以弗所的服侍，是保罗的事奉见证。
 - b. 徒 20:22-24—展望未来，保罗面对在耶路撒冷的未知数。明知往耶路撒冷会遇到捆锁和受苦，但他顺服圣灵的带领，看重完成从主领受的职分，使人得着神的恩惠，更胜过自己的生命。
 - c. 徒 20:25-31—把以弗所教会交托给众长老。保罗在每个建立的教会都设立长老，就是由圣灵所选立的教会监督。保罗在以弗所的3年间，毫无保留地将神的旨意向犹太人和外邦人传讲，所以如果有人还不听从神，保罗是不用负责的。保罗离开以弗所后，众长老就承接牧养教会的责任，使教会可以持续地增长。保罗劝勉众长老要警醒，提防假先知、假教师侵害和引诱信徒。

- d. 徒 20：32 - 35—结语及祝福。保罗把教会交托给神和他恩惠的道。神的道能建立人的生命，并使人承受神所应许永生的产业。保罗又要求众长老效法他服侍的榜样：为主劳苦、手洁心清、亲自动工、不贪财，并成为别人的榜样。末了，也劝勉他们要顾念有需要的人，纪念耶稣说过“施比受更为有福”的话。基督徒不求回报，无偿地跟人分享福音，这样的价值观超越了当代罗马帝国的互惠原则。
4. 徒 20：36 - 38—保罗最后和众人一同跪下祷告。这是生离死别的时刻，离情依依，痛哭道别！

C. 向耶路撒冷前进 (徒 21：1 - 16)

1. 保罗一行至少 9 人，包括 7 位各地外邦教会的代表，加上保罗和路加，离开米利都后乘小船向耶路撒冷前进。他们在吕家省帕大喇换大船。帕大喇是小亚细亚南部著名的海港商业城，是东地中海航运的转运站。从帕大喇航行到腓尼基的推罗要横跨超过 400 英里 (644 公里) 的海洋，大约需时 5 天。因为要赶路，他们经过塞浦路斯但没有停留。
2. 他们在塞浦路斯南方继续向腓尼基前进，到达推罗后停留 7 天，等待船只卸货、上货，也跟当地的基督徒相聚。推罗是古代著名城市，旧约圣经也曾经提及。在保罗时代，推罗是叙利亚主要的城市和省会，商业相当繁荣。东地中海是最主要的货运航道，因为陆地的运费比较贵，埃及出产的粮食会透过海运运往希腊和罗马。以前的船只主要是货船，人们通常会搭乘货船往来。
3. 保罗和各教会的同工代表从推罗再上船，到多利买下船，这段距离大约 25 英里 (40 公里)。多利买是腓尼基最南端的海港，保罗他们也跟当地的信徒同住了一天。他们隔天启程到凯撒利亚，去到传福音的腓利家里，和他的家人同住了几天。腓利本是被选立管理饭食、会说希腊话的 7 位教会领袖之一，徒 8：40 提及他去了凯撒利亚。他有 4 个女儿都还没有结婚，并都有说预言的恩赐，可以在教会担任先知讲道的工作。先知讲道是不分性别的。
4. 徒 21：10 说先知亚迦布从犹太地，也就是耶路撒冷来到。他了解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仇视保罗的情况，得着圣灵的感动，向保罗发出警告性的预言。这个预言是通过象征性的动作，带出预言的内容。亚迦布拿着保罗的腰带，表达圣灵说“保罗要在耶路撒冷被捆锁”。使徒行传的作者用文学手法，使保罗上耶路撒冷受苦与耶稣上耶路撒冷受苦两件事相互呼应，显示耶路撒冷成了先知遇难的地方。

5. 不论在推罗还是凯撒利亚，都有人受到圣灵的感动，苦劝保罗不要上耶路撒冷。保罗上耶路撒冷沿途经过的外邦教会对他的尊重和关爱，远远胜过以犹太人为主的耶路撒冷教会。保罗忍痛放下这些信徒对他的情谊和自己的生命，坚定回应主的呼召，继续朝向耶路撒冷前进。
6. 沿途有凯撒利亚的几个门徒一同前往，护送保罗一行人，也带他们住在信主很久的拿孙家里。拿孙是塞浦路斯人，他的家可能在耶路撒冷路上的某个村庄，并且可以接待这个短宣队伍。

二、保罗在耶路撒冷被捕及自辩 (徒 21：17-23：30)

A. 在圣殿被捕 (徒 21：17 - 36)

1. 保罗大约在公元 57 年到达耶路撒冷，那时耶路撒冷因为犹太民族主义兴起，政治动荡。罗马统治者腓力斯 (Antonius Felix, 约 5- ?) 以暴力镇压暴动，以致局势紧张，而犹太人反对罗马的情绪也不断高涨。
2. 保罗到了耶路撒冷，受到信徒热诚的接待，耶路撒冷教会也给予正式的欢迎。当时长老雅各已经是耶路撒冷教会独当一面的领袖，和众长老一同牧养教会。外邦教会的同工代表护送捐款的任务完成后，就各自回家去了。
3. 保罗向耶路撒冷教会报告神在各地兴起的福音工作，众长老听了不禁感谢赞美神。他们也提到耶路撒冷教会的福音工作同样相当成功，许多热心律法的犹太人也信了主。但是，耶路撒冷教会内充满了保守派的犹太信徒，以怀疑的态度看待外邦人和外邦宣教工作，所以这些长老两方为难，一面想向犹太人传福音，一面又支持外邦宣教。
4. 有些热心律法的犹太信徒误解保罗，以为保罗不但离弃摩西律法，也不让人遵守。长老们就提出为保罗化解谣言的做法，建议他和另外 4 位犹太信徒一同行犹太人的洁净之礼，并且保罗替他们付献祭的祭品规费。保罗自己刚从外邦之地回到圣地，犹太人看为不洁净，要行洁净之礼，并且为了保持教会合一，保罗很乐意配合。
5. 五旬节期间，有不少从外邦之地回来过节的犹太人。在保罗他们快要完成 7 天的洁净之礼时，其中有从亚细亚来的人认得保罗，就耸动众人捉拿他，指控他糟蹋律法，带外邦人进圣殿，污秽圣地。他们在圣殿外引发了暴动，拿住和痛打保罗，想置他于死地。在千钧一发之际，罗马军队的千夫长前来平乱。保罗因此被逮捕，用锁链捆住带到军营，也就是安东尼亚堡，要对他作详细盘问。

B. 在圣殿中辩护 (徒 21:37-22:29)

1. 保罗以希腊文请求千夫长，让他对在圣殿中暴乱的民众讲话。保罗就用巴勒斯坦犹太人熟悉的亚兰文向同胞讲话。这是保罗首次在耶路撒冷的自辩。既然他不能藉着守犹太人的洁净礼仪来表明自己遵守律法，就希望透过自我表白，化解犹太人对他的误会。
2. 徒 22:3-5 是保罗对自己归主前的描述。保罗是受过良好教育的犹太人，信主前后有极大的改变。信主前，他是逼迫基督徒的传统犹太教热心分子；在大马士革的路上遇见耶稣，重生归主后，他领受了要跨越种族和国界，到世界各地宣教的使命，为复活的耶稣作见证。整段经文保罗是用第一人称，可是他的表白却得不到犹太同胞的认同。他们始终认为保罗是犹太教的叛徒，誓要消灭他。
3. 千夫长看保罗的表述无法缓解群众的情绪，就打算鞭打保罗，严刑逼供。保罗这才亮出自己是罗马公民的身分，按照罗马法律不能用鞭刑对待罗马籍人士。千夫长的罗马公民身分是买来的，保罗的却是与生俱来。罗马公民的身分，帮助保罗在罗马帝国各地宣教的旅程中避过许多危险和攻击。在罗马帝国公正的法律保护中，保罗传福音的工作得以畅行无阻。面对犹太同胞的攻击，纵然耶路撒冷教会无法帮助，保罗独自一人仍然可以继续向罗马前进。

C. 在公会前辩护 (徒 22:30-23:11)

1. 隔天，千夫长安排了一场侦讯，是在耶路撒冷犹太公会前，地点安排在安东尼堡。保罗又有了一个自辩的机会。保罗运用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在神学上的差异，引发两造之间的争辩 (徒 23:6-8)，让千夫长认为这是犹太内部对律法解释的争议，确定这个暴动的原因。
2. 面对种种危险和困难，保罗在孤立无援之中有了主亲自的保证 (徒 23:11)，让他可以义无反顾地继续奔赴往罗马的宣教之路。

D. 犹太人密谋杀害保罗 (徒 23:12-30)

1. 敌对的犹太人发现，保罗在公会前的辩解可能最后让他不被定罪，就决定走法律之外的途径。40 多个犹太人密谋及发下重誓，并集结祭司和长老，联合公会的力量，要暗杀保罗。神却让保罗的外甥得知消息，转达千夫长。千夫长于是决定派重兵，就是步兵 200 人、骑兵 70 人、长枪手 200 人，当晚 9 点立刻护送保罗启程，隔天就把他送到在凯撒利亚的总督 / 巡抚腓力斯那里。
2. 凯撒利亚是犹太省的省会，也是巴勒斯坦的行政

中心，罗马政府的重要机关都设在这里。千夫长把他对保罗的侦察结论透过正式的公文一并送达。透过这封正式的希腊罗马书信，得知立书人千夫长的名字是革老丢·吕西亚。总督是犹太省最高的行政长官，让他专责处理保罗的法律诉讼，千夫长就可以专心维护耶路撒冷的治安。从此，保罗就以阶下囚的身分，一步步向罗马政府的高层传福音。

第廿六课 第三次宣教旅程 (三) 腓力斯审问保罗 (徒 23:31-25:12)

一、保罗被解交腓力斯 (徒 23:31-35)

1. 士兵遵照千夫长的命令，连夜将保罗从耶路撒冷的安东尼堡，护送到安提帕底过夜，降低保罗遭犹太人半夜埋伏暗杀的风险。安提帕底是大希律建造的城，是罗马帝国统治巴勒斯坦的军事中继站。隔天，步兵先返回耶路撒冷，由骑兵继续护送保罗到凯撒利亚，并连同千夫长写好的官方公文，把保罗正式交由巡抚腓力斯处理。
2. 腓力斯读了文书的内容，又得知保罗来自罗马的基利家省，属于叙利亚区，是他管辖的范围，就向保罗说明要等告他的人来到，再仔细听审他的案件。于是，保罗暂时被囚禁在大希律所建的军队总部住处，一个守卫森严的地方。

二、犹太人在腓力斯面前控告保罗 (徒 24:1-9)

A. 徒 24:1

接着几章讲述保罗囚禁在凯撒利亚时发生的重要事件。从保罗与巡抚腓力斯见面开始算起的 5 天后，敌对保罗的犹太群体代表在巡抚面前控告保罗。当中有大祭司亚拿尼亚和几个长老，都是耶路撒冷犹太公会的成员，还带了辩士帖土罗同来。辩士熟悉罗马法律，在法庭上代表控诉方控告保罗。

B. 徒 24:2-7

1. 帖土罗的引言尽是奉承腓力斯的丰功伟业，为要赢得他的好感，使他作出有利于原告的判决。
2. 帖土罗接着提出 4 项指控：
 - a. 保罗像瘟疫一样，使邪恶的势力感染别人。
 - b. 保罗鼓动普天下的犹太人，引发动乱。这是很严重的罪状，可以致保罗于死地。
 - c. 保罗是拿撒勒教党的一个头目，所指的是跟随耶稣的犹太教次团体。

- d. 保罗要污秽圣殿，就是耶路撒冷圣殿内院的区域，侵犯了犹太人的律法。
3. 最后帖土罗再次提告要求审判保罗，因为公会捉拿保罗后，千夫长中途介入，使他们无法按照犹太律法审判保罗。

三、保罗在腓力斯面前自辩（徒 24：10-21）

1. 原告控诉完毕，腓力斯要求被告答辩。保罗的开场白一样是对腓力斯的恭维，但简短不夸张，表达应有的礼节。他相信腓力斯有多年断案经验，能分辨是非，所以很乐意在他面前自辩。
2. 面对帖土罗的指控，保罗请巡抚明察秋毫。保罗说他上耶路撒冷礼拜到今日只有 12 天，是指他在耶路撒冷的日子，并不包括凯撒利亚：
 - a. 第一天，来到耶路撒冷。
 - b. 第二天，跟雅各和耶路撒冷教会众长老会面（徒 21：18）。
 - c. 第三至九天，进行为期 7 天的洁净礼仪（徒 21：26-27。保罗要在第三和第十天进入圣殿）。
 - d. 第十天，在犹太公会接受审问（徒 22：30）。
 - e. 第十一天，揭发犹太人的暗杀计谋（徒 23：12）。
 - f. 第十二天，千夫长护送到凯撒利亚（徒 23：31）。
3. 在这 12 天，并没有人看到保罗在圣殿、会堂或城里跟人辩论，又或者煽动群众，制造暴乱。在场的所有原告都不是目击证人，所有对保罗的指控都只是听说或虚构，没法提出任何证据。
4. 保罗否认以上的指控后，却向巡抚承认一件事，就是他的确追随犹太人称为“异端”的道。虽然犹太人宣称保罗所信的是异教，但保罗在此说明他所信奉的神，跟犹太人信奉的是同一位神，并且他相信律法书和先知书所记载的。保罗要让巡抚先了解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共同点。保罗继续解释，他和犹太人对神有着相同的盼望，就是死人复活。不管义人或不义的人，在末日都会复活。死人复活的真理是基督信仰的核心，因为耶稣基督先战胜死亡而复活，而我们也会跟着复活。
5. 保罗的自我勉励（徒 24：16）也是他的自我辩解。在信仰上，他尽心、尽意、尽力地爱神；在道德上，他对人对己常存着无可指责、清洁的良心。因为他要做好准备，面对将来普世性的复活和神的审判，使自己可以不带任何恐惧，毫无羞愧地面见神。无论得时不得时，即便是在法庭上自我辩解，保罗都是以福音能够传扬出去为他最大的努力目标。
6. 至于故意亵渎圣殿的罪名，保罗向巡抚澄清，距离上次保罗到耶路撒冷已经过了几年。如果徒 18：22 记载的是他上一次到耶路撒冷的话，至今相距最少 5 年。保罗这次到耶路撒冷，是因为他

在旅程途中向各地的外邦教会募款，要帮助耶路撒冷教会的信徒，并且他是带着供物进入圣殿敬拜神。献祭的时候，犹太人看见他在圣殿里已经行完洁净的礼仪，并没有聚集群众，也没有制造暴乱，只是有几个从亚细亚来的犹太人在场。

7. 保罗继续说，如果犹太公会要告他，应该亲自到巡抚面前来提出控诉，但是他们没有到场。按照罗马法律，如果原告在案件开庭前没有出现提告，就是自动放弃，指控也自动撤销，被告可无罪释放。而目前站在巡抚面前指控保罗的这些犹太人，如果认为保罗跟公会对质时（就是之前千夫长所安排的）有任何不是之处，也可以提出说明；除非是因为保罗当时在公会说了一句争议的话：“我今日在你们面前受审，是为死人复活的道理。”（徒 24：21）
8. 保罗把焦点转到他坚持死人复活的盼望。那时在公会中的确引起混乱，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激烈地争辩。保罗说明他与犹太人之间只是在信仰上的争论，并没有触犯罗马法律。保罗的自辩让千夫长成为保罗无罪的人证。千夫长也在公文中明白表示并没有查出保罗的罪状。

四、腓力斯保留对保罗的判决（徒 24：22-27）

A. 徒 24：22-23

1. 腓力斯认识保罗所说的道，可能因为他从住在凯撒利亚的信徒那里听过，也可能从他的现任犹太籍妻子土西拉听到。既然如此，腓力斯其实知道保罗是无辜的，可以裁定他无罪释放；但是，因为不想得罪在场的大祭司和犹太公会的人，于是用拖延把保罗的案件押后判决。
2. 腓力斯用千夫长当作理由，一方面可以不将无罪及有罗马公民身分的保罗定罪，另一方面避开大祭司和犹太公会败诉后可能引发的政治问题。
3. 审讯结束后，腓力斯吩咐百夫长看守并宽待保罗，因为他既无罪，且是罗马公民。保罗得到某种程度的自由，但还是归军方管理，回到希律的衙门居住。保罗的亲友可以来供给保罗的需要，巡抚也可以随时来探视保罗，无论召唤他或跟他进行私人会谈，都非常方便。

B. 徒 24：24-26

1. 过了几天，腓力斯和妻子土西拉一起来到，召唤保罗前来，想听他讲论信基督耶稣的道。土西拉是希律亚基帕一世最小的女儿，亚基帕二世（Herod Agrippa II, 约 27- 约 92）的妹妹，公元 38 年在罗马城出生。她本来已婚，但被腓力斯说服离婚，改嫁他这个外邦人。土西拉违反了犹太人婚姻的律法，而腓力斯的所作所为也引起

犹太人的反感。

2. 腓力斯和土西拉主动邀请保罗讲论耶稣基督的道理，保罗就把握机会跟他们谈论3个主题：
 - a. 公义—希腊文指的是良善，与邪恶相反，直接指向道德性的义行。腓力斯身为政府官员，当理解从神来的公义，公平合理地审判，让正义伸张，使百姓安居乐业。
 - b. 节制—节制是希腊文化重视的德行；而在犹太的作品中，节制与情欲相对。节制又可以理解为自我控制的能力。人的欲望包括食欲、性欲、表达欲等，都需要节制。腓力斯和土西拉在婚姻及性欲上并不圣洁，也没有足够的自制能力，保罗藉此劝勉他们。
 - c. 将来的审判—腓力斯是巡抚，也是审判官；可是，将来他也要站在神的审判台前接受审判。保罗劝勉腓力斯秉持公义审理案件，也要学习过讨神喜悦和公义的生活。
3. 腓力斯听到这里，觉得戒慎恐惧，良心受到责备，就打发保罗退回希律的衙门。但是，腓力斯又希望保罗用金钱贿赂他，所以之后几次再找保罗谈话。他之前听到保罗带着要给耶路撒冷教会的捐款前来，也知道保罗的亲友会来探视及供给保罗各方面的需要，包括物质方面。保罗了解腓力斯的明示、暗示，但他已经把自己交托给主，而主也向他显现及保证，所以他不需要用不合法的方式来换取自由。

C. 徒 24：27 - 28

1. 两年过去了，腓力斯被调职，换上波求·非斯都为新一任巡抚。学者形容非斯都的治理还算公正。
2. 腓力斯把保罗当作政治筹码，为了讨好犹太人，在调职前并没有释放保罗，反而继续囚禁他。腓力斯多次听见保罗讲论真道，可惜没有把握良机积极悔改，也没有秉持公正行事，反而延续过去的贪婪，期待保罗以金钱收买他。

五、保罗向非斯都提出上告凯撒(徒 25:1-12)

A. 徒 25：1 - 6

1. 这里开始保罗囚禁在凯撒利亚的第二个阶段。徒 25 章描述保罗如何在第二位罗马巡抚面前自辩，以及走上前往罗马的路。
2. 新官上任的非斯都前往犹太地区了解民情，建立人脉，因为当时耶路撒冷的政治情势不稳定。虽然过了两年，祭司长和犹太首领仍然不想放过保罗，继续向巡抚提出控诉，向他施加人情压力，要求把保罗押回耶路撒冷受审，目的是想故技重施，在路上埋伏暗杀保罗。

3. 非斯都没有同意他们的央求，反而想尽快回到自己的行政管区凯撒利亚，建议有权势且有影响力的犹太人可以到凯撒利亚去告保罗。巡视完耶路撒冷回到凯撒利亚的隔天，非斯都便传召保罗。

B. 徒 25：7 - 12

1. 从耶路撒冷来的犹太代表指控保罗的许多罪名，都无法证实。保罗在巡抚面前自辩，表明没有违反犹太律法及罗马法律。非斯都考量政治因素而让步，唯恐得罪犹太领袖便难以管理犹太地区。于是，他询问有罗马公民身分的保罗，是否愿意到耶路撒冷受审。保罗拒绝，被迫决定要前往罗马上告于凯撒。保罗表明，如果法律证实他有罪，他愿意负责，至死不辞。
2. 这个决定结束了新任巡抚审理保罗案件的僵局，犹太人再也无法如此控告保罗，而保罗也不必无限期囚禁在凯撒利亚，无法脱困。保罗不得已动用自己罗马公民的身分，争取一个上告凯撒的机会，以囚犯的身分继续在往罗马的宣教路上前进。神的意念高过人的意念，当保罗愿意忍耐等候神的带领时，神就亲自开路。

第廿七课 保罗辩明亚基帕 (徒 25:13-26:32)

一、非斯都向亚基帕详述案情(徒 25:13-27)

A. 徒 25：13

1. 使徒保罗走完3趟宣教旅程之后，接着就要往罗马的方向前进，以囚犯的身分继续传扬福音。正如他自己所说的，无论得时不得时，务要传道(提后 4:2)。在出发前往罗马之前，他有机会在凯撒利亚向亚基帕王见证基督。使徒行传记录了这篇很长的讲章，是保罗在罗马分封王和高官审问的情境中，透过自己归主的见证，邀请及劝说罗马的执政掌权者信主的过程。
2. 亚基帕王和妹妹百尼基到凯撒利亚，主要是向新任巡抚非斯都问安，彼此认识及建立关系。
 - a. 亚基帕王 / 希律亚基帕二世：
 - ① 父亲是大希律和第二任犹太籍妻子所生的希律亚基帕一世，所以他也有犹太人血统。
 - ② 公元 27 年出生，在罗马长大。父亲死后，凯撒革老丢认为他太年轻，无法管理巴勒斯坦这复杂的地方。但到了公元 50 年，革老丢封他为王，把黎巴嫩谷一带交给他管理，后来让他管理的范围越来越广，之后扩展到包括加利利

和比利亚一带地方。

- ③ 到了徒 25 章时，他已经是管理犹太地的专家，代表罗马政府治理罗马帝国领土内的犹太人。他对犹太文化非常熟悉，处理事情时也设身处地为犹太人着想。由于他同时了解罗马和犹太律法，所以巡抚非斯都把握机会，特别向这位分封王请教保罗的案件该如何处理。

b. 百尼基：

- ① 希律亚基帕一世的女儿，亚基帕二世的妹妹，前任巡抚腓力斯妻子土西拉的姐姐。13 岁时结婚，丈夫死后嫁给她的叔父，生了两个儿子。
- ② 20 岁再成为寡妇，就跟亚基帕二世住在一起。当时亚基帕二世还未结婚，就有传言说他们兄妹乱伦。于是，百尼基就嫁给西西里王，但 3 年后又逃回亚基帕二世身边。
- ③ 公元 67-70 年，罗马大将提多 (Titus, 39-81) 奉命平定耶路撒冷的动乱，百尼基和提多恋爱，但后来因为政治因素，提多被迫放弃她。百尼基多半时间跟亚基帕二世同住，并以王后的姿态跟他公开出现。

B. 徒 25：14-23

1. 亚基帕王和百尼基在凯撒利亚逗留好些日子，非斯都就把保罗被囚禁和受审的经过告诉他们：
 - a. 这个案子其实是前任巡抚腓力斯留下来的。非斯都在耶路撒冷的时候，犹太公会代表要求他定保罗的罪，但是非斯都回复他们，罗马法律要求原告和被告同时出现在法庭上，让主审官确认双方论点，并让被告有机会为自己辩护。
 - b. 非斯都一回到凯撒利亚就立即审理此案，但至终并没有找到犹太人控告保罗藐视犹太律法或违反罗马法律的罪状。
2. 非斯都的表述，是希望留给亚基帕王一个公正断案的好印象。这已经是从第二位罗马巡抚口中说出保罗是无辜、无罪的，但是他仍然被囚禁，并没有因此被释放。
3. 让非斯都烦恼的，是保罗为耶稣基督的辩论，表明耶稣是死而复活的主，造成犹太公会的反弹。深感为难的非斯都提议保罗到耶路撒冷受审，保罗却希望自己的案件交给凯撒处理。罗马籍人士才有上告凯撒的权利，而巡抚要写好相关文件，连同囚犯一起押送到罗马。但是，无罪的案件要如何书写？非斯都就想寻求亚基帕王的帮助。
4. 亚基帕王表示自己也想听保罗的辩论，于是非斯都立刻安排隔天进行。这不是正式审讯，只是一个公开的听审会，但是场面堂皇。亚基帕王和百尼基穿着华贵和正式的礼服隆重进场，在场的还有几位千夫长和城里尊贵的人，然后才把囚犯保

罗带进来。

C. 徒 25：24-27

这段经文是非斯都对保罗的介绍。非斯都以为犹太公会代表的是所有犹太人的心声，就是要置保罗于死地。但是，非斯都却公开表示保罗是无罪的。保罗申请上告凯撒，申请得到批准。非斯都希望透过这个公听会，经由亚基帕王审问，能够帮助他书写好上呈给凯撒的文件。

二、使徒保罗的个人见证 (徒 26：1-23)

这是保罗最后一次在公开场合自辩，巡抚非斯都把公听会的主审权交给亚基帕王。当亚基帕王准许保罗开口为自己辩护时，保罗虽然是囚犯，却不卑不亢地站在众权贵中为基督作见证。使徒行传记录了保罗这篇正式的辩护，是他最长也最有个人风格的论述。这次答辩，保罗以个人传记的方式表述，措辞高雅流畅。传讲对象主要是亚基帕王，但保罗把握机会向罗马的高官权贵介绍耶稣，分享福音。保罗表述个人重生得救的经历，还有他从复活的耶稣那里领受的使命，包括宣告十字架，并坚持这个新的信仰其实就是犹太教的延续。保罗成为基督信仰的见证人。整篇讲论分为 4 个部份。

A. 称赞亚基帕王 (徒 26：2-3)

保罗一开场表达自己有幸能对亚基帕王辩白，同时表达对他的赞赏，因为亚基帕王是懂得犹太人的规矩和问题的专家。保罗请王耐心听他陈述。

B. 谈到身为犹太人的生命历程 (徒 26：4-8)

1. 保罗介绍他早期的人生阶段。他出生在大数城的犹太社群，成长于耶路撒冷，跟他接触过的犹太人都知道他的人品。他们也知道保罗受过最严格的犹太教训练，花了许多时间学习做一个标准的法利赛人，而他所加入的是犹太教的主流派别。
2. 保罗是为了神给犹太人祖宗的应许而站在亚基帕王面前，以囚犯的身分受审。这应许是十二支派，也就是整个犹太群体从古到今都渴望得着的。犹太人很早就有死人复活的盼望。保罗说他是因为这个应许而被犹太人指控，因为他们无法相信这应许竟然应验在耶稣身上。他们难以想像耶稣就是犹太人盼望已久的弥赛亚。保罗认为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就是神给以色列人的应许的应验。这也是基督信仰的重点。
3. 接着，保罗转向在场的外邦权贵，对他们发出信仰的挑战：神真的叫死人复活了，你们为什么不相信呢？保罗总是不放过任何向人传讲福音的机会，甚至当自己成为囚犯时也如此。他的重点不

在为自己辩解，而是要为基督作见证。

C. 悔改信主的经过（徒 26：9-18）

1. 保罗开始对亚基帕王提说自己遇见耶稣前后生命的转变。从前的保罗也是敌对、攻击耶稣的犹太人，在耶路撒冷迫害基督的门徒，无所不用其极地残害他们，要使他们不再相信耶稣。
2. 保罗更激进的行动，是从犹太公会和祭司长那里拿到权柄，要么把基督徒关在监里，要么把他们杀掉。不仅如此，保罗还到各个会堂去捉拿基督徒，鞭打他们，逼迫他们说亵渎主的话，非常残忍。他苦苦追逼他们到外邦的城市，直追到往大马士革的路上。这就是保罗起初对信仰的热情。
3. 使徒行传共 3 次记载保罗在大马士革的路上遇见主的经历，而这次讲述的对象是亚基帕王。这个神迹在白天发生，时间是正午，有强烈的光四面照亮保罗和同行的人，不过是针对保罗发生的，因为有声音用希伯来话呼唤扫罗的名字。主问扫罗为什么逼迫他？扫罗并没有逼迫耶稣，只是逼迫基督徒，但是逼迫信徒就等于逼迫主，因为主是跟信徒一同受苦的。
4. 主说扫罗“用脚踢刺是难的”（徒 26：14）。这是形容动物用蹄子去踢控制牛只用的刺棒，意谓保罗跟耶稣基督为敌、拒绝神的呼召，是自讨苦吃，完全没有用。保罗这句话是当时流行的希腊谚语，所以他的这群外邦听众都能明白。
5. 复活的耶稣以神迹的方式向保罗显现，是为了呼召他，差遣他直到地极去为主作见证，把保罗亲眼所见及耶稣指示他的事都证明出来。经过在大马士革路上蒙召的经历，保罗就成为主的仆人，到各地为主作见证。《和合本》的“执事”（徒 26：16）原文是“仆人”，这个词和“见证”都是路加著作中重要的词汇。
6. 主也向保罗保证，这一路上保罗向犹太人及外邦人传福音，过程中遇到危险、困难，主一定会拯救他，因为主要藉着保罗的服侍开他们的眼睛，以基督的光照亮他们，使他们从撒但黑暗的权势归向神光明的国度，让信靠主的人罪得赦免，成为圣徒，得着属天的产业，有份于天国的福气。
7. 保罗过去是逼迫圣徒的法利赛人，但是他领受了呼召，就来还福音的债，成为带着荣耀身分、为主受苦的宣教士。

D. 以受苦的弥赛亚为保罗的神学和盼望作总结（徒 26：19-23）

1. 保罗对亚基帕王所说的，就是一个见证人向人分享自己的见证，也是回应耶稣呼召他所做的工作——为主作见证。所以，保罗才会说他没有违背

那从天上来的异象。保罗以顺服的态度，奉主的差遣到各处去传福音，先在大马士革（徒 9：20-25），后在耶路撒冷（徒 9：26-29）。保罗放胆传讲耶稣，大家都很惊奇他的改变，甚至有犹太人因此想杀他。福音从犹太全地扩展到外邦，使徒行传也记录了保罗的传道工作。

2. 耶稣基督的福音藉着保罗传扬到各处，引起犹太人的不满和嫉妒，这是他们想杀保罗的原因。但保罗靠主站立得住，可以对不同年龄及社会阶级的人，传讲过去众先知和摩西所说过、将来必成就的事，也就是旧约圣经的预言。那位受苦的仆人（赛 53 章）指向基督，但犹太人不相信耶稣就是弥赛亚。保罗却坚定相信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是为我们所结初熟的果子。
3. 保罗这段自辩以基督论为重心，核心就是耶稣的复活，既为复活辩护，也向外邦人介绍福音，所以内容有宣讲，也有护教。

三、罗马分封王和高官的反应（徒 26：24-32）

1. 非斯都听了保罗所说丰富的旧约圣经知识，迫不及待地打岔说保罗的学问太大，反而使他疯狂了！保罗表明自己思想清晰，没有失控，所说的都是清楚和正确的话。
2. 保罗对亚基帕王所说的都是实话，没有隐瞒，也没有忌讳。“背地里作的”（徒 26：26）是当时的谚语，形容有些哲学家离群索居，闭门造车地研究学问。但是，保罗所传的基督信仰，当时在巴勒斯坦一带已经是众所皆知和公开的。
3. 接着，保罗大胆挑战和邀请亚基帕王接受基督信仰。亚基帕王认为经过保罗这短时间的劝说，就要他信主，感到不可思议和压力，于是四两拨千斤地回避了保罗的问题。保罗回应说，不论是简短或详细的劝说，他向神所祈求的，就是在场每一个听到的人都能够像他那样信耶稣。
4. 保罗从开始至今，都不曾被罗马官员判定有罪。听证会结束，亚基帕王对非斯都说，如果保罗没有上告凯撒，就可以释放了！保罗最后仍然决定走上前往罗马的道路。有了主的承诺，他愿意承担大使命，把福音传到当时的“地极”。保罗爱主，积极服侍主，不怕困难，传福音给不同对象时，都有从神而来的智慧、勇敢、能力和爱心。

第廿八课

航向罗马遇船难 (徒 27:1-28:15)

一、从凯撒利亚出发换船 (徒 27:1-12)

从徒 27-28 章，可以看见神如何兑现他对保罗的承诺，让他平安到达罗马，为主作见证。在往罗马的行程开始时，保罗在 20 多年间已经走了大约 3,000 英里 (4,800 公里) 的海路，是地中海一带的航海家。在徒 27 章，可以看到他如何运用自己所累积的航海知识，在面对海难危机时化险为夷。作者路加采用希腊史学家的写作方式，把身历其境的航海、冒险故事，描述得活灵活现，让人读起来趣味盎然。

A. 徒 27:1-3

1. 巡抚非斯都和希律亚基帕二世共同决定，同意保罗前往罗马的行政区意大利上告凯撒。在徒 27:1-28:15，这卷书第四次出现“我们”的段落，也是篇幅最长的，表示作者路加也亲身参与，直到整个海上旅程的结束，是整件事的目击证人，值得相信。
2. 保罗以囚犯的身分前往罗马，为了节省人力物力，他是跟着其他囚犯一起过去的。囚犯被交给御营军队百夫长犹流，是行程的最高领导，负责把囚犯平安送到罗马。
3. 在 1 世纪，地中海居民用的船只主要是以帆和桨为动力的货船，没有专门载客的客轮。旅客要搭船到各地，就要循着货船的航道而行。货船也没有专用的客舱，旅客要聚集在后舱。在地中海发现沉没的古代货船，长度多在 50-100 英尺 (约 15-30 米) 之间，也有文献记载有 165 英尺 (约 50 米) 的大船。保罗一行人首先乘搭的，就是从亚大米田来的货船，回航时沿途停靠不同港口。亚大米田是小亚细亚沿海的城市，位于每西亚省特罗亚的东南方，所以保罗等人需要到另一个停靠港换船。
4. 旅途上除了作者路加陪同之外，还有来自马其顿省帖撒罗尼迦的亚里达古同行。他们都很关心保罗，要在旅程中照料他。这趟旅程，保罗也要自己付上告凯撒的旅费。
5. 从凯撒利亚到西顿大约 70 海里 (130 公里)，他们的船隔天就到达。西顿是腓尼基一带的古老城市，和推罗齐名。在保罗时代，西顿纳入罗马的叙利亚省。到了西顿，水手要从船上卸货，百夫长犹流宽待保罗，让他可以去探望当地的朋友，大概就是西顿教会的信徒。犹流知道保罗是无罪

的，跟其他囚犯不同。

B. 徒 27:4-8

1. 当时的船只都是尽量靠着海岸航行的。而在地中海一带，因为冬天天气恶劣，所有船都会停航。他们从西顿开船风不顺，就逆风而行，船贴着可以作为挡风屏障的塞浦路斯岛继续朝北前进。
2. 横渡基利家和旁非利亚省一带的海域后，他们来到吕家省的每拉。每拉是吕家重要的城市，也是小亚细亚最南端的城市。他们可以在这个港口换船到意大利。有人推测，保罗他们大概花了 15 天从西顿来到每拉。
3. 百夫长看到一条从北非亚历山大 / 亚历山太港往意大利的运粮船，在每拉中途停泊休息。亚历山太是埃及粮食的集散地，而埃及是罗马帝国的粮仓，所以亚历山太和意大利之间有固定及往来频繁的船只。罗马帝国为所有运粮船提供船难保险，并用高额赏金鼓励船只在冬季停航期间冒险运粮到意大利，以确保罗马的粮食不匮乏。
4. 保罗一行人上了这条船。连续好几天，船航行得很慢，只到了繁忙的海港革尼土。为了继续有屏障阻挡强劲的西或西北风，这条船先向南航行，预备贴着爱琴海最大的岛屿克里特岛行驶。他们经过撒摩尼海港，沿着岸边航行。船行困难，只到达佳澳海港。船停泊后，旅客上岸走动，船员就补给物资，准备下一段旅程。
5. 克里特岛是在公元 67 年被罗马攻占。提多书也有提及这个地方。保罗应该是在到达罗马之后，再到克里特岛的，并把提多留在这里服侍。

C. 徒 27:9-12

1. 这个时候已经过了犹太人禁食的节期，也就是大概在 9 月底、10 月初的赎罪日。地中海的天气变得恶劣，船只航行会有风险。保罗的航海经验丰富，观察到一些客观的现象，就出面劝告众人不要冒险出海，否则船和货物都会有损伤，甚至连人的性命也难保 (参林后 11:25-27)。虽然保罗是囚犯，但是也有影响力。这是保罗第一次介入作劝告，在这趟海上旅程中他共介入 4 次。
2. 百夫长并没有采纳保罗的建议，可能有几个原因：
 - a. 佳澳不太适合带着一群囚犯过冬。佳澳是没有城区的港湾，港口周围地势平缓，陆地交通方便，如果在这里过冬，百夫长就要面对管理和押解大批囚犯的问题。
 - b. 船长是有丰富航海经验的人，而保罗只是囚犯。
 - c. 船上的人都希望到大一点的非尼基港口，更能防风，以便渡过漫长的冬天。
 - d. 从佳澳到非尼基不远，大概半天或一天就可以到

达，所以百夫长愿意冒这个险。

二、克里特岛遇暴风漂流 14 天(徒 27:13-44)

A. 徒 27:13-20

1. 一开始从佳澳出发时，微微起了南风，他们认为目标在掌握中，就起了锚，贴近克里特岛航行。但过了不久，狂风就从岛的方向吹来。那风名叫友拉革罗，“友拉”的意思是东风，“革罗”是东北风。航海的人都很怕遇上这种强烈的风。
2. 保罗所搭的船敌不过飓风，只好随着东北风的方向漂流。他们沿途经过叫高大的小岛，尽量沿着岛的背风面漂流。水手尽力把救生小船拉上船，并用绳索绑好，抵挡狂风巨浪的侵袭。
3. 他们又担心会在赛耳底的沙滩搁浅，就放下船帆，减缓船被狂风吹向赛耳底的速度。赛耳底是北非沿地中海的古利奈加(Cyrenaica)海岸，海岸线全长 300 英里(480 公里)，都是水浅并布满沙洲的地形，航海的人称为“船只的坟墓”。
4. 他们的船在海上被大风浪抛来抛去，有沉船的危险。第二天，他们只好把没有用到及比较重的货物抛到海里，避免船身过重。第三天，也就是把救生小船拉上来的第三天，水手把船帆或锚抛弃在海中，以稳定船身。
5. 风暴很大，天气很差，看不见太阳和星，海上一片漆黑。航海人员没法靠着太阳和星辰定位，以确定方向，船上的人对生还失去了盼望。

B. 徒 27:21-26

1. 船上的人很多天没有好好吃东西，可能因为太担心和害怕，也可能因为晕船而没有胃口。这时保罗第二次介入。他挺身而出，安慰船上的人。这时众人愿意听从保罗的话了。他提到当初在克里特岛的佳澳港时，曾经劝告大家不要启航，因为有潜在的风险和损失，只可惜没有人接受。保罗要唤起众人的回忆，不是要幸灾乐祸，而是希望建立众人对他的信心。
2. 保罗尝试在困难中鼓励众人安心，告诉他们船上所有人都蒙保守，损失的只有这条船。保罗开始为神作见证，说他所事奉的神在前一天夜里派天使在旁边告诉他不要害怕，主必保守他平安地站在凯撒面前，而且神也把同船的人像礼物一样都赐给保罗了。他们托保罗的福，都可以得平安。
3. 保罗这样站着对众人说话，让有旧约背景的读者联想到先知说话的情景。另外，那时的人认为海难是神对坏人的刑罚，而在海难中获救，就表示神明是站在被拯救者的一方，表明那人是无辜的。作者路加也透过这样的写作方式，暗喻保罗是无辜及蒙神保守的，让普罗大众都可以明白。

4. 保罗告诉船上所有人，他相信神怎样对他说，事情就要怎样成就。保罗作为神的仆人，又宣告了神的计划：船还是会搁浅，要撞上一个岛。

C. 徒 27:27-32

1. “第十四天”(徒 27:27)是从水手在高大岛附近把救生小船拉上来开始算起。船漂到地中海中部的亚得里亚海水域，就是介于希腊和意大利之间，向南延伸到克里特岛和马耳他岛一带。
2. 海浪拍打在突出海面的礁石上，会产生巨响，水手听见这样的声音，就推测已经靠近陆地。于是，他们两次试探海的深浅，把系着铅块的准绳放下海底，看海水到底有多深。第一次探有 12 丈，原文是 20 噶。这是航海用的长度单位，20 噶约等于 120 英尺(37 米)。再航行一小段，探得有 9 丈，原文是 15 噶，约等于 90 英尺(27 米)。船越来越靠近岸边了。水手怕船撞上礁石，就从船尾抛下 4 个锚稳住船，并拖慢前进的速度，等待天亮看得清楚时可以避开暗礁。
3. 这时发生一件事，就是水手想逃船。他们把救生小船放在海里，假装要从船头抛锚的样子。如果这些海上的专业人士不在船上，整船的人都会陷入困境。于是，保罗第三次介入说话，告诉百夫长和兵丁无论如何都要留住这些水手，让他们帮助船上的众人。
4. 人性是软弱的，明明之前听到了保罗的保证，还是有人害怕、没有信心，要冒险坐救生船逃生。兵丁砍断小船的绳子，任由小船飘走，防止水手逃跑。救生船也实在太小了，无法容纳所有人，所以在这个时候没有太大作用。百夫长和兵丁都相信保罗所说的，愿意在船上等候。

D. 徒 27:33-44

1. 保罗第四次介入，劝众人好好吃饭，因为他们没有正常饮食已经 14 天了，体力不断下降。“吃饭”(徒 27:33)的原文是分享食物。保罗向众人保证，他们连一根头发也不至于损坏。这是基督徒和犹太人都熟知的格言。
2. 保罗拿着饼，在众人面前祝谢了，就擘开吃，让人联想到圣餐的场景。在场的人都还没有信主，这当然不是圣餐礼仪，却也是一个圣洁的时刻。保罗的谢饭祷告，见证基督徒无论在什么情况都可以平静安稳，并愿意公开地为主作见证。于是，众人都放心用餐。船上共有 276 人，他们的生命都蒙神怜悯保守。
3. 众人吃饱后，就把船上的麦子抛到海里，让船轻一点，因为不需要在船上吃东西了。他们开始做下船的准备。天也亮了，他们后来才知道那是马

耳他岛。他们后来所经历的，就像保罗先前预言的一样。船搁浅了，船尾也被海浪撞击冲坏。

4. 这时，兵丁怕囚犯趁机逃跑，将来被追究责任，就想把囚犯就地处决。百夫长却要救保罗，保护他平安到达罗马，不准兵丁任意妄为。百夫长的处理方式很有智慧，他让少数会游泳的人先自行上岸，不会游泳的就用破船的木块漂浮上岸。这条船的所有人都得救了，主实现了对保罗的应许。

三、船难与神迹 (徒 28:1-10)

A. 徒 28:1-6

1. 船难过后，保罗和船上所有人都到了马耳他岛，受到岛上原住民的款待。马耳他岛是马耳他群岛中最大的岛屿。岛上的居民仁慈地接待这群刚遭遇船难的人，为他们生火，让他们保持温暖。
2. 保罗也主动帮忙生火，但因为火太热，有一条毒蛇被逼出来咬住保罗的手。岛民看到，以为这人逃过沉船却被毒蛇咬死，真是天理不容啊！没想到保罗没有受伤，也没有死亡。他们就改口说：啊！保罗是个神！这就是看到表面现象不思考、不查究真理的人会说的话，被自己错误的认知所误导。这个情况古今亦然。

B. 徒 28:7-10

1. 保罗一行人受到岛长部百流款待，吃住3天，又与当地领袖建立了交情，发现部百流的爸爸罹患热病和痢疾。保罗进去为他祷告，按手在他身上，治好了他。这是使徒行传唯一结合祷告和按手治病的经文。之后，岛上其他病人也都来得医治。
2. 这跟耶稣在世时的情况很相似（路4:38-41）。保罗是耶稣的跟随者，延续了弥赛亚的工作，拥有圣灵所赐的能力，广行医病的神迹。使徒行传记载跟随耶稣的彼得、约翰、腓利也同样有医病的能力，不但怜悯病痛者，更与人分享福音，使信主的人心灵都得着医治和拯救。
3. 马耳他人十分敬重和感激保罗，赠送他们礼物和去罗马所需的一切，因为之前的船已经毁了，原本所携带的行李也都散失。

四、换第三条船及走陆路到罗马(徒 28:11-15)

1. 这是往罗马之旅的最后阶段。保罗一行人在马耳他过了3个月，捱过严寒的冬天，搭上来自北非亚历山大/亚历山大港的船。这条船要把埃及出产的粮食运往意大利的罗马，走了约90英里(145公里)先到西西里岛的省会叙拉古，这个地方算是罗马的仓库。他们在这里停留了3天，等船上下货，又转往利基翁这个古老的城市。隔天来到

部丢利，一个罗马的殖民城市。在部丢利下船后，保罗他们受到信徒的接待7天，大伙一同聚会。接着，他们继续走陆路上罗马，大约需要5天。

2. 罗马的信徒听到保罗一行人的消息，就到亚比乌广场和三馆跟他们相会。保罗受到罗马信徒的接待，心中得到鼓舞，向神献上感恩。信实的神终于带领保罗来到罗马。

第廿九课 福音要传到地极 (徒 28:16-31)

一、在罗马接触犹太人领袖 (徒 28:16-22)

A. 徒 28:16

1. 徒 28:16-31 是全书总结，跟徒1章首尾呼应。徒1:8说：“你们……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当时的地极就是罗马，保罗在那里传福音大约两年。
2. 保罗约在公元60年的春天到达罗马城。百夫长把众囚犯交给御营的统领，但是把保罗分开处理。两位巡抚及亚基帕王都认定保罗没有触犯罗马法律，只是耶路撒冷犹太公会的领袖不服，保罗才决定到罗马上告于凯撒。因此，保罗不用关在监牢里，得到批准独自跟看守他的士兵在罗马另租房子住，算是软禁，等候上告于凯撒，并可以跟外界接触。

B. 徒 28:17-20

1. 保罗在罗马稍作安顿，3天后就主动邀请罗马的犹太领袖到他的住所。因为保罗还是囚犯，在罗马的活动空间仅限于自己的房子。在保罗的宣教旅程中，他每到一个地方都会进会堂先跟犹太人分享福音，再传给外邦人，包括在塞浦路斯（徒13:5、7）、彼西底的安提阿（徒13:14、46）、哥林多（徒18:4、6）、以弗所（徒20:21）等，在罗马（罗1:16）也采用相同的原则。现在保罗不能自由到罗马的会堂分享，就换个方式，先让罗马的犹太领袖在他的住处相会。
2. 1世纪的罗马城：
 - a. 罗马帝国的第一大城，估计人口有100万。整个罗马帝国的人口约4,000-5,500万。
 - b. 当时已有不少犹太人在罗马城定居。考古学发现在公元60年左右，罗马城最少有4-5个犹太会堂，也有人推测至少有11个。罗马城的犹太人大约4-5万，但是他们不会在一起聚集，原因跟当时的政治和社会情势有关。

- c. 早期的凯撒对犹太人采取宽容和自由的宗教政策，例：凯撒大帝下令，犹太人可维持自己的信仰，并容许他们为自己的团体筹款。但是，到了尼禄时，犹太人口减少到两万左右，因为在革老丢执政时曾经下令驱逐犹太人离开罗马（徒 18：2）。当时罗马早已出现反犹太人的情绪。犹太人在罗马相当低调，并没有聚集或组织起来影响当时的宗教或社会。到了公元 65 年左右，犹太教面对更不利的宗教迫害。所以，在罗马的信徒都尽可能保持低调，不引起政府的过度注意。
3. 保罗邀请罗马的犹太领袖到他的住所，是为了说明、解释并澄清他来罗马城的目的。徒 28：17 提到“干犯本国的百姓和我们祖宗的规条”，是回应犹太公会之前对保罗的控诉，说他引起普天下动乱、玷污圣殿，触犯犹太律法及罗马法律。
 4. 保罗简略地说明经过罗马官方的审问，证明他没有犯罪，就想释放他。但是，耶路撒冷犹太公会的领袖不断控诉保罗有罪，他无奈只好到罗马上告于凯撒，要证明自己的清白及寻求罗马法律的保护。保罗面对面地跟罗马的犹太领袖解释，希望他们放心，明白保罗此趟到罗马不是要跟同胞对立。他还是把自己当作犹太群体的成员。
 5. 保罗指出，他之所以被捕、受捆锁，完全是为了死人复活的盼望，而这也是整体以色列人所相信和渴望的，更是神从前就向以色列人的祖宗所应许的。保罗是被本国人误会而被囚禁和控诉。

C. 徒 28：21 - 22

1. 罗马犹太领袖的代表回应，他们并没有听到任何从耶路撒冷来对保罗的指责，或来自犹太公会正式公文的投诉。可能因为保罗刚到才 3 天，而且他是乘坐春天刚启航的船来到罗马，比任何来自耶路撒冷的人或消息都更早到达。
2. 如果真有控诉保罗的事，要求罗马的犹太人参与，他们也会评估再三，因为诉讼需要花大量金钱，他们不一定负担得起。另外，罗马的法律有利于社会地位较高的人，而罗马的犹太人未能在政府中担任高官要职。再者，自从革老丢之后，罗马政府对犹太人心存戒备，罗马的犹太人自然尽可能保持低调，以免遭受政府的制裁和逼迫。使徒行传也没有提到犹太人在凯撒面前控诉保罗，可见犹太公会和罗马的犹太人都没有积极参与法律诉讼，这件事就不了了之。
3. 在罗马的犹太领袖对保罗没有敌意，而是保持开放的态度，想要听保罗的意见。他们把基督教当作犹太教其中一个党派或教门，就像当时的奋锐党、法利赛党派、撒都该党派等。那时的罗马城已经有教会，对于基督徒并不陌生。加上罗马是

帝国的首都，来往的人很多，所以那些犹太领袖都听过关于基督教的消息，不过都是负面的，所以希望从保罗那里了解基督教。于是，保罗就跟他们约了第二次会面。

二、向罗马的犹太人见证耶稣 (徒 28：23-29)

1. 第一次会面只有少数犹太人领袖，第二次就有更多犹太人加入。保罗所租的房子比较宽敞，足以容纳许多人一同聚会。他花了一整天，不断讲解神国的真道，也引用摩西的律法和先知书，证明神向犹太人所应许的弥赛亚就是耶稣基督。
2. 对于保罗所说的，听众中有愿意相信和接受福音的，也有不相信的。总体而言，他们对福音的态度没有外邦人那么积极。在场的人对保罗的讲论反应不一，彼此不合就不欢而散了。保罗在聚会中引用赛 6：9-10 做了一个结论，指出过去的以色列人拒绝回应神的呼唤，但如果他们回转归向神，神一定会医治他们。可惜，顽固的以色列人拒绝听从神的话。保罗提醒在场的犹太人，他们也有着同样的问题。
3. 犹太人对福音采取冷漠或敌视的态度，并不影响福音的传扬，信息终究会传出去的。这里已经是使徒行传第四次说犹太人拒绝救恩，救恩便转而临到外邦人。第一次在彼西底的安提阿（徒 13：46-47），第二次在哥林多（徒 18：6），第三次在以弗所（徒 19：8-9）。救恩是给所有人的，外邦人听闻福音后欢喜接受，就会立刻得着救恩与永生的盼望。徒 28：28 的意思是福音临到外邦人，他们领受了，但并没有排除犹太人。所以，即便被逼迫，保罗终究没有放弃自己的同胞，还是愿意先把救恩告诉犹太人。
4. 犹太人听了保罗的话议论纷纷，有愿意信的，也有不愿意信的。不愿意信的人心里刚硬，最后要为自己拒绝真理而承受最终的结果，面对神严厉的审判。趁着现在还有得救的机会，我们要多劝勉人归向神。路加的著作十分看重“救恩”这个主题，例：路 2：28-30，3：6；徒 4：12，13：46-49 等。

三、全书的结语 (徒 28：30-31)

1. 作者路加以这两节经文，作为整卷书的结束。保罗以囚犯的身分，困在自己的住处足足两年之久，但所有来见他的人，他全都接待。虽然不能自由外出，保罗却可以在自己的住所自由传道，放胆讲论耶稣，罗马政府并不禁止。
2. 神带领保罗来到罗马，也跟罗马的犹太人有互动。作者路加在这卷书的末了统整了犹太人整体对福音的态度，大部份都是拒绝的。从徒 21 章

到 26 章，看见保罗在整个审讯中无辜受苦，就像路 23 章记载耶稣所经历的一样，为了传扬福音忍辱负重，以完成生命的呼召。使徒行传呼应了路 1-2 章的主题：神在耶稣里实现了天国，要把福音传给万民听。保罗在罗马书中对此也有更完整的论述。

3. 保罗上告于凯撒的结果如何，并不是使徒行传的重点。这卷书论述的重心，贯穿始终的主题，都是基督信仰是给每一个人的，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神以至高无上的主权和伟大的能力，带领使徒从耶路撒冷出发，经过漫长和艰辛的旅途，把耶稣的道带到当时世界的首都。虽然神的仆人在过程中经历了许多不公平和苦难，但是神国度的信息大大传扬开来，耶稣基督最终得到胜利！
4. 使徒行传有个开放性的结尾：福音“传到地极”。这个地极，不是停在当时的罗马；在罗马以外还会有故事。使徒行传是“圣灵行传”，圣灵会继续呼召和感动神的仆人，接续使徒的棒，把福音传到地极！

第三十课

总结：宣教使命势在必行 (神学、大使命进行式)

一、引言

1. 使徒行传记载在耶稣升天之后，圣灵如何带领使徒完成耶稣托付的大使命。初代教会透过圣灵的大能和帮助，把福音传到地极。
2. 使徒行传十分精彩，不论从神学、文学、历史、地理、人物等不同角度切入研究，都让人感到惊讶。里面挖掘不完的宝藏，有待我们去寻宝。圣灵不仅带领 1 世纪的“他们”，同时也要带领今天的“我们”去完成宣教的任务。愿我们都回应主的呼召，顺服圣灵的带领，跟随及效法耶稣基督。

二、神学主题

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不仅是由同一位作者路加医生写给同一位对象提阿非罗，作者在撰写时更有一贯的思想脉络。所以，这两卷书要合并来看：路加福音是前书，使徒行传为后书。这两卷书的神学、主题和情节密不可分，更有意思的是两者的长度也大致相同。古代书写用的蒲草纸本，卷轴最长是 35-40 英尺 (10.7-12.2 米)，而这两卷书的长度也在蒲草纸本最大范围内。作者要把这两卷书写好、写满，透过文字记录，不单把属天的宝藏传

给当时的第一读者提阿非罗，也留给后世无数的读者，让人真确地认识自己的信仰。

A. 基督论

1. 对照路加福音“门徒”的主题和使徒行传“教会”的主题，就会明白从路加福音到使徒行传，写作焦点是从耶稣基督的弥赛亚身分和工作，渐渐转移到他的跟随者，也就是门徒的身分和使命。
2. 在上集路加福音，神藉着爱子耶稣基督降世为人，洗净人的罪恶，为全人类带来福音和救恩；到了下集使徒行传，耶稣的跟随者从十二使徒扩展到耶稣的群体，也就是在各处建立的教会。这群“基督徒”在传扬、见证死而复活的基督时，面对着困惑、危险、矛盾、苦难，同时也经历神的保守和带领。
3. 这个耶稣群体在他们的生命中落实了信仰的宝贵价值。当人真正遇见耶稣时，生命就有翻转性的改变：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个人追求的不再是自我表现，群体不是追求教会的壮大，而是完全跟随耶稣的脚踪行。生命的目标是顺服主，完成主的旨意。

B. 教会论

1. 有学者提到，使徒行传的核心是扣紧基督论的教会论。所以，牧者在阅读使徒行传时不要急于把这卷书当作教会增长手册，这绝对不是作者的写作用意。我们也不能把 1 世纪初代教会的运作模式，直接复制到 21 世纪的教会使用，否则就是时空错置，也没有明白神对教会真正的心意。
2. 在使徒行传中，每个教会的建立都是为了福音的缘故。“神的道大大兴旺”一句在书中多次出现，所以教会存在的重要目的就是宣扬神的道。神的道大大兴旺，带来的才是教会的增长；而不是先求教会增长、盖大教堂。那就本末倒置了，不过是满足人的虚荣心而已。教会的建立，是为了让人能够听神的道。
3. 初代教会增长的同时，门徒也受到逼迫而四散。在人看来，他们遭遇到苦难；但是，神的美意是让福音从耶路撒冷出发，进入犹太、撒玛利亚地区。徒 13 章展开保罗的宣教旅程。他每到一处就宣讲耶稣基督的福音，然后在当地建立教会。由于犹太人拒绝耶稣的真道，福音就转向欢喜领受的外邦人。
4. 外邦教会在罗马帝国各大城市如雨后春笋般纷纷建立起来，当中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积极地参与宣教工作，差遣宣教士出去传福音，渐渐就取代了以犹太人为主及传统而保守的耶路撒冷教会。如果把使徒行传对照 13 卷保罗书信（罗、林前、

林后、加、弗、腓、西、帖前、帖后、提前、提后、多、门），就可以清楚看见保罗的牧者心肠。

C. 圣灵论

1. 使徒行传也叫“圣灵行传”，除了记录众使徒传福音的事迹之外，也记录了圣灵的工作。在整卷书中，主导者其实是圣灵。圣灵的同在代表复活升天的耶稣同在。圣灵的引导和光照，帮助信徒明白真理，完成主的旨意。圣灵向教会作见证，也为教会作见证，帮助信徒在生活中落实神的道，并勇于面对世上的苦难。
2. 教会主要的领导者不是使徒或长老，而是圣灵！这个跟随耶稣的群体，特别是领袖，要花很多时间祷告，寻求主的心意，做正确的决定。在耶稣升天后，门徒听从主的吩咐，等候圣灵降临。他们等候时聚在一起，花时间祷告。当圣灵降临在他们身上时，他们就靠着圣灵的大能，成为无所畏惧的福音见证人和为福音辩护的使者，并得着传福音的能力和勇气。
3. 圣灵随己意而行，不受人的局限。圣灵的工作丰富而多元，以下是一些圣灵工作的例子：
 - a. 当教会的供给忽略了弱勢的寡妇时，教会就选出7位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和有智慧的同工来管理饭食。
 - b. 为确保教会的圣洁，圣灵亲自审判说谎的亚拿尼亚和撒非喇夫妇。
 - c. 圣灵引导彼得带领哥尼流一家信主和受洗。
 - d. 圣灵差遣巴拿巴和保罗参与第一次宣教旅程。
 - e. 圣灵禁止保罗在亚细亚讲道，并赐下马其顿的异象，带领宣教队拓展新的宣教方向。

D. 救恩论

1. 作者路加写的不是一般历史，而是救恩历史，叙述耶稣基督的救赎工作，并从每个事件去表达及呈现基督信仰的价值观。
2. 在旧约历史中，神先拣选犹太人，可惜他们自以为独特，不愿把神的恩典分享给万国万民；到了新约时代，使徒行传让我们看见犹太人整体拒绝耶稣的福音，反而外邦人心存开放的态度，欢喜领受救恩，得以进入神的国度。从哥尼流一家先被圣灵充满然后受洗的经历，可以感受到神迫不及待地希望人听闻福音，尽快进入神的家。
3. 从古至今，整体犹太人对基督信仰拒绝与刚硬。但是，使徒屡遭犹太人迫害，仍然不放弃向自己的同胞传福音。他们能够深刻体会神的爱，明白神不愿意任何人失落、受到审判，而是愿意人人都悔改，得到救赎。

三、文学特色

作者的文学手法也会影响读者的诠释。路加的叙事手法是他写作的特色，以下挑出其中两点。

A. 两大使徒的叙事手法

如果从文学角度观察，使徒行传可以分为两部份：前半部份的叙事重点是使徒彼得，后半部份是使徒保罗。叙事会有情节，也会赋予人物正面或负面的价值判断。作者路加藉着这两大使徒在每一章所发生的故事，呈现他们与耶稣的关系。这是作者用心的铺排，让读者可以留意其中的重点。另外，叙事也涉及时间的因素，要在时空的框架中带出信息。

B. “我们”的段落

使徒行传有4个段落落在毫无预警下，从原本第三人称的描述，突然转换成“我们”的叙述。这个叙事手法表达作者路加参与在这4段叙事当中。古代希腊历史学家会以作者亲身参与的经历，来突显作品的史学价值。虽然经文没有说明我们的“我”指的是谁，但是路加以观察员的身分，刻意安排这4段叙事，让读者也能够有更身临其境的感受。

四、讲章

使徒行传几乎有三分之一的篇幅是讲道的篇章，记录了超过20篇讲章，是使徒行传的文学特色。讲章的内容以福音宣讲为主，不是逐字稿，而是记录讲道的重点。宣讲者以彼得和保罗为大宗，透过讲道的文字记载，让读者也能够读到福音的信息，为福音作见证。以下分享3位代表人物的代表性讲章。

A. 司提反

1. 司提反是希腊化犹太基督徒的代表，他的讲章是使徒行传中最长的一篇，宣讲对象是从散居之地归回的犹太人。司提反的讲论是按照犹太教的经典传统，也就是旧约圣经，重新描述以色列民族的历史。司提反讲论的神学重点，是神的同在和拯救可以在任何地方，反对犹太教以圣殿为中心的信仰，并责备以色列民延续祖宗的恶行，出卖及拒绝神赐下的拯救者。
2. 这样的讲论激怒了敌对者，他们控告司提反亵渎律法、糟蹋圣所，使司提反遭到杀身之祸。司提反看见异象并为主殉道，他是用生命来宣讲。这篇讲章影响了保罗，他后来继承了司提反的神学，成为把福音带往地极的使徒。司提反殉道后，安提阿教会建立，后来更成为向外邦宣教的基地。

B. 彼得

渔夫彼得没有受过高深教育，但当他被圣灵充满时，宣讲大有能力，让人知道他是跟过耶稣的门徒。

1. 徒 2 章—彼得在五旬节向来自各地上耶路撒冷过节的犹太人宣讲，表明耶稣就是以色列民引颈企盼的弥赛亚，却被犹太人钉死在十字架上，但是神使耶稣复活。听的人觉得扎心，彼得就提供指引：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领受他话的人就受了洗，那一天门徒增加了 3,000。
2. 徒 3 章—在瘸腿者得医治的神迹后，彼得在所罗门廊下向百姓宣讲，说明这神迹是靠耶稣的名施行的，而耶稣就是那位像摩西的先知。最后呼吁众人悔改信耶稣，信主的男丁约有 5,000。
3. 徒 4-5 章—对宗教领袖严正的宣告。更多的神迹奇事，导致使徒多次被抓和受审问。在宗教领袖面前，彼得被圣灵充满，勇敢为耶稣作见证。他发出呼吁人回转的信息，可惜宗教领袖仍然硬着颈项，不愿悔改。
4. 徒 10 章—对哥尼流全家作见证，内容提到神并不偏待人；神藉耶稣基督传和平的福音；耶稣生平的事迹；使徒成为耶稣的见证人；人悔改信耶稣，罪就得赦免等。在彼得宣讲的过程中，圣灵主动降临在哥尼流一家身上，催促彼得为这些渴慕主的外邦人施洗。

C. 保罗

神拣选及使用市井小民渔夫彼得，也拣选受过高深教育的圣经老师、拥有罗马公民身分的保罗来宣讲真道。彼得不用自卑，保罗也不必骄傲，因为事奉神是靠圣灵的大能，不是靠自己的能力或家世背景。神会使用我们拥有的资源，来完成神托付给我们的任务。其实除了从两位使徒的讲章来了解他们的宣讲事奉之外，还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切入来理解，例：神迹奇事、医病赶鬼等。在徒 11 章之后，作者路加转换彼得和保罗两位使徒的叙事：彼得渐渐淡出，保罗相继崛起。

1. 徒 13 章—记录了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中在彼西底的安提阿会堂中讲道，内容呼应徒 2 章彼得的讲论。彼得和保罗两位使徒都指出，耶稣是按应许坐大卫宝座的那位。结果，外邦人信而归主，反对的犹太人逼迫使徒。
2. 徒 14 章—在路司得，保罗在医治瘸腿者的神迹后，为了阻止众人盲目地向他和巴拿巴献祭，就向他们解释并介绍创造天地永活的真神。宣讲之后，敌对的犹太人用石头打保罗，几乎致死。
3. 徒 17 章—保罗在第二次宣教旅程中到了雅典，对外邦的知识分子传讲创造主及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信息，鼓励人离弃偶像，悔改归主。结果，有

些人嘲笑保罗所说的，但也有少数人信主。

4. 徒 20 章—记录保罗在米利都跟以弗所的长老会面时的离别讲论。保罗回顾过去的事奉、前瞻未来，并把以弗所教会的羊群托付给教会的监督，叮咛他们要顾念有需要的人。

D. 小结

真正跟随耶稣的人，不走世人追求的路线—升官、发财、留名等；而是跟着耶稣的脚踪行，做耶稣所做的事。耶稣做很多事，走遍各城各乡医病、赶鬼、宣讲天国的道理，还有受苦、受死，只愿人人都悔改，得着福音。司提反、彼得、保罗的生命也是这样。他们认识耶稣，跟随耶稣，服侍耶稣，为主宣讲真理，不是靠自己而是靠圣灵的大能。他们与主的关系亲密，所以能够不辞辛劳，愿为主受苦，屡遭逼迫也勇敢不退却，甚至为主殉道也在所不惜。这就是跟随耶稣之人所活出的生命见证。

五、耶稣的群体

跟随耶稣的是一个蒙召的群体，被主拯救及呼召加入这群体中。我们需要认识耶稣，也需要了解自己在这个群体中的身分，才能真正为主作见证。使徒行传的写作目的，是为了向初代教会的信徒见证，他们的信仰源自犹太教，后来却超越犹太教，成为由犹太人和外邦人共同组成的信仰团体。研读使徒行传时需要穿越时空，回到 1 世纪的场景来理解，就会明白犹太宗教领袖对彼得和保罗苦苦相逼的原因。以下挑选两个代表性的耶稣群体，一同反思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教会如何顺从圣灵的引导，订定宣教的策略。

A. 耶路撒冷教会

1. 耶稣升天前，嘱咐门徒要在耶路撒冷等候圣灵降临。门徒听从耶稣的吩咐，在等候的日子聚集祷告。在五旬节这个庆祝五谷丰收的日子，圣灵降临在门徒身上。他们是承认耶稣基督的弥赛亚群体，对内凡物公用、彼此相爱，对外宣讲耶稣基督。神迹奇事随之而来，信主的人数不断增加，但是逼迫也同时出现。不过，门徒靠着圣灵的大能，勇敢面对困难。
2. 使徒行传记载后期的耶路撒冷教会背负着犹太律法及割礼的沉重包袱，没有以开阔的胸襟来接受圣灵给的新挑战，只能封闭地原地踏步，无法跨越心理和地理藩篱向世界宣教。这样，宣教的责任就渐渐从耶路撒冷教会，转移到安提阿教会。

B. 安提阿教会

1. 司提反殉道后，门徒四散。当耶稣的跟随者到达

参考书目

- 叙利亚的安提阿之后，先向犹太人传福音，然后也向希腊人传讲，带领很多人信主。耶路撒冷教会差遣巴拿巴去协助，帮助更多安提阿人信主。巴拿巴又往大数找扫罗，也就是后来的使徒保罗一起事奉。安提阿教会活出耶稣美好的见证，所以人们开始称他们为基督徒，就是跟随基督的门徒。这是“基督徒”的称谓的由来。
2. 神也使用巴拿巴和保罗从安提阿到耶路撒冷赈灾，帮助耶路撒冷教会（徒 11 - 12 章）。安提阿教会不但让自己强健起来，也顾念耶路撒冷教会的需要。
 3. 安提阿教会是宣教的教会，透过祷告，寻求圣灵的带领，有计划地差遣宣教士前往罗马帝国的各大城市。使徒行传记载保罗有 3 次宣教旅程：
 - a. 第一次旅程由巴拿巴领队出发，助手是马可。
 - b. 第二次旅程开始由保罗领队，同工是西拉，到路司得、提摩太加入，在哥林多与亚居拉、百基拉夫妇同工。
 - c. 第三次旅程启程时，保罗应该是单独上路，沿途拜访第二次及第一次宣教旅程所建立教会，坚固众信徒。

六、结语

使徒行传的作者路加要透过这书卷，塑造当时罗马帝国的官员提阿非罗，帮助这位耶稣基督的跟随者从宣教的角度，来看待自己在神国度的价值和地位，思考如何运用地上短暂国度的资源，投资在永恒国度的事工中。这也是我们需要思考的课题。神使用作者路加作文字记录，记载圣灵如何带领并帮助使徒一棒接一棒地完成传福音的使命，直到当时的地极；今天，圣灵也要带领我们完成主的呼召和使命。

1. 马歇尔著。蒋黄心湄译。《使徒行传》。丁道尔新约圣经注释。台北：校园，2017。
2. 布如司著。李本实译。《近代万国通用新约批注—使徒行传注释》。台中：浸宣，1994。
3. 艾哲夫·费兰度著。黄宜娴译。《使徒行传》卷上。国际释经应用系列 44A。香港：汉协，2013。
4. 艾哲夫·费兰度著。黄宜娴译。《使徒行传》卷下。国际释经应用系列 44A。香港：汉协，2013。
5. 庄刘真光。《解经丛书—使徒行传》。美国：真光协会，2011。
6. 孙宝玲。《见证基督—使徒行传品读》。香港：德慧，2022。
7. 张永信。《使徒行传》卷一。香港：天道，1999。
8. 张永信。《使徒行传》卷二。香港：天道，2000。
9. 张永信。《使徒行传》卷三。香港：天道，2001。
10. 罗伯逊著。詹正义编。《活泉新约希腊文解经—卷四：使徒行传》。美国：活泉，1996。
11. 斯托得著。黄元林译。《使徒行传》。台北：校园，2009。
12. 博克著。关淑芬、谈采薇、黎仲芬等译。《使徒行传》。美国：麦种，2017。
13. 彭国玮、叶约翰编。《研读本（新标点和合本）系列（神版）—使徒行传》。台北：圣经公会，2016。
14. 曾思瀚著。吴莹宜译。《耶稣的群体—使徒行传新视野》。新北：校园，2013。